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Dalian Kemian Wood Industry Co., Ltd.

（中国大连庄河市昌盛街道工业园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901室）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2,35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12.33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0年1月27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9,350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女士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p> <p>本公司股东东易投资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p> <p>本公司其他股东均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0年1月26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7,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2,35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9,350 万股，上述股份均为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女士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股东东易投资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其他股东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均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二、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为 61,702,800.29 元，根据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果本次发行在 2009 年完成，则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果本次发行未能在 2009 年完成，则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另作决议。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为实木复合地板，目前 80% 以上出口，出口产品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3]222号”《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为 13%；根据财政部、发改委、商务部、海关总署、国税总局“财税[2006]139号”《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产品目录的通知》，自 2006 年 12 月 15 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 13% 调整为 11%；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7]90号”《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 11% 调整为 5%；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8]144号”《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 5% 上调为 9%。

2009 年上半年，不考虑价格谈判等间接影响，因出口退税率上调因素，营业

成本同比减少227万元；2008年、2007年、2006年，不考虑价格谈判等间接影响，因出口退税率下调因素，本公司营业成本分别同比增加440万元、1,368万元、44万元。提请投资者关注出口退税率变动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80%以上出口，同时部分原材料及生产设备需要进口（公司采购境外原材料比例约20%-30%），公司该等进出口业务均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我国2005年7月21日实施汇率改革，人民币汇率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不再盯住单一美元，从而使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波动性加大，且主要表现为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趋势。由于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以人民币反映的收入、成本、利润水平及相关的资产、负债价值产生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2006年—2008年人民币汇率升值幅度不断加大，进入2009年后升值幅度较小，2009年上半年、2008年、2007年、2006年本公司平均结算汇率分别升值1.92%、8.51%、4.66%、2.54%，不考虑价格谈判等间接影响，因人民币汇率升值因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减少152万元、2,439万元、1,319万元、555万元，公司营业成本分别减少8万元、316万元、175万元、115万元；汇兑损益分别为14万元、-319万元、-235万元、-249万元。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支出占营业成本80%左右，是影响整个成本和利润的重要因素。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过大，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较大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有升有降，剔除汇率影响后，公司营业成本2009年上半年因原材料价格下降因素减少354万元，2008年因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提高73万元、2007年因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跌降低326万元、2006年因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增加459万元。

4、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8.63%、19.69%、18.08%，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06年—2008年，人民币汇率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等外部宏观因素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提价等措施保持

了毛利率基本稳定，但这些外部宏观因素均是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公司产品的定价也要根据市场需求与客户协商达成，因此提请投资者关注这些外部宏观因素导致的毛利率波动风险。

2009年1—6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为22.23%，较2008年上升4.15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公司内销比重上升，而产品的内销单价显著高于出口单价。公司虽然开拓国际市场多年，并已在欧美市场及国内木地板行业建立起质量与品牌声誉，但于国内市场却处于开发初期，2009年以来内销产品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公司内销市场尚需巩固，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内销对毛利率波动的影响。

5、国际金融危机的风险

2007年以来，次级贷款危机引发美国经济尤其是房地产市场的不景气，2008年第四季度以来，由美国雷曼兄弟公司破产引发的金融危机更是席卷全球，并演变为全面的经济危机。在此背景下，我国产品出口需求受到较大制约，公司出口产品也不例外，2008年第4季度公司实木复合地板销量同比下降38.8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50.31%；2009年1—6月实木复合地板销量同比下降20.5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6.46%，受内销比重增加、人民币汇率升幅趋缓等因素影响，2009年1—6月毛利润下降8.17%，显著低于收入降幅，营业利润实现同比正增长4.34%。虽然我国政府采取了包括上调出口退税率在内的多项措施稳定出口需求，2009年上半年，我国外贸进出口出现回暖迹象、美国GDP增长率及房地产市场新房销售情况出现一定转机，本公司目前新出口订单也呈恢复增长趋势，但世界经济何时走出低谷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国际金融危机，尤其是美国、欧洲金融危机对本公司产品出口的不利影响。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即投资年产6万^m³单板层积材和10万^m³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产品主要用于地板、家具、建筑模板、墙板、车辆和船舶制造、包装、梁柱等。新产品除部分用作本公司现有产品生产原材料外，将主要用于对外销售，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市场风险；由于单板层积材技术在我国起步较晚，且公司属于首次生产该产品，故有一定技术风险；该项目投资总额33,074.66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2,133.69万元），由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较大，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募集资金管理和控制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1-10
第二节 概览	1-1-17
一、发行人简介.....	1-1-17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1-18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1-19
四、本次发行情况.....	1-1-20
五、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1-2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1-1-2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1-2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1-2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1-1-25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1-1-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1-1-26
一、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1-1-26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1-1-29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1-1-31
四、毛利率波动风险.....	1-1-32
五、经济周期波动及国际金融危机的风险.....	1-1-34
六、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1-1-37
七、客户集中风险.....	1-1-38
八、财务风险.....	1-1-39
九、季节性风险.....	1-1-39
十、安全生产风险.....	1-1-40
十一、环保风险.....	1-1-4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1-41
一、发行人概况.....	1-1-41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1-1-41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1-1-46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1-52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子公司情况.....	1-1-52
六、发行人股东情况.....	1-1-60
七、发行人股本结构.....	1-1-63
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1-1-65
九、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1-6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6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1-6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1-68
三、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	1-1-9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1-97
五、发行人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1-116
六、发行人生产技术、研发情况及技术创新机制.....	1-1-119
七、发行人境外经营与境外资产情况.....	1-1-122
八、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1-1-122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1-125
一、同业竞争.....	1-1-125
二、关联交易.....	1-1-1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1-13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1-13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1-1-13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1-13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1-1-13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1-136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亲属关系.....	1-1-13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任职资格.....	1-1-13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1-1-138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关协议及重要承诺	1-1-1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14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140
二、公司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1-142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1-1-143
四、公司管理层及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1-1-14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144
一、审计意见.....	1-1-144
二、财务报表.....	1-1-144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1-14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1-149
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部情况.....	1-1-164
六、非经常性损益.....	1-1-165
七、主要资产情况.....	1-1-167
八、主要负债情况.....	1-1-169
九、股东权益情况.....	1-1-171
十、现金流量情况.....	1-1-174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175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及计算说明.....	1-1-175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1-1-177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178
一、财务状况分析.....	1-1-178
二、盈利能力分析.....	1-1-190
三、现金流量分析.....	1-1-20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1-208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情况.....	1-1-209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的影响.....	1-1-209
七、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1-209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1-1-213

一、 发展计划.....	1-1-213
二、 拟订计划的基本假设.....	1-1-218
三、 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1-218
四、 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1-219
五、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业务目标的作用.....	1-1-219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1-1-220
一、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1-1-220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1-1-221
三、 穆棱科冕基本情况.....	1-1-250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1-252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1-1-254
一、 股利分配政策.....	1-1-254
二、 报告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1-254
三、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1-256
四、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1-25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1-258
一、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组织安排.....	1-1-258
二、 重要合同.....	1-1-258
三、 对外担保情况.....	1-1-266
四、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1-267
五、 有关关联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1-267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受到刑事诉讼情况..	1-1-267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1-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1-1-273
一、 备查文件.....	1-1-273
二、 查阅时间及地点.....	1-1-27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科冕有限、有限公司	指：	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NEWEST 公司	指：	香港 NEWEST WISE LIMITED，中文译名：为新公司
魏平	指：	魏平，英文名称 WEI PING
SUPERWIDE 公司	指：	英属维尔京群岛 SUPERWIDE LIMITED，中文译名：昊业公司
GRAND EMPIRE 公司	指：	GRAND EMPIRE AMERICAN INC.，中文译名：美联实业
FAMOUS 公司	指：	英属维尔京群岛 FAMOUS SCENE LIMITED
昆山科冕	指：	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
科冕饮料	指：	科冕饮料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宁夏科冕	指：	宁夏科冕实业有限公司
穆棱科冕	指：	穆棱科冕木业有限公司
美联木业	指：	美联木业（大连）有限公司
汕头创科	指：	汕头高新区创科有限公司
青海镁业	指：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
上海华明	指：	上海华明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银都	指：	宁夏银都科技有限公司
法臻国贸	指：	大连法臻国贸贸易有限公司
东易投资	指：	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
平安大通	指：	北京平安大通清洗有限公司
君恒投资	指：	深圳市君恒投资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国税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林产工程公司	指：	中国林产工业工程咨询公司
红叶木业	指：	大连红叶木业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网下配售	指：	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
网上发行	指：	资金申购方式上网定价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2,3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主承销商、保荐人	指：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友邦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审计机构、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技术词释义		
实木复合地板	指：	木地板种类之一，包括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与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以优质硬木薄片作为表板，以普通的材质松软的速生材或针阔叶材作芯条、背板压合而成；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以优质硬木薄片作为表板，以胶合板等人造板材做基材压合而成

实木地板	指：	木地板种类之一，是用一整块优质硬木加工而成的地板
强化木地板	指：	木地板种类之一，属人造板材，由耐磨层、装饰层、芯层、防潮层胶合而成。耐磨层采用耐磨性极高的三氧化二铝覆盖在装饰层上；装饰层为印有木材花纹的印刷纸；芯层为高密度纤维板、中高密度纤维板或优质刨花板等人造板；防潮层为浸渍三聚氰胺树脂的平衡纸或塑料贴面板
竹材地板	指：	木地板种类之一，是由竹材加工而成的地板，包括全竹地板和竹材复合地板
单板层积材/LVL	指：	一种人造板材，英文名称为 Laminated Veneer Lumber (LVL)，是以中小径原木为主要原料，旋切或刨切制成厚单板，干燥、涂胶后，按顺纹或大部分顺纹组坯，经热压胶合而成的一种高性能人造板材，分为结构型和非结构型两类。单板层积材保留了木材的天然特性，还具有实木锯材没有的结构特点，强度变异性小、尺寸稳定性好。产品可用于建筑构件、混凝土模板、汽车或木地板、火车车厢板、家具及装饰装修，如门、门窗框、室内隔板等
胶合板	指：	一种人造板材，是由原木旋切成单板或木方刨切成薄木，再用胶粘剂胶合而成的三层或三层以上的板材
纤维板	指：	一种人造板材，以木质纤维或其他植物纤维为原料，施加脲醛树脂或其他适用的胶粘剂制成的人造板材。按其种类、密度的不同，分为硬质纤维板、软质纤维板、高密度纤维板、中密度纤维板、低密度纤维板
中密度纤维板	指：	纤维板的一种，是以木质（或非木质）纤维为原料，施加胶粘剂经铺装、热压等工序制成的一种“近似木材而优于木材”、密度为 450~880 kg/m ³ 的纤维板材。中密度纤维板作为一种成熟的人造板品种，该产品具有结构均匀、机械加工性能强、物理力学性能优良及易于进行板边和板面的型面加工等优点，广泛应用于木地板、家具制造、建筑装饰、车辆和船舶的内部装修以及家用电器壳体等行业
刨花板	指：	人造板材的一种，又称碎料板，是由木材碎料（木刨花、锯末或类似材料）或非木材植物碎料（亚麻屑、甘蔗渣、麦秸、稻草或类似材料）施加胶粘剂，热压制成的板材

贴面板	指:	人造板材的一种, 全称为装饰单板贴面胶合板, 是指利用天然木材制成的普通单板或调色单板、集成单板、重组装修单板等胶贴于人造板表面制成的板材
次小薪材	指:	材质低于针、阔叶树加工用原木最低等级但具有一定利用价值的“次加工原木”; 长度在 2 米以下或径级 8 厘米以下的小原木条、松木杆、脚手杆、杂木杆、短原木等“小径原木”; “薪材”
三剩物	指:	采伐剩余物(指枝丫、树梢、树皮、树叶、树根及藤条、灌木等); 造材剩余物(指造材截头); 加工剩余物(指板皮、板条、木竹截头、锯末、碎单板、木芯、刨花、木块、边角余料等)
948 计划	指:	我国唯一以引进国际先进农业科学技术为内容的专项计划, 简称“948”计划, 经国务院批准, 该计划自 1996 年 5 月正式开始实施, 由财政部、科技部、农业部、国家林业局、水利部共同组成了“948”计划部门协调领导小组, 在农林水三部门分别成立了各自的项目管理机构, 国家林业局成立了由主管局长负责的“948”项目领导小组。“九五”以来, 共实施“948”项目 495 项, 其中森林经营及保护技术引进项目 48 项, 林产品加工及林业生产新技术引进项目 88 项, 经过消化吸收和创新, 在生态治理、木材加工、林产化工、森林经营、森林灾害防治等林业领域中得到大力推广和应用
CE 认证	指:	一种欧盟认证, 加贴 CE 标志的商品表示其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所要表达的要求。在欧盟市场, “CE”标志属强制性认证标志, 不论是欧盟内部企业生产的产品, 还是其他国家生产的产品, 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 就必须加贴“CE”标志
EN 标准	指:	欧洲标准, 涵盖包括木地板行业在内的广泛领域, 欧盟通过制定以欧洲标准(EN 标准)为基础的国际标准, 争取欧洲的技术扩展到全世界。在 1999 年, 欧盟就提出了《欧洲标准化的作用》, 强调建立强有力的欧洲标准化体系, 以支撑欧洲单一市场的形成, 增强欧洲产业在世界市场的竞争力, 在国际标准化中形成欧洲统一的地位
DIN 标准	指:	一种由德国标准化学会(简称 DIN)制定的产品质量标准, 目前 DIN 制定的产品标准涉及包括木地板在内的多个领域, 截至 1998 年底, 共制定发布了 2.5 万个标准, 每年大约制定 1500 个标准。其中 80%以上已为欧洲各国所采用

E0	指:	欧洲环保标准之一, 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 0.5mg/L, 为国际最高环保标准, 目前世界上只有芬兰、日本两国强制实行 E0 标准
E1	指:	欧洲环保标准之一, 在“穿孔萃取”测试法下甲醛含量小于 7mg/100g; 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 1.5mg/L, 与我国 GB18580—2001 国家标准一致。欧盟 CE 认证所要求的甲醛释放量标准为 E1 标准, 符合 E1 标准的木地板可以直接用于室内
E2	指:	欧洲环保标准之一, 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L, 仅符合 E2 标准的木地板必须经处理后才允许用于室内
ASTM	指:	ASTM International(美国试验与材料学会国际组织)制定的标准体系, 涵盖多个行业领域, 主要提供材料、产品、系统和服务等领域的特性和性能标准, 其中甲醛释放量标准为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 0.88mg/L
CARB 认证	指:	美国环保标准之一, 该认证标准基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空气资源局 (CARB) 制订的《降低复合木制品甲醛排放的有毒空气污染物控制措施 (ATCM—Airborne Toxic Control Measure)》之规定, 对于在该州出售使用的硬木胶合板、刨花板以及中密度纤维板等的甲醛排放量限定要求分别由原来的 0.2mg/L 降低为 0.08mg/L (胶合板)、0.3mg/L 降低为 0.18mg/L (刨花板)、0.3mg/L 降低为 0.21mg/L (中密度纤维板) 等, 对甲醛排放量的要求明显高于欧盟制定的 E1 标准。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 任何进入美国加州市场的复合板材及复合木制品都必须通过 CARB 认可的第三方公证机构进行认证
FSC	指: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森林管理委员会, 由企业、环境与社会方面的非政府组织和致力于提高森林经营水平和提高木材供应渠道透明度的人士共同发起、于 1993 年正式成立的一个独立的、非营利性的非政府组织。由 50 个国家的环境保护组织、木材贸易协会、政府林业部门、当地居民组织、社会林业团体和木材产品认证机构的代表组成
FSC 认证	指:	一种森林认证, FSC 制定了 10 个原则和 56 个标准来衡量森林经营单位是否实现了“良好经营”, 如果能较好地满足这些标准, 就可以获得 FSC 颁发的认证证书, 并有权在其木材产品上使用 FSC 全球统一的特有商标。目前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大型建材连锁集团(如: B&Q)都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具有 FSC 认证标识的产品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 (原始设备制造商), 即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均由客户提供, 制造商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 产品生产完成后以客户品牌出售, 即“代工生产”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原始设计制造商), 即制造商自主研发、设计、制造产品, 为客户提供从产品研发、设计制造到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 但以客户品牌销售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 (原始品牌制造商), 即制造商自行创立品牌, 生产销售拥有自主品牌的产品
中性包装	指:	既不标明生产国别、地名和厂商名称, 也不标明商标或品牌的包装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	指:	我国出口商品增值税计征管理办法, “免”税, 是指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 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 “抵”税, 是指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零部件、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退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抵顶内销货物的增值税应纳税额, “退”税, 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大于内销货物增值税应纳税额时, 对未抵顶完的部分按照出口退税率予以退税
FOB	指	Free On Board, 即装运港船上交货价, 是指卖方在约定的装运港将货物交到买方指定的船上。按此术语成交, 卖方负责办理出口手续, 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 买卖双方费用和风险的划分, 则以装运港船舷为界
C&F、CFR	指	Cost and Freight, 即成本加运费价, 是指卖方必须负担货物运至约定目的港所需的成本和运费
CIF	指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即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按此价格术语成交, 货价构成因素中包括从转运港至约定的目的港通常运费和约定的保险费。即卖方除具有与 CFR 术语相同的义务外, 还应为买方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L/C	指	Letter of Credit, 信用证, 是指由开证银行依照信用证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 在符合信用证条款的条件下, 凭规定的单据向受益人或指定方进行付款、或承兑或支付受益人开出的汇票; 或授权另一银行进行付款, 或承兑或支付汇票; 或授权另一银行议付

T/T	指	Telegraphic Transfer, 电汇, 是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 拍发加押电报或电传(tested cable/telex) 或者通过 swift 给国外汇入行, 指示其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结算方式
D/P	指	Documents against Payment, 付款交单, 即出口人发货后, 取得装运单据, 委托银行办理托收, 并在托收委托书中指示银行, 只有在进口人付清货款后, 才能把商业单据交给进口人
D/A	指	Documents against Acceptance, 承兑交单, 出口方发运货物后开具远期汇票, 连同货运单据委托银行办理托收, 并明确指示银行, 进口人在汇票上承兑后即可领取全套货运单据待汇票到期日再付清货款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 1、公司名称：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 Dalian Kemian Wood Industry Co., Ltd.
- 3、法定代表人： 魏平
- 4、注册资本： 7,000 万元
- 5、成立时间： 2003 年 8 月 29 日
- 6、注册地址： 中国大连庄河市昌盛街道工业园区

（二）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3 年 8 月 29 日。根据 2007 年 5 月 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854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取得商务部颁发的“商外资资审字[2007]018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于 2007 年 6 月 5 日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为“企股辽大总字第 015775 号”，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

（三）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档实木复合地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包括三层

实木复合地板和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两大类。

本公司作为中国向国际市场提供实木复合地板ODM制造服务的最主要供应商之一，在国际市场拥有较高声誉。公司产品目前80%以上出口，出口地主要包括北美及欧洲市场。主要客户包括美国D&M Flooring LLC.、爱尔兰Furlong Carpets Ltd.、英国Atkinson&Kirby Ltd.、加拿大Trilogy International Ltd.、爱尔兰Timber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德国Pantim Wood Products、丹麦CICON Timber A/S、英国The Just Group、西班牙Madeblock S.L.、爱尔兰Zaria Corporation Ltd等世界著名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根据海关统计数据（海关商品码44129910），公司2008年度实木复合地板出口量在全国出口量中位居第二。

木材属天然可再生资源，相对钢铁、水泥、石材等不可再生建材具有环保优势，本公司实木复合地板大量使用次小薪材，木材综合利用率较高，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也为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国家鼓励次小薪材产品开发及木材综合利用。

（四）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未来3-5年，本公司要达到的整体发展目标为：

- 1、发展成为全球实木复合地板最主要供应商之一；
- 2、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上下游林板一体化产业链体系；
- 3、打造国内外地板知名品牌并形成国内销售网络。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6 日，注册执照编号为 1156039，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摆花街 18 号嘉宝商业大厦 25 楼，注册资本为 10,000 元港币，法定代表人为魏平女士，董事长为魏平女士。NEWEST 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控股，即投资并持有本公司之股份，除此之外并无其它任何业务。

截至2008年6月30日，NEWEST公司总资产77,547港元，净资产-34,816港元，2009年1-6月营业收入0港元，净利润-11,377港元（经香港执业会计师黄禧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魏平女士，持有 NEWEST 公司 100%的股权，通过 NEWEST 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75.72%的股份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昆山科冕、穆棱科冕之股权。除此之外，还直接或间接持有 SUPERWIDE 公司、FAMOUS 公司、宁夏科冕、青海镁业以及宁夏银都的股权。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规模及利润水平均取得快速成长，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注：本财务数据摘自利安达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09]第1185号”《审计报告》，未特别说明的，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合计	15,233.32	10,873.78	16,531.74	12,279.16	15,421.17	13,639.74	10,897.03	9,968.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6.14	11,687.32	12,089.41	11,004.80	8,412.26	11,467.37	4,676.01	4,861.57
资产总计	28,559.46	22,561.10	28,621.14	23,283.96	23,833.43	25,107.10	15,573.04	14,829.75
流动负债合计	12,514.09	9,215.69	13,424.75	10,551.99	12,512.47	15,164.71	7,102.18	7,829.75
负债合计	13,114.09	9,215.69	14,024.75	10,551.99	12,512.47	15,164.71	7,102.18	7,82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804.82	13,345.41	13,021.73	12,731.97	9,869.02	9,942.40	7,000.00	7,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1,640.55	-	1,574.66	-	1,451.94	-	1,470.86	-
股东权益合计	15,445.37	13,345.41	14,596.39	12,731.97	11,320.96	9,942.40	8,470.86	7,000.00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营业收入	9,672.90	7,231.20	28,577.28	22,576.68	27,169.07	26,450.62	21,862.93
营业利润	1,048.17	833.50	2,550.54	2,064.67	3,259.21	3,351.01	3,007.20
利润总额	1,063.76	840.86	3,623.21	3,137.34	3,251.71	3,344.01	3,007.20
净利润	848.98	613.45	3,275.43	2,789.57	2,850.10	2,942.40	2,64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3.09	613.45	3,152.71	2,789.57	2,869.02	2,942.40	2,646.85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4	1,447.79	2,451.93	2,430.93	2,516.06	3,102.27	1,68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64	-838.20	-3,973.61	-3,323.27	-3,166.60	-2,901.87	-2,09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4	46.38	479.82	9.86	2,390.00	750.99	294.3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	0.81	-10.35	-1.87	-27.83	-25.37	-24.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03	656.77	-1,052.21	-884.34	1,711.63	926.02	-147.15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流动比率(期末)	1.22	1.23	1.23	1.53
速动比率(期末)	0.69	0.64	0.62	0.69
存货周转率(次)	1.03	2.99	3.19	3.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5	6.24	9.34	8.41
资产负债率(%，期末，母公司)	40.85	45.32	60.40	52.80
利息保障倍数	4.36	6.84	8.27	15.3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7	1.86	1.41	1.0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0.25	0.35	0.36	0.24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5.67	24.21	29.07	37.81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5.84	27.55	34.02	39.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45	0.41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45	0.41	0.38

四、本次发行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 3、发行股数：2,35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13%
- 4、每股发行价格：12.33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 5、发行前每股收益：0.29元（以200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

- 算)
- 6、发行后每股收益： 0.22 元（按本公司 200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97 元（按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23 元（按本次发行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本次发行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 9、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10、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即投资年产 6 万 m³ 单板层积材和 10 万 m³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该项目投资总额 33,074.66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 2,133.6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不足项目所需的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筹等方式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多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获黑龙江省发改委“黑发改外资〔2008〕57 号文”核准，并获得黑龙江省环保局“黑环函〔2007〕370 号文”批准。

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3、发行股数：2,3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13%
- 4、每股发行价格：12.33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 5、发行前每股盈利：0.29 元（以 200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后每股盈利：0.22 元（按本公司 200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市盈率：56.05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盈利确定）
- 8、发行前每股净资产：1.97 元（按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9、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23 元（按本次发行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本次发行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 10、发行市净率：2.91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 11、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12、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3、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4、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28,975.50 万元

15、发行费用概算： 共 3,203.04 万元，其中承销及保荐费用 2,098.04 万元，
审计费用 280 万元，评估费用 30 万元，律师费用 95 万
元，路演及发行手续费用 700 万元

16、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25,772.46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平
住所： 大连庄河市昌盛街道工业园区
电话： 0411-88858282
传真： 0411-88858222
联系人： 郭俊伟、蔡凯原、赵昭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岳献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6 号中国人寿大厦
电话： 010-85252604
传真： 010-85252606
保荐代表人： 马初进、张星岩
项目协办人： 王宗奇
联系人： 李艳西、贺骞、相大鹏

（三）承销团其他成员

分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楼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121
联系人： 瞿巍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 北京市友邦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周卫平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 8 号华彬国际大厦 1818 室
电话： 010-85288965
传真： 010-85288968
签字律师： 周卫平、刘霞

（五）发行人审计机构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锦辉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 1 号楼东区 20 层 2008 室
电话： 010-85869530
传真： 010-85869536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建敏、邢留华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32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兴业银行北京世纪坛支行

账号： 321200100100055103

户名：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 宋丽萍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话： 0755-8208333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询价推介时间	2010 年 1 月 20 日-2010 年 1 月 22 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0 年 1 月 26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0 年 1 月 27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后尽快安排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项风险因素。本节披露的风险因素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排列，但并不表明风险将依排列次序发生。

一、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一）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80%以上出口，出口产品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3]222号”《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为13%；根据财政部、发改委、商务部、海关总署、国税总局“财税[2006]139号”《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产品目录的通知》，自2006年12月15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13%调整为11%；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7]90号”《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2007年7月1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11%调整为5%；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8]144号”《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2008年12月1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5%上调为9%。

在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下，公司“出口销售收入 \times （17%—出口退税率）”作为“不得免抵税额”计入营业成本，因此出口退税率变动会导致公司营业成本波动，进而影响公司业绩。由于公司产品80%以上出口，因此出口退税率每下降或提高1个百分点，直接导致的营业成本增加或减少约等于营业收入的0.8%，即毛利率将因此下降或提升约0.8个百分点。但上述影响仅是直接影响，随着出口退税率的变动，还会进一步影响到公司与客户的价格谈判，在出口退税率下降时，公司可能采取产品提价措施以减少损失，而在出口退税率上升时，客户也可能要求公司降价以获取利益平衡。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计入营业成本的增值税“不得免抵税额”及出口退税率变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金额测算如下：（单位：元）

项目	序号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出口销售收入	A	77,753,206.33	262,128,963.38	270,005,678.41	213,151,531.20
出口退税率	B	9%	01/01~30/11: 5% 01/12~31/12: 9%	01/01~30/06: 11% 01/07~31/12: 5%	01/01~14/12: 13% 15/12~31/12: 11%
不得免抵税额	$C=A \times (17\%-B)$	6,243,239.76	28,700,724.04	25,042,649.30	8,969,799.73
抵减额	D	330,771.18	1,104,922.38	168,826.82	505,449.07
转入营业成本的不得免抵税额	$E=C-D$	5,912,468.58	27,595,801.66	24,873,822.48	8,464,350.66
占营业成本比例	F	7.86%	11.79%	11.40%	4.76%
加权平均出口退税率	G	9%	6.05%	7.73%	12.79%
备考不得免抵税额(按上年平均出口退税率计算)	$H=A \times (17\%-\text{上年}G)$	8,513,976.09	24,299,354.91	11,367,239.06	8,526,061.25
出口退税率变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金额(同比)	$I=C-H$	-2,270,736.33	4,401,369.13	13,675,410.24	443,738.48

如上表所示，2009年上半年，不考虑价格谈判等间接影响，因出口退税率上调因素，营业成本同比减少227万元；2008年、2007年、2006年，不考虑价格谈判等间接影响，因出口退税率下调因素，本公司营业成本分别同比增加440万元、1,368万元、44万元。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率变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2007年度。自2007年7月1日出口退税率调低为5%以后，国家未再降低退税率，并于2008年12月1日起将退税率上调为9%，因此，出口退税率变动对业绩的不利影响2008年以来已大幅降低，甚至转为增加业绩因素，但出口退税率作为国家税收政策，其变动是本公司无法控制的，投资者仍需关注未来出口退税率下调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

在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下，企业应收的退税款在往来账户“应收补贴款—出口退税”中核算，其增减变动不影响损益，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补贴款—出口退税”及收到的出口退税情况如下（单位：元）

应收补贴款—出口退税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期初余额	6,135,091.88	959,506.77	2,129,073.32	490,697.45
本期增加	212,471.50	8,372,263.86	12,487,285.76	13,698,497.97
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	6,347,563.38	3,196,678.75	13,656,852.31	12,060,122.10
期末余额	—	6,135,091.88	959,506.77	2,129,073.32

（二）所得税优惠变动的风险

根据《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设在沿海经济开放区和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所在城市的老市区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减按24%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执行24%的所得税率；根据《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八条规定“对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2004年至2008年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04年、2005年免征所得税，2006年、2007年减半征收后实际税率为12%。

根据从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司从2008年起执行25%的所得税率；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本法公布前已经批准设立的企业，依照当时的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享受低税率优惠的，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后五年内，逐步过渡到本法规定的税率；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的，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后继续享受到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优惠的，优惠期限从本法施行年度起计算”，公司2008年继续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实际税率为12.5%，2009年起不再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优惠，实际税率为25%。

公司控股子公司昆山科冕也属于中外合资企业，依照《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同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08年、2009年免征所得税，2010年至2012年减半征收后实际税率为12.5%，2013年起不再享受“两免三减半”优惠，实际税率为25%。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享受所得税优惠情况如下表（合并报表口径，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所得税费用	2,147,771.36	3,477,740.59	4,016,140.86	3,603,567.66
减免所得税	658,902.79	4,704,031.57	4,343,892.07	3,914,437.77
利润总额	10,637,577.36	36,232,052.36	32,517,121.66	30,072,021.72
减免所得税占利润总额比例	6.19%	12.98%	13.36%	13.02%

注：所得税优惠金额按照25%的所得税率测算。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2009年1—6月、2008年、2007年、2006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67%、24.21%、29.07%、37.81%，如果公司未享受前述所得税优惠政策，则2009年1—6月、2008年、2007年、2006年扣除所得税优惠后的净资产

收益率分别为5.26%、21.48%、25.81%、34.13%。提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司前述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不再享有后，所得税费用增加对本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80%以上出口，同时部分原材料及生产设备需要进口（公司采购境外原材料比例约20%-30%），公司该等进出口业务均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我国2005年7月21日实施汇率改革，人民币汇率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不再盯住单一美元，从而使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波动性加大，且主要表现为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趋势。由于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以人民币反映的收入、成本、利润水平及相关的资产、负债价值产生影响，在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趋势下，提请投资者注意汇率波动风险，并关注以下分析：

（一）汇率波动对公司收入、成本的影响

1、当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时，在公司进口原材料的美元价格及进口数量均不变条件下，公司以人民币核算的进口原材料价格下降，营业成本下降；同时，在公司出口产品的美元价格及出口数量均不变条件下，公司以人民币核算的出口产品价格将下降，营业收入下降；由于公司进口原材料只构成公司原材料供应之一部分，且从购买原材料到形成产成品出口客观上存在一定时间差，从而当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升值时，公司因汇率波动导致的营业成本下降程度低于公司因汇率波动导致的营业收入下降程度，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

同理，当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时，在公司进口原材料的美元价格及进口数量、公司出口产品的美元价格及出口数量均不变条件下，公司以人民币核算的进口原材料成本上升幅度将小于公司以人民币核算的出口营业收入上升幅度，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提高。

以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为例，假设当年人民币对美元平均汇率在报表基础上升值或贬值1%，在其他条件不变情况下，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相应减少或增加约0.92%（金额约262万元），公司当年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或增加约0.16%（金额约37万元），公司当年产品毛利率相应下降或上升约0.62个百分点。

2、除上述直接影响外，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也会间接影响到公司出口产品的美元价格及需求量。当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时，公司一般会主动调高出口产品的美元价格水平，以减少美元贬值对公司毛利率的不利影响，但如果未来人民币升值幅度进一步加大，公司能否在持续提高产品价格的同时，保持境外市场需求的稳定，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欧洲市场为本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地之一（欧洲市场出口额 2008 年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36.88%），公司出口欧洲结算货币也为美元，因此欧元对美元的汇率波动会对公司在欧洲市场销售产生影响，当欧元对美元升值时，公司产品折算为欧元相对便宜，从而有利于增加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在此情形下，公司也较容易提高美元售价以弥补人民币对美元升值而造成的损失；反之，当欧元对美元贬值时，公司产品折算为欧元相对较贵，可能会减少对本公司产品需求，也会对本公司产品美元售价造成压力。2008 年 9 月份后欧元对美元的快速贬值对本公司欧洲市场出口造成较大压力。

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主要呈升值趋势，2006 年—2008 年升值幅度不断加大，进入 2009 年后升值幅度较小，因此 2008 年度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最大，进入 2009 年后影响大幅降低。2009 年 1—6 月、2008 年、2007 年、2006 年本公司平均结算汇率分别升值 1.92%、8.51%、4.66%、2.54%，不考虑价格谈判等间接影响，因人民币汇率升值导致的收入减少分别为 152 万元、2,439 万元、1,319 万元、555 万元，因人民币汇率升值导致的成本减少分别为 8 万元、316 万元、175 万元、115 万元，参见下表（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出口销售收入	77,753,206.33	262,128,963.38	270,005,678.41	213,151,531.20
进口原材料成本（含通过境内供应商间接进口）	4,126,149.58	37,091,210.36	35,842,425.78	43,973,979.24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幅	1.92%	8.51%	4.66%	2.54%
汇率变动导致的收入变动	-1,524,784.39	-24,389,638.05	-13,192,409.71	-5,549,768.69
汇率变动导致的成本变动	-79,359.33	-3,157,521.72	-1,751,278.70	-1,145,008.37

注：假设进口原材料成本等于当年进口原材料采购金额；上表中汇率波动对收入、成本的影响仅测算其直接影响，未考虑产品提价等间接影响。

（二）汇率波动对公司资产、负债的影响

公司 2009 年 6 月末所持以美元计价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合并财务报表口径，金额单位：元）：

科目	2009年6月30日		
	（折算汇率：1美元=6.8319元人民币）		
	美元价值	人民币价值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37,913.63	5,724,542.13	2.00%
应收账款	5,918,932.67	40,437,556.11	14.16%
应付账款	87,376.54	596,947.78	0.21%
预收账款	169,570.08	1,158,485.83	0.41%
其他应付款	100.00	683.19	0.0002%

公司上述以美元计价的资产、负债，均会因报表期初、期末折算汇率（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汇兑损益计入财务费用。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汇兑损益情况如下表（合并财务报表口径，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汇兑收益	70,992.16	223,030.00	142,453.40	155,214.29
汇兑损失	-209,693.24	-3,411,351.30	-2,496,483.44	-404,071.69
汇兑损益合计	-138,701.08	-3,188,321.30	-2,354,030.04	-248,857.40
汇兑损益占财务费用比例	-4.00%	-31.88%	33.57%	9.90%
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1.30%	-8.80%	-7.24%	-0.83%

2006 年—2008 年，由于人民币升值幅度加快，汇兑损益占到公司财务费用较大比例，进入 2009 年，由于人民币汇率趋于平稳，汇兑损益金额出现大幅下降，2009 年上半年汇兑损益仅占财务费用 4% 左右，占利润总额 1.30% 左右。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柞木表板、枫木表板、胡桃木表板、基材、芯板、背板等，报告期原材料支出及比例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4,922.45	65.44%	15,583.70	66.57%	15,247.58	69.88%	13,342.00	74.99%
间接材料	900.20	11.97%	2,001.36	8.55%	2,151.53	9.86%	1,764.23	9.92%
原材料合计	5,822.65	77.41%	17,585.06	75.12%	17,399.11	79.74%	15,106.23	84.91%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营业成本	7,522.58	100.00%	23,409.74	100.00%	21,818.80	100.00%	17,790.81	100.00%

注：直接材料主要为表板、基材、芯板、背板等；间接材料主要为胶粉、油漆等辅料。

由上表可见，公司原材料支出在整个营业成本中占较大比例，是影响整个成本和利润的重要因素。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过大，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较大影响。以2008年为例，假定其他因素不变，原材料价格每上升或下降1%，公司营业成本增加或减少约0.75%（金额约为176万元），毛利率减少或增加约0.62个百分点，提请投资者关注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有升有降，剔除汇率因素后，2006年主要体现为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增加约459万元，2007年体现为原材料价格下降，营业成本减少约326万元，2008年度原材料价格略升，2009年1-6月因宏观经济不景气，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下降，降低营业成本约354万元，但总体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报告期营业成本影响不大，参见下表分析（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主要原材料消耗金额变动 ^{注1}	-123,934,054.73	7,857,648.66	20,802,483.07	48,115,810.57
其中：价格波动导致	-3,619,835.89	-2,425,712.60	-5,007,630.33	3,443,231.42
数量变化导致	-120,314,218.84	10,283,361.26	25,810,113.40	44,672,579.15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注2}	-3,619,835.89	-2,425,712.60	-5,007,630.33	3,443,231.42
人民币汇率升值导致的营业成本变动	-79,359.33	-3,157,521.72	-1,751,278.70	-1,145,008.37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剔除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	-3,540,476.56	731,809.12	-3,256,351.63	4,588,239.79
占营业成本比例	-4.71%	0.31%	-1.38%	1.98%

注1：2009年1-6月消耗金额变动为2009年1-6月消耗金额与2008年全年消耗金额对比；

注2：假设原材料消耗金额全部结转成本。

四、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8.63%、19.69%、18.08%，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历年来毛利率波动主要受出口退税率、汇率、产品调价、原材料价格、产品结构、原材料结构等多种因素影响，最近三年各因素对公司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销售数量 (m ²)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 (元)	单位售价 (元/ m ²)	单位成本 (元/ m ²)	毛利率 (百分点)
2005 年度	823, 428. 00	139, 726, 137. 11	110, 386, 352. 58	169. 69	134. 06	21. 00
2006 年度	1, 370, 775. 92	218, 629, 260. 32	177, 908, 118. 96	159. 49	129. 79	18. 63
汇率波动影响	1, 370, 775. 92	-5, 549, 768. 69	-1, 145, 008. 37	-4. 05	-0. 84	-1. 43
产品调价影响	1, 370, 775. 92	-7, 497, 158. 39		-5. 47		-2. 63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1, 370, 775. 92	-928, 512. 52	-9, 741, 065. 71	-0. 68	-7. 11	3. 89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1, 370, 775. 92		4, 588, 239. 79		3. 35	-1. 98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1, 370, 775. 92		443, 738. 48		0. 32	-0. 19
2006 年度影响因素合计	1, 370, 775. 92	-13, 975, 439. 60	-5, 854, 095. 81	-10. 20	-4. 27	-2. 37
2007 年度	1, 740, 368. 10	271, 690, 739. 84	218, 187, 982. 01	156. 11	125. 37	19. 69
汇率波动影响	1, 740, 368. 10	-13, 192, 409. 71	-1, 751, 278. 70	-7. 58	-1. 01	-3. 40
产品调价影响	1, 740, 368. 10	27, 603, 766. 58		15. 86		7. 35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1, 740, 368. 10	-20, 297, 270. 67	-16, 355, 969. 48	-11. 66	-9. 4	-0. 07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1, 740, 368. 10		-3, 256, 351. 63		-1. 87	1. 16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1, 740, 368. 10		13, 675, 410. 24		7. 86	-4. 94
2007 年度影响因素合计	1, 740, 368. 10	-5, 885, 913. 80	-7, 688, 189. 57	-3. 38	-4. 42	1. 06
2008 年度	1, 857, 815. 60	285, 772, 761. 35	234, 097, 399. 05	153. 82	126. 01	18. 08
汇率波动影响	1, 857, 815. 60	-24, 389, 638. 05	-3, 157, 521. 72	-13. 13	-1. 7	-6. 18
产品调价影响	1, 857, 815. 60	22, 607, 715. 11		12. 17		5. 81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1, 857, 815. 60	-2, 470, 910. 00	-790, 498. 75	-1. 33	-0. 43	-0. 41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1, 857, 815. 60		731, 809. 12		0. 39	-0. 25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1, 857, 815. 60		4, 401, 369. 13		2. 37	-1. 52
2008 年度影响因素合计	1, 857, 815. 60	-4, 252, 832. 94	1, 185, 157. 78	-2. 29	0. 64	-1. 61

注：上表中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剔除了汇率变动影响。

如上表：

公司 2006 年度毛利率下降 2.37 个百分点，主要受产品价格下调、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市场因素影响，人民币汇率升值也有一定影响；

2007 年度人民币汇率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等外部宏观因素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在需求旺盛、订单充足的条件下，就汇率波动、退税率下调等与主要客户谈判达成提价安排，产品价格有了较大幅度提升，加之主要原材料价格趋于下降，公司 2007 年度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2008 年度人民币汇率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等因素继续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由于人民币汇率升值速度加快，其影响最大，且由于 2008 年第 4 季度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公司部分提价安排无法达成，因此尽管公司部分采取了提价措施，公司毛利率仍下降 1.61 个百分点。

综上，2006 年—2008 年，人民币汇率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等外部宏观因素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提价等措施保持了毛利率基本稳定，但这些外部宏观因素均是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公司产品的定价也要根据市场需求与客户协商达成，因此提请投资者关注这些外部宏观因素导致的毛利率波动风险。

2009 年 1—6 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为 22.23%，较 2008 年上升 4.15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公司内销比重上升，而产品的内销单价显著高于出口单价。2009

年 1—6 月内销平均单价为 257.45 元/m²，同期出口平均单价为 127.23 元/m²，差异 130.22/m²；2009 年 1—6 月内销比重约 20%，而 2008 年仅约 8%。

2009 年 1—6 月各因素对毛利率波动的影响分析参见下表：

项目	销售数量 (m ²)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 (元)	单位售价 (元/ m ²)	单位成本 (元/ m ²)	毛利率
2008 年度	1,857,815.60	285,772,761.35	234,097,399.05	153.82	126.01	18.08%
2009 年 1-6 月	684,812.58	96,728,958.37	75,225,794.79	141.25	109.85	22.23%
内销增加的影响	684,812.58	7,638,053.67		11.15		5.54%
汇率波动影响	684,812.58	-1,524,784.39	-79,359.33	-2.23	-0.12	-1.13%
产品调价影响	684,812.58	-10,289,371.85		-15.03		-8.87%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684,812.58	-4,434,124.90	-5,174,675.23	-6.47	-7.56	1.53%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684,812.58		-3,540,476.56		-5.17	3.36%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684,812.58		-2,270,736.33		-3.32	2.16%
2009 年 1—6 月影响因素合计	684,812.58	-8,610,227.47	-11,065,247.46	-12.57	-16.16	4.15%

注：上表中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剔除了汇率变动影响。

公司虽然开拓国际市场多年，并已在欧美市场及国内木地板行业建立起质量与品牌声誉，但于国内市场却处于开发初期，2009 年以来内销产品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公司内销市场尚需巩固，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内销对毛利率波动的影响。

五、经济周期波动及国际金融危机的风险

公司为实木复合地板制造商，木地板作为房屋建筑装饰材料，其需求波动受经济周期波动，尤其是房地产经济景气波动影响。公司产品 80%以上出口，其中，北美市场出口额占营业收入的 50—55%，欧洲市场出口额约占营业收入的 30—40%，因此，公司产品需求具有一定的经济周期波动风险，且主要受北美及欧洲经济周期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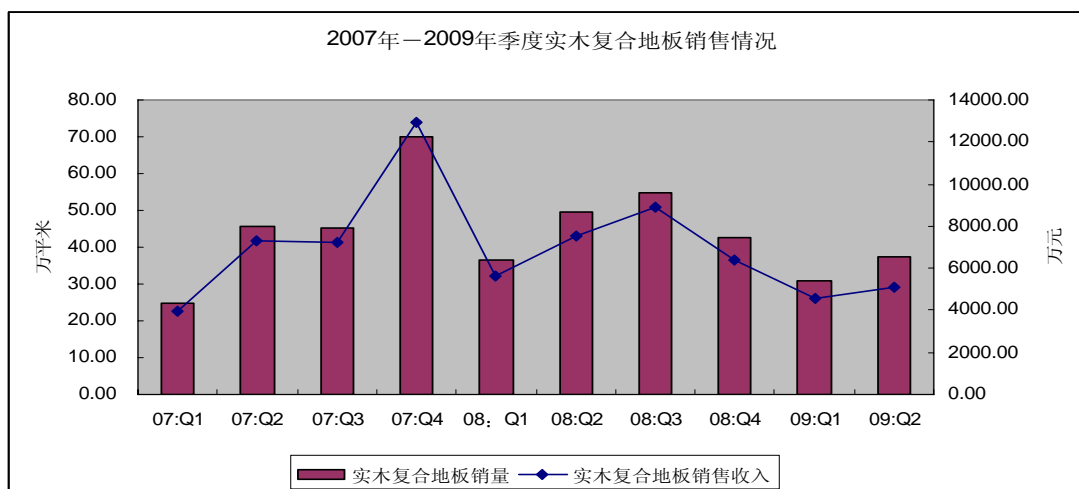
2007 年以来，次级贷款危机引发美国经济尤其是房地产市场的不景气，2008 年第四季度以来，由美国雷曼兄弟公司破产引发的金融危机更是席卷全球，并演变为全面的经济危机。在此背景下，我国产品出口需求受到较大制约，公司出口产品也不例外。

2008 年第 4 季度公司实木复合地板销量同比下降 38.8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50.31%；由于第 4 季度销量显著下降，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增速显著下降，仅增长 5.18%，毛利润下降 3.42%；又主因当年人民币汇率升幅较大，汇兑损益较多，致使营业利润下降幅度更大，为 21.74%。

2009 年 1—6 月实木复合地板销量同比下降 20.5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6.46%，但主要由于毛利率上升（内销比重增加），当期实木复合地板毛利润同

比下降仅 4.51%，合并报表毛利润下降 8.17%，显著低于收入降幅，又主要由于汇兑损益显著减少（人民币汇率升幅趋缓），营业利润实现同比正增长 4.34%（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五）2009 年上半年业绩分析”）。由于季节性因素，公司大部分出口销售集中于下半年（正常年份约占全年 61%左右，2008 年第 4 季度受危机影响，占比下降，仍占 53%），因此 2009 年上半年环比降幅较同比降幅更大。

有关本公司 2008 年第 4 季度以来实木复合地板的销量、销售收入、毛利变动参见下图及表（注：季度数据未经审计，未作合并抵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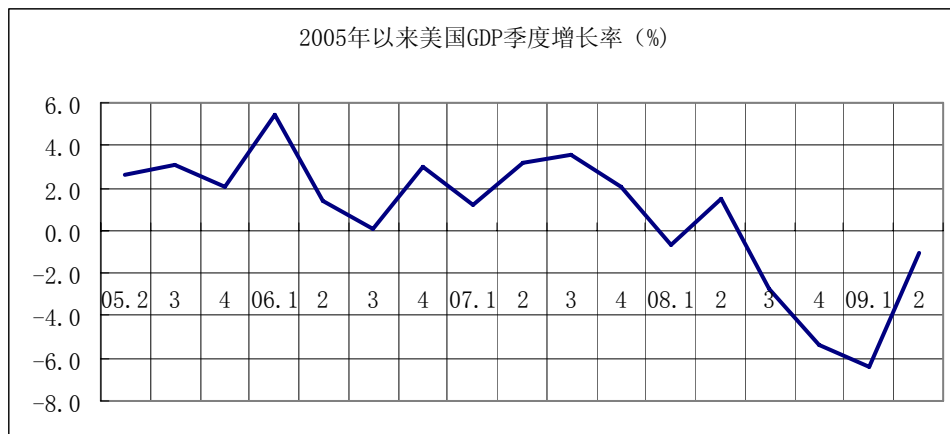
实木复合地板销量(万平米)	第 1 季度	第 2 季度	第 3 季度	第 4 季度
2007 年	24.88	45.66	45.17	69.89
2008 年	36.44	49.76	55.00	42.73
2009 年	31.08	37.40		
2008 年第 4 季度下降情况	同比： -38.86%		环比： -22.30%	
2009 年上半年下降情况	同比： -20.56%		环比： -29.93%	

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万元)	第 1 季度	第 2 季度	第 3 季度	第 4 季度
2007 年	3,965.17	7,332.45	7,264.24	12,902.39
2008 年	5,605.51	7,548.23	8,939.38	6,410.64
2009 年	4,578.65	5,094.24		
2008 年第 4 季度下降情况	同比： -50.31%		环比： -28.29%	
2009 年上半年下降情况	同比： -26.46%		环比： -3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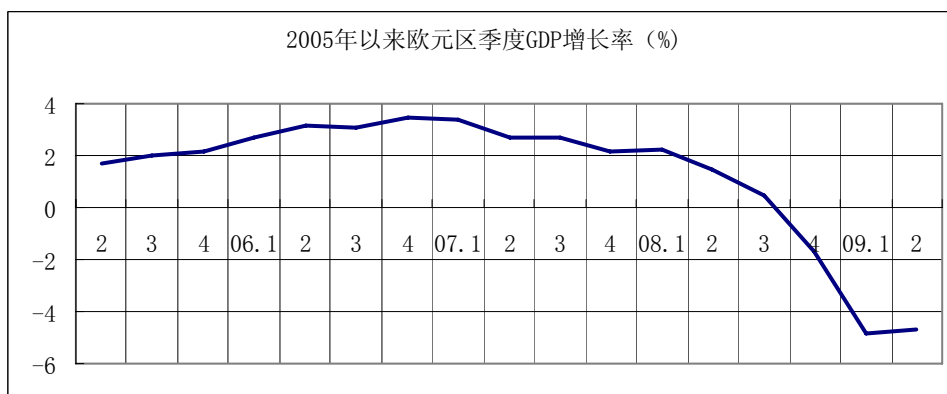
实木复合地板毛利(万元)	第 1 季度	第 2 季度	第 3 季度	第 4 季度
2007 年	650.96	1,572.64	1,171.79	2,441.60
2008 年	1,102.46	1,149.39	1,472.83	1,219.42
2009 年	871.92	1,278.39		
2008 年第 4 季度下降情况	同比： -50.06%		环比： -17.21%	
2009 年上半年下降情况	同比： -4.51%		环比： -20.13%	

当前，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地美国、欧洲的宏观经济形势均呈现一定复苏势头，尤其美国经济表现较为明显，随着美国政府刺激消费计划的实施，美国房地产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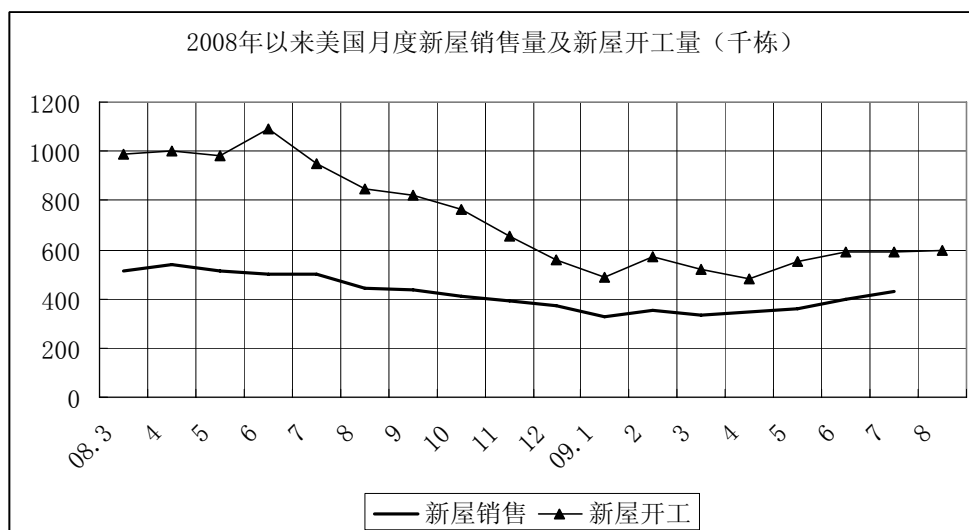
场触底反弹迹象明显。根据美国商务部数据，美国 2009 年 7 月新屋销售量 43.3 万栋，为 10 个月新高，环比增长 9.6%，为 2005 年 2 月以来最大月度增幅，市场上的新屋供应量降至 16 年新低；美国 2009 年 8 月新屋开工量也达 9 个月新高。随着主要出口地经济出现复苏，本公司出口订单目前也呈恢复性增长。参见下图：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



资料来源：欧洲中央银行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

虽然我国政府采取了包括上调出口退税率在内的多项措施稳定出口需求,美国、欧洲 GDP 增长率及房地产市场新房销售情况也出现一定转机,但世界经济何时走出低谷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国际金融危机,尤其是美国、欧洲经济危机对本公司产品出口的不利影响,有关危机对本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可进一步参考本招股书“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六、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即投资年产 6 万 m³ 单板层积材和 10 万 m³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新产品除部分用作本公司现有产品生产原材料外,将主要用于对外销售。该项目投资总额 33,074.66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 2,133.69 万元),产品主要用于地板、家具、建筑模板、墙板、车辆和船舶制造、包装和梁柱等。由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较大,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募集资金管理和控制风险。

公司未来单板层积材产品将主要面向国际市场出口及国内进口替代;中密度纤维板产品主要面向国内销售。由于上述两种产品均作为新产品对外销售,故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但鉴于目前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外知名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现有销售渠道将有利于将来单板层积材销售的快速拓展;中密度纤维板属于大宗原材料,其同质性较强,而品牌依赖程度较低,其销售前景主要受市场需求驱动。

单板层积材技术在我国起步较晚,加之公司属于首次生产该产品,故存在一定程度技术风险。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主要体现在所使用的设备和针对不同地区主要树种进行的技术改进上。针对这两方面技术要求,公司采取了引进世界先进设备、与国内著名科研机构合作、聘请知名专家担任技术顾问等措施,为募投资项目提供了切实的技术保障。

募投资项目其他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七、客户集中风险

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1—6月，公司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3.16%、59.45%、53.97%、41.99%，尽管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比例总体已呈明显下降趋势，但目前客户集中度仍然相对较高，见下表：

年份	序号	前5名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金额(元)	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09年1—6月	1	D&M Flooring LLC.	14,724,877.04	15.22%	12,277,506.38	22.95%
	2	JOSEF SCHWAIGER	10,147,610.15	10.49%	2,420,830.27	4.53%
	3	ROBINA WOOD, INC	6,250,399.02	6.46%	3,988,612.43	7.46%
	4	TIMBER	4,772,908.34	4.93%	1,613,874.25	3.02%
	5	CLBY TNC.	4,716,437.67	4.88%	2,292,669.22	4.29%
	合计		40,612,232.22	41.99%	22,593,492.55	42.24%
2008年度	1	D&M Flooring LLC.	61,076,008.85	21.37%	15,118,344.48	26.57%
	2	PIOS	33,758,177.52	11.81%	3,195,194.16	5.62%
	3	ROBINA WOOD, INC	30,445,793.68	10.65%	8,152,403.35	14.33%
	4	SWIFF TRAIN	14,515,552.79	5.08%	186,588.07	0.33%
	5	AK	14,452,122.69	5.06%	7,723,921.77	13.57%
	合计		154,247,655.53	53.97%	34,376,451.83	60.42%
2007年度	1	D&M Flooring LLC.	81,745,112.12	30.90%	14,524,667.08	41.93%
	2	Furlong Carpets Ltd.	28,225,617.87	10.67%	2,552,398.02	7.37%
	3	Atkinson&Kirby Ltd.	21,218,551.89	8.02%	903,508.24	2.61%
	4	JM	15,758,668.38	5.96%	977,227.07	2.82%
	5	SF	14,582,387.55	5.51%	436,390.46	1.26%
	合计		161,530,337.81	59.45%	19,394,190.87	55.99%
2006年度	1	D&M Flooring LLC.	89,455,716.60	40.92%	5,055,788.96	21.46%
	2	Furlong Carpets Ltd.	31,746,857.54	14.52%	1,916,144.33	8.13%
	3	Atkinson&Kirby Ltd.	17,669,549.13	8.08%	264,420.46	1.12%
	4	JM	11,640,850.62	5.32%	861,555.03	3.66%
	5	Timber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	9,434,024.07	4.32%	746,879.82	3.17%
	合计		159,946,997.96	73.16%	8,844,788.60	37.54%

公司具有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体现在：

1、本公司客户以国外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为主，近年来，本公司作为我国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出口商之一，为应对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等因素持续提升产品售价，同时保持了出口量快速增长，这是以本公司较高的行业地位、产品质量稳定、产品创新性、持续供货能力等为基础的，但在客户较为集中的情形下，如果主要客户不接受本公司产品价格提升，转而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产品，将对本公司销售额造成不利影响，从而使公司面临由客户集中导致的产品定价能

力风险；

2、公司主要的收款方式为信用证（L/C）、电汇（T/T）、托收（D/P、D/A）等，结算币种主要为美元。其中，L/C、T/T和D/P结算方式基本各占1/3，L/C多为即期，一般20天以内可以回款；T/T为对方先付款，然后公司才发货；D/P都为即期，一般45天内可以回款；D/A为远期，有极少几笔，且款额较小。公司应收账款账龄98%以上在6个月以内，且从未发生任何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但由于客户较为集中，一旦主要客户因资金困难无法支付货款，将对本公司造成较大的坏账损失，从而使本公司面临因客户集中导致的货款回收风险。

八、财务风险

（一）短期偿债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扩张较快，资金需求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短期债务融资解决。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为131,140,855.49元，其中流动负债125,140,855.49元，占95.42%，短期借款87,000,000元，占66.34%。因此在公司债务结构中短期借款比例偏高，在一定程度上将对公司的短期债务偿还产生压力。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本次拟发行2,3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股票发行后的公司净资产将比2009年6月30日有显著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鉴于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试运营期，募集资金产生预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短期内存在因股本扩张从而使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九、季节性风险

由于境外市场建筑装饰需求在每年下半年较为畅旺，而上半年相对较小，同时受我国每年1季度春节假期影响，公司每年出口收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正常年份下半年销售收入约占全年60%左右（2008年度下半年出口需求受金融危机影

响相对较少，销售收入占全年 53%)，上半年销售收入相对较小。因此，公司销售收入有季节性波动风险。

十、安全生产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需要大量堆放存储木质原材料及在产品，虽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但一旦出现管理疏漏或其他突发事件，导致原材料或在产品燃烧引发火灾，将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因此，本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安全生产风险。

十一、环保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锯末粉尘和车间噪声。目前公司污染治理的各项指标均已达到了国家和地方环保标准要求。但随着社会的进步，国家和地方在环保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对环境保护的力度不断加大，可能会制定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从而要求本公司加大对环保的投入，导致公司污染处理费用的增加。因此，本公司面临环保政策标准提高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 1、公司名称：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 Dalian Kemiao Wood Industry Co., Ltd.
- 3、法定代表人： 魏平
- 4、注册资本： 7,000 万元
- 5、成立时间： 2003 年 8 月 29 日
- 6、注册地址： 中国大连庄河市昌盛街道工业园区
- 7、邮政编码： 116400
- 8、电话： 0411-88858282
- 9、传真： 0411-88858222
- 10、互联网址： www.kemiao.com
- 11、电子邮箱： kemiao@kemiao.com
- 12、经营范围： 地板及其他木制品的加工、制造及销售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

本公司前身为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2003年8月29日。根据2007年5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854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5月14日取得商务部颁发的“商外资资审字[2007]018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于2007年6月5日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为“企股辽大总字第015775

号”，注册资本为7,000万元。

（二）公司发起人

公司依法变更设立时总股本为7,000万股，发起人为科冕有限的五名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SUPERWIDE 公司	净资产折股	5,300	75.72
2	法臻国贸	净资产折股	600	8.57
3	东易投资	净资产折股	600	8.57
4	平安大通	净资产折股	250	3.57
5	君恒投资	净资产折股	250	3.57
合计			7,000	100.00

（三）改制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于2007年6月5日由科冕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 SUPERWIDE公司除拥有本公司75.72%的股份外，无其他资产和业务。

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改制前实际控制人魏平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的公司有：SUPERWIDE公司、GRAND EMPIRE公司、FAMOUS公司、宁夏科冕、汕头创科、青海镁业和上海华明。上述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和魏平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	SUPERWIDE 公司	5（万美元）	投资控股	100.00%
2	GRAND EMPIRE 公司	5（万美元）	投资控股	100.00%
3	FAMOUS 公司	5（万美元）	投资控股	100.00%
4	宁夏科冕	1,500	葡萄种植及葡萄酒的生产销售	100.00%
5	汕头创科	800	家用电器、音像制品等出口	75.00%
6	青海镁业	1,747	镁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销售	22.90%
7	上海华明	5,200	超细新材料开发等	3.574%

除上述公司外，改制前魏平无其他任何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

（四）发行人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由科冕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科冕有限的所有资产、业务均全部进入股份公司，科冕有限原有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因此发行人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科冕有限所拥有的全部货币资金、存货、

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合计资产总额为14,829.75万元，其中货币资金76.41万元，存货6,015.94万元，长期股权投资1,000.00万元，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3,861.57万元；负债总额为7,829.75万元（全部为流动负债）；净资产7000.00万元。

公司设立时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木制地板加工。

（五）改制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改制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六）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其之间的联系

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生产经营上承继了科冕有限原有的木地板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在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未发生任何变化。本公司的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三）主要经营模式”。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自2003年8月29日成立以来，在资产、业务、生产经营、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与主要发起人完全分开，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形。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科冕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科冕有限的资产和负债全部由发行人承继，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均履行了必要的产权转移法律手续，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变更手续。

（九）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1）本公司拥有木地板系列产品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2）本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进行产品(或服务)销售或原材料(或服务)采购的情况。

（3）本公司具有开展地板系列产品等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主要产品的生产经营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4）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承诺或约定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2、资产独立情况

（1）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资产主要为开展地板系列产品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套生产设备和技术，包括完整的生产系统、非专利技术、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等。

（2）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用地由公司出让方式取得，并取得了权属证书；经营性房产均取得了相应的产权证书；公司对使用中的相关文字、图案商标已经向国家商标局进行了注册申请，并得到了受理。

（3）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3、机构独立情况

(1)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生产经营机构，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班子”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它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股份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2)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营销部、采购部、财务部、证券投资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由总经理负责，并通过总经理办公会议来讨论日常的决策工作，各部门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运作，与股东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

4、人员独立情况

(1)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业务部门负责人专职在公司工作，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均不在股东单位兼职和领取报酬，也没有在关联公司兼职和领取报酬。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与任命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本公司人才选聘程序与原则，不存在法律禁止的交叉任职。

(3) 公司人事部门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具有独立的人事任免权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都具有完全独立性。

5、财务独立情况

(1)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按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的能力。对公司

重要经营活动和重大资产处置所作的财务处理，均以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及相关合同文本为依据，未出现股东单位干预本公司财务部门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的情况。

(2)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其基本账户开立银行为中国银行庄河支行，账号为：401412373308091001（人民币账号）、401412373308091014（美元账号），一般账户开立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账号为：7501055300001089（人民币账号）、75011455300000661（美元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3) 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其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号码为“大国地税庄字210283751573467号”。

(4) 公司未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未将以本公司名义所借的银行借款转借于股东单位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的前身为科冕有限，科冕有限于 2003 年经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庄外经贸发[2003]120 号”文批准成立。2003 年 8 月 29 日，科冕有限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为“企独辽大总字第 010959 号”，为外商独资企业，股东为 GRAND EMPIRE 公司，GRAND EMPIRE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魏平。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地板及其它木制品的加工。大连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慎明会外验字[2003]219 号、[2004]23 号和[2004]64 号”验资报告，出资方式为现汇出资。

2、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11 月 18 日，科冕有限经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庄外经贸发

[2003]189号”文批准，注册资本由100万美元增至400万美元，投资总额由140万美元增至800万美元，大连慎明会计师事务所、大连益民会计师事务所及大连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分别出具了“大慎明会外验字[2004]64号”、“大益会师外验字[2004]54号”和“大中会师外字（2005）097号”验资报告，出资方式按 GRAND EMPIRE 公司实缴资本额分别为累计现汇出资 270.30 万美元，占 67.58%，实物出资 129.70 万美元，占 32.43%，本次实物出资由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了《价值鉴定报告》。以上事项均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3、第二次增资

2005年7月4日，科冕有限经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庄外经贸发[2005]98号”文批准，以吸收合并方式进行增资，按照净资产的账面价值吸收合并 GRAND EMPIRE 公司之下的美联木业，增资 40 万美元，溢价 1,561,265.28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涉及实物出资部分由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了《价值鉴定报告》。由此科冕有限注册资本由 400 万美元增加到 440 万美元，出资方式按 GRAND EMPIRE 公司实缴资本额分别为累计现汇出资 296.30 万美元，占 67.34%，实物出资 143.70 万美元，占 32.66%。大连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大中会验字[2006]071号”验资报告。以上事项均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4、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7月15日，同一实际控制人所属的 GRAND EMPIRE 公司与 SUPERWIDE 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GRAND EMPIRE 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科冕有限的全部股权转让给 SUPERWIDE 公司，转让对价为 1.00 美元。2006年9月25日，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庄外经贸发[2006]89号”文批准了该股权转让事项。由于 GRAND EMPIRE 公司和 SUPERWIDE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魏平，所以上述股权转让后，科冕有限实际控制人仍为魏平。以上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5、第三次增资

2006年12月11日，经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庄外经贸发[2006]134

号”文批准，科冕有限以 2005 年末分配利润 114 万美元转增资本，注册资本由 440 万美元增加到 554 万美元，投资总额 800 万美元保持不变。200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大连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中会验字[2006]009 号”验资报告。

6、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12月18日，SUPERWIDE公司分别与法臻国贸、东易投资、平安大通、君恒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SUPERWIDE公司将其持有的科冕有限8.57%的出资作价600万元转让给法臻国贸；将其持有的科冕有限8.57%的出资作价600万元转让给东易投资；将其持有的科冕有限3.57%的出资作价250万元转让给平安大通；将其持有的科冕有限3.57%的出资作价250万元转让给君恒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为：科冕有限2005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64,146,412.93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3,336,623.38元。以上述数据为基准，结合科冕有限2006年经营情况，预计2006年度公司净资产将不低于人民币70,000,000元。SUPERWIDE公司以科冕有限2006年度公司预计净资产70,000,000元为基准，2006年12月18日与法臻国贸、东易投资、平安大通、君恒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比例确定该次股权转让的价格。

2007年1月22日，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庄外经贸发[2007]5号”文批准了该次股权转让。本次转让后，SUPERWIDE公司、法臻国贸、东易投资、平安大通和君恒投资分别占科冕有限注册资本的75.72%、8.57%、8.57%、3.57%和3.57%，科冕有限由外商独资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营范围为木制地板加工。以上事项均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后，各方对应出资额及股权比例为：

名 称	出资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SUPERWIDE 公司	419.46	75.72
法臻国贸	47.485	8.57
东易投资	47.485	8.57
平安大通	19.785	3.57
君恒投资	19.785	3.57
合 计	554.00	100.00

7、股份公司设立

2007年5月9日，经国家商务部“商资批（2007）854号”文批准，科冕有限由中外合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科冕有限2006年12月31日净资产和各股东出资比例，按1：1折为股份公司股本，变更后注册资本7,000万元，总股本7,000万股，每股面值为1.00元，股份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经营范围为地板及其他木制品的加工、制造及销售。利安达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7]第1037号”验资报告，2007年6月5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SUPERWIDE 公司	5,300	75.72
2	法臻国贸	600	8.57
3	东易投资	600	8.57
4	平安大通	250	3.57
5	君恒投资	250	3.57
合计		7,000	100.00

8、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10月，同一实际控制人所属的SUPERWIDE公司与NEWEST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SUPERWIDE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NEWEST公司，转让对价为1美元。2008年11月4日，大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大外经贸发（2008）520号”文批准了该股权转让事项。由于SUPERWIDE公司和NEWEST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魏平，所以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魏平。该转让事项于2008年1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后，各方对应出资额及股权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NEWEST 公司	5,300	75.72
2	法臻国贸	600	8.57
3	东易投资	600	8.57
4	平安大通	250	3.57
5	君恒投资	250	3.57
合计		7,000	100.00

(二) 发行人成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1、2005年7月4日，经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庄外经贸发[2005]98号”文批准，科冕有限吸收合并 GRAND EMPIRE 公司所属的美联木业。本次吸收合并实际并账时间为2006年3月31日，按照当时美联木业净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40万美元，溢价1,561,265.2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6年3月31日，本次吸收合并实际并账时，美联木业的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2,443.84	40,303.36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帐款	1,932,728.85	1,932,728.85
应收股利			预收帐款		
应收出口退税	916.42		应付工资		
应收帐款	2,448,384.80	2,448,384.80	应付福利费		
其他应收款	541,546.90	534,573.90	应付股利		
预付帐款			应交税金	1,284.58	-178.16
应收补贴款			其他应交款		
存 货	28,649.06	28,649.06	其他应付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061,941.02	3,051,911.12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934,013.43	1,932,550.6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4,084,524.20	4,084,524.20	专项应付款		
减：累计折旧	334,619.35	334,619.35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749,904.85	3,749,904.85	长期负债合计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3,749,904.85	3,749,904.85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负 债 合 计	1,934,013.43	1,932,550.69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所有者权益：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年初数	期末数
固定资产合计	3,749,904.85	3,749,904.85	实收资本	4,839,830.70	4,839,830.7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 已归还投资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净额	4,839,830.70	4,839,830.7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其中: 法定公益金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38,001.74	29,434.58
递延税款借项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7,832.44	4,869,265.28
资产总计	6,811,845.87	6,801,81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11,845.87	6,801,815.97

由此科冕有限注册资本由 400 万美元增加到 440 万美元。本次吸收合并对本公司资产、业务、收入和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见下表（单位：元）：

项目	美联木业 (A) (2006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 (母公司报表) (B)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A/B)
总资产	6,801,815.97	136,538,305.90	4.98%
净资产	4,869,265.28	64,146,412.93	7.59%

注：美联木业在 2004 年 9 月份以前有少量业务，2005 年、2006 年 1—3 月均未开展业务。

2、2006 年 8 月 3 日，经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昆经贸资（2006）字 707 号”文批准，GRAND EMPIRE 公司将 75% 的科冕饮料股权以 1 美元的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科冕饮料 75% 股份，科冕饮料企业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经营范围变更为地板及其他木制品的加工和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生产经营），名称变更为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昆山科冕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进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本次股权收购行为对本公司资产、业务、收入和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见下表（单位：元）：

项目	昆山科冕 (A)	本公司 (合并报表) (B)	所占比例 (A/B)
总资产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4,732,940.64	155,730,413.96	15.88%
净资产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4,708,636.64	84,708,636.64	29.17%

注：昆山饮料（或昆山科冕）自成立至 2007 年 7 月未开展业务。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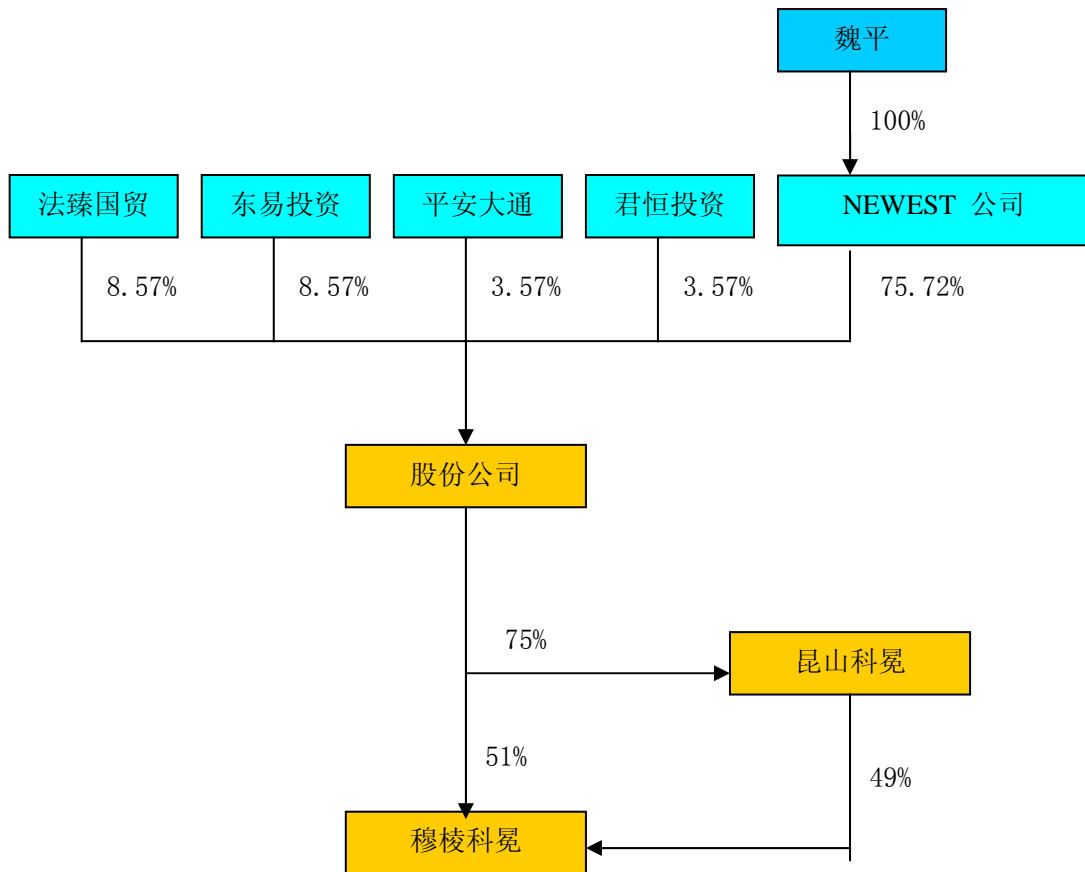
公司自2003年成立至今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出资时间	验资时间	验资目的	验证金额	注册资本	出资来源	验资报告文号
2003年11月19日	2003年11月19日	设立第一期 出资	220,000美元	100万美元	外方货币	大慎明会外验 字[2003]219号
2004年3月12日	2004年3月17日	设立第二期 出资	384,988美元	100万美元	外方货币	大慎明会外验 字[2004]23号
2004年8月25日	2004年8月25日	设立第三期 出资以及增 资第一期	539,980美元	400万美元	外方货币	大慎明会外验 字[2004]64号
2004年12月10日	2004年12月10日	增资第二期 出资	1,296,973美元	400万美元	外方实物	大益会师外验 字[2004]54号
2005年12月9日	2005年12月9日	增资第三期 出资	1,558,059美元 (溢价55,919美 元转资本公积)	400万美元	外方货币	大中会师外验 字[2005]97号
2006年9月12日	2006年9月12日	增资	400,000美元 (溢 价 1,561,265.28 人 民币元转资本公 积)	440万美元	吸收合并	大中会 验 字 [2006]071号
2006年12月11日	2007年3月19日	增资	1,140,000美元	554万美元	2005年利润 转增	大中会 验 字 [2007]009号
2006年12月31日	2007年5月22日	整体变更	70,000,000元	7,000万人民 币元	整体变更	利安达 验 字 [2007] 第 103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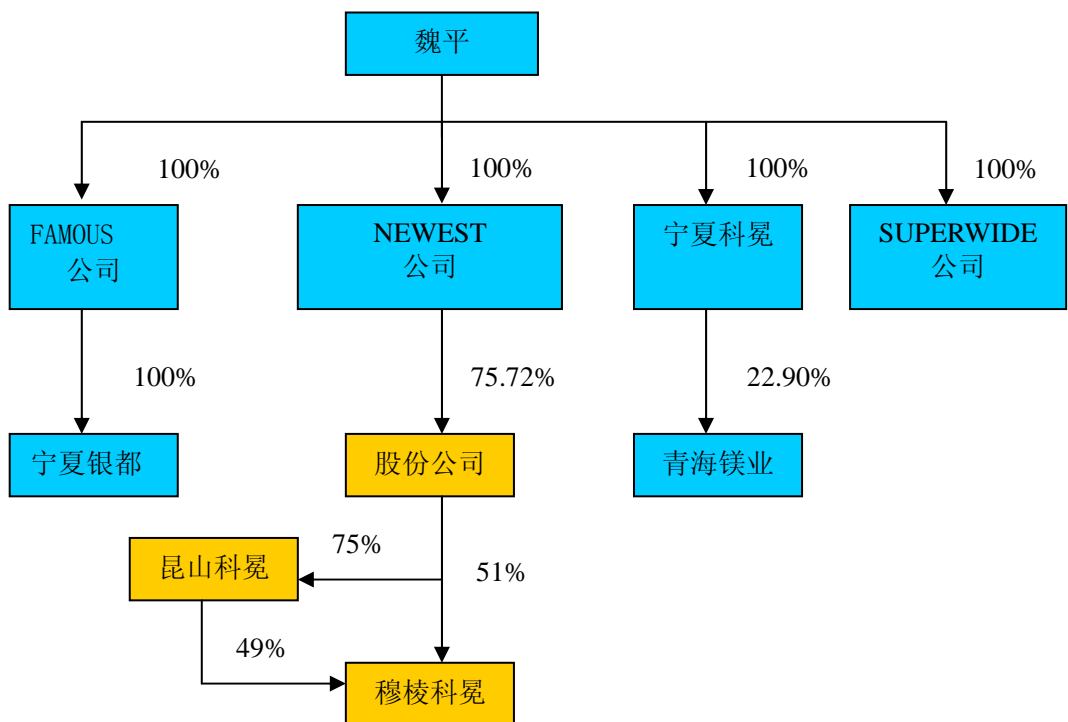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子公司情况

(一) 发行人外部组织结构图

本公司的外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参股的企业



除 NEWEST 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还包括 SUPERWIDE 公司、FAMOUS 公司、宁夏科冕、宁夏银都。上述企业的基本情况分别为：

1、SUPERWIDE 公司

SUPERWIDE 公司是一家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注册执照编号为 1028805，注册地址为 OMC Chambers P. O. Box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资本为 50,000 美元，法定代表人为魏平女士，董事长为魏平女士。SUPERWIDE 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控股，为本公司的发起人之一。2008 年 10 月，SUPERWIDE 公司与归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的 NEWEST 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75.72% 股权转让给 NEWEST 公司。除前述之外 SUPERWIDE 公司并无其它任何业务。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SUPERWIDE 公司总资产 4,161.92 万港元，净资产 4,156.41 万港元，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17 港元，净利润-1,025.70 港元。2008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112.55 港元，净利润-23,555.61 港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FAMOUS 公司

FAMOUS 公司是一家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公司（注册于免税岛之持股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5 日。注册执照编号为 1400795，注册地址为 Sea Meadow House, Blackburn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注册资本为 50,000 美元，法定代表人为魏平，董事长为魏平。FAMOUS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魏平。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无其他业务。根据该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FAMOUS 公司总资产为 3,104.10 万港元，净资产为 33.92 万港元，2009 年 1—6 月净利润为-0.73 万港元。

3、宁夏科冕

宁夏科冕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1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0012201118，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银川开发区科技街和信大厦 A 段四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0 元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魏平，董事长为魏平。公司股权结构为魏平占股权比例 100.00%，宁夏科冕的实际控制人为魏平。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其主要业务为葡萄种植、葡萄酒的酿制以及销售。根据该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

据，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宁夏科冕总资产为 144,590,237.93 元，净资产为 74,382,384.64 元，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54,000.00 元，净利润为 -2,307,419.77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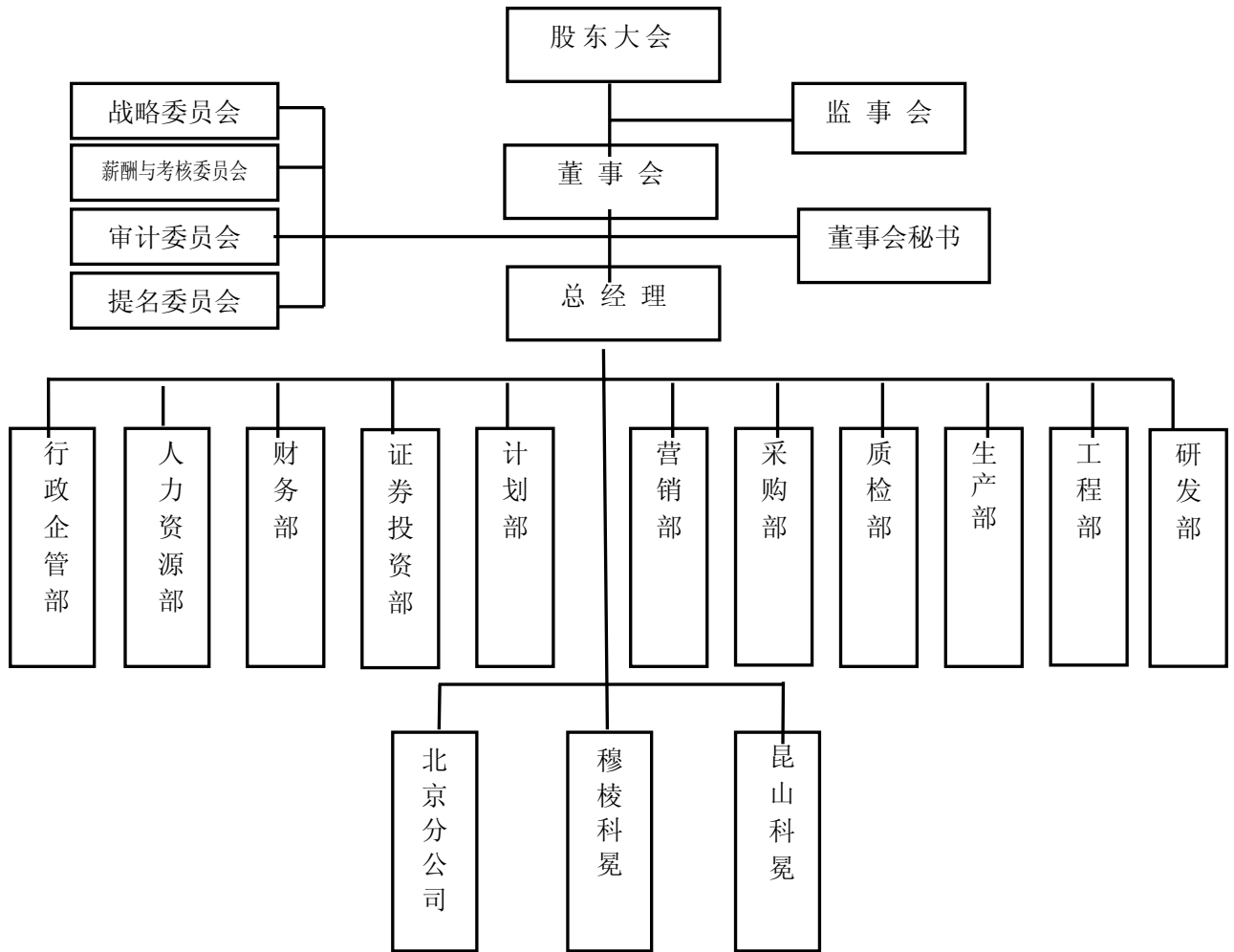
4、宁夏银都

宁夏银都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27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000400000417，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吴忠市红寺堡开发区滚新路东太阳山路西工业园区，注册资本为 5,000,000 美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郭佩珠，执行董事为郭佩珠。公司股权结构为 FAMOUS 公司占股权比例 100%，宁夏银都的实际控制人为魏平。经营范围为：葡萄等农作的种植、加工、销售；牛、羊等牲畜的养殖、加工、销售；林木的种植、销售。根据该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宁夏银都总资产为 5,562,208.75 元，净资产为 5,539,712.75 元，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42,557.00 元。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和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依据公司章程行使监督职能。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本公司职能部门如下图所示：



(四) 内部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

1、行政企管部：负责公司行政事务、内部管理、通讯管理、信息管理、综合档案管理、安全消防、总务后勤、成品仓库等工作。

2、人力资源部：建立、完善、管理人力资源体系，编制人力资源动态分析报告，监督、控制岗位人员编制；负责人员招聘、引进、培训人才；负责建立公司考核与激励制度。

3、财务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财务分析工作，负责公司财务预决算计划和资金收支计划的制订、实施和跟踪管理等工作，公司的财务审计、日常审计及专项审计，对公司经济活动进行监察、稽查及经济案件的查处工作等。

4、证券投资部：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计划；筹备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及制作有关会议资料，主持年报、半年报、季报的编制工作等；负责公司投资项目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投资项目的评估及选择；拟订投资项目实施方案；参与投资项目管理、监控及考核；与公司财务部共同负责项目融资计划等。

5、计划部：负责制定生产计划，统筹协调各生产车间生产情况等。

6、营销部：负责执行市场拓展、新客户开发工作；组织合同的评审、签订和管理；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根据销售订单编制销售计划，并协调生产部的生产等。

7、采购部：负责公司原辅材料的采购、仓储、发放，保证正常的生产秩序。

8、质检部：负责执行计量管理工作；组织处理客户质量投诉工作；组织公司异常质量问题的评审；指导生产部进行问题的分析、质量控制和改进工作；建立健全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负责向各相关部门推行，并审查执行情况等。

9、生产部：负责生产有关事宜，包括生产调度、统计、考核、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设备维护、动力供应等方面。

10、工程部：负责执行公司设备维护大中修项目；执行各类设备的安装、调试、维护和改造工作；执行设备及零部件的采购工作；指导各车间和生产部进行日常设备管理和维护。

11、研发部：参与制定公司研发战略规划、各产品发展规划；制定项目研发计划，执行新产品研发；组织各类产品的技术认证；建立健全和完善技术管理体系和技术标准，并负责向生产部、工程部、质检部推行，并审查执行情况；指导各产品部执行产品的延伸开发、工艺、生产技术支持工作等。

目前公司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运作情况良好。

（五）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两个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昆山科冕

昆山科冕前身为科冕饮料，成立于2003年4月17日，股东为 GRAND EMPIRE

公司。2006年8月3日，经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昆经贸资（2006）字707号”文批准，GRAND EMPIRE公司将75%的科冕饮料股权以1美元的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科冕饮料75%股份，GRAND EMPIRE公司持有科冕饮料25%的股份，科冕饮料企业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经营范围变更为地板及其他木制品的加工和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生产经营），名称变更为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

2007年6月，GRAND EMPIRE公司与FAMOUS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GRAND EMPIRE公司将25%的昆山科冕股权以1美元的对价转让给同一实际控制人之下的FAMOUS公司。

2008年3月，为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同业竞争禁止相关规定，并且在发行人声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长魏平女士将其通过FAMOUS公司间接持有的昆山科冕25%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Happy Sky holding Ltd.。FAMOUS公司于2008年3月31日与Happy Sky holding Ltd.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270万美元。经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昆经贸资[2008]字410号”文批准，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完成，魏平女士已不再通过FAMOUS公司间接持有昆山科冕的股权，昆山科冕业已完成股权变更的相关工商登记。

Happy Sky holding Ltd. 是在香港注册的公司，田国栋先生为其唯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田国栋先生是中国籍公民，在美国拥有永久居留权，主要从事国际海空运输物流和国际贸易业务，作为财务投资者受让昆山科冕25%的股权。田国栋先生声明，不存在为其他自然人或法人代持股份或其他委托持股的情形；其与发行人及其发起人、发起人的实际控制人和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其还做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承诺现时以及将来避免从事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尽力保证其下属公司避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昆山科冕仍然保持外商投资企业地位，其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不变。

目前昆山科冕注册资本为720万美元，实收资本72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魏平，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昆山市淀山湖镇淀兴路，经营范围为地板及其他木制品的加工和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生产经营），投资总额1800万美

元。该公司参股持有穆棱科冕 49%股份，目前股东及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所占比例（%）
本公司	540	75
Happy Sky holding Ltd.	180	25
合计	720	100

目前公司对昆山科冕定位为品种少、数量大的中低档实木复合地板供应商，目标市场以美国市场为主。目前昆山一期年产能 80 万 m² 车间已于 2007 年 7 月正式开始投产；二期年产能为 80 万 m² 的车间预计将于 2009 年下半年投入生产。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昆山科冕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4,410,993.39 元，净资产为 63,263,077.72 元，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5,750,940.44 元，净利润为 2,452,673.07 元，2008 年度营业收入为 68,799,245.58 元，净利润为 4,905,163.90 元。

2、穆棱科冕

穆棱科冕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平，注册地址为黑龙江省牡丹江穆棱市下城子工业园区，经营范围为木制品加工销售。目前该公司无其他参股控股企业，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已缴出资（万元）	所占比例（%）
本公司	2,700	2,700	90
昆山科冕	300	300	10
合计	3,000	3,000	100

2008 年 10 月，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昆山科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穆棱科冕 39%的股权，按照投资成本价 11,700,000 元转让给昆山科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穆棱科冕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已缴出资（万元）	所占比例（%）
本公司	1,530	1,530	51
昆山科冕	1,470	1,470	49
合计	3,000	3,000	100

穆棱科冕目前以其自有的 5.6 万 m² 土地使用权用于木材初加工项目，主要供应公司目前实木复合地板生产所需杨木芯条、表板（来自俄罗斯及当地的柞木、枫木、桦木、楸木等）以及实木复合地板半成品。穆棱工厂木材初加工设计产能为：年产芯条 2 万 m³（可供应年产 150 万 m² 实木复合地板生产）；年产表板 150 万 m²；

年产实木复合地板半成品150万 m^2 。穆棱科冕木材初加工项目已于2009年4月投产。

穆棱科冕另计划取得 29.1 万 m^2 土地，利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即投资建设 6 万 m^3 单板层积材生产线和 10 万 m^3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按照黑龙江省穆棱市国土资源局的规划，本项目需取得的土地共分三块。2008 年 4 月 3 日，穆棱科冕已取得第一块 10 万平米土地使用权，宗地编号为穆国用（2008）第 00263 号，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2008 年 7 月 7 日，穆棱科冕取得第二块 10 万平米土地使用权，宗地编号为穆国用（2008）第 00538 号，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本公司已与穆棱工厂所在地牡丹江市林业局就获取 50 万亩林地承包经营权达成协议，以保障公司未来原料供应（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五）、1、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穆棱工厂未来将成为本公司实施林板一体化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穆棱科冕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8,264,001.19 元，净资产为 30,264,027.64 元，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4,215,324.79 元，净利润为 688,157.38 元。

六、发行人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6 日，注册执照编号为 1156039，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摆花街 18 号嘉宝商业大厦 25 楼，注册资本为 10,000 港币，法定代表人为魏平女士，董事长为魏平女士。NEWEST 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控股，即投资并持有本公司之股份，除此之外并无其它任何业务。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NEWEST 公司总资产 77,547 港元，净资产-34,816 港元，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 0 港元，净利润-11,377 港元（经香港执业会计师黄禧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法臻国贸

公司发起人之一法臻国贸是一家注册于辽宁省大连市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号为大工商企法字 2102002122087，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滕铭琦，实际控制人为赵锡金。注册地址为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595 号 16-6，公司经营范围为矿产品、五交化产品、纺织品、服装销售和进出口业务（具体内容以资格证书为准）。本次发行前，法臻国贸持有本公司 8.57% 的股份。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赵锡金	1,800	90
滕铭琦	200	10
合计	2,000	100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2,652 万元，净资产 2,188 万元；2009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1 万元，净利润 2.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该公司未与本公司发生业务关系。该公司财务副总监邵壮先生任本公司监事。

2、东易投资

公司发起人之一东易投资是一家注册于吉林省敦化市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号为 2224032001466，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杨文春，实际控制人为杨文春。注册地址为敦化市丹江街松江委，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向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自然人独资，股东为杨文春女士，其与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孟向东先生系夫妻关系。本次发行前，东易投资持有本公司 8.57% 的股权。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602 万元，净资产 59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该公司未与本公司发生业务关系。

3、平安大通

公司发起人之一平安大通是一家注册于北京市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号为 1101052031387，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苏银燕，实际控制人为苏银燕。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奶子房村 548 号。经营范围为排水管道清洗疏浚；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零售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器设备、日用杂品；维修管道疏通机。本次发行前，平安大通持有本公司 3.57% 的股权。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苏银燕	112	56
周冰	88	44
合计	200	100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329 万元，净资产 217 万元；2009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51 万元，净利润 0.1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该公司未与本公司发生业务关系。

4、君恒投资

公司发起人之一君恒投资是一家注册于深圳市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 4403012010942，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黄伟，君恒投资的股权结构为黄伟 50%，曹宇 50%，故君恒投资由黄伟及曹宇共同控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阳光高尔夫大厦 710 室，经营范围为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本次发行前，君恒投资持有本公司 3.57% 的股权。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黄伟	500	50
曹宇	500	50
合计	1,000	100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3,664.53 万元，净资产 3,563.87 万元；2009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298.2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该公司未与本公司发生业务关系。

七、发行人股本结构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1、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7,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2,350万A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9,350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13%。各股东发行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锁定限制及期限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NEWEST 公司	5,300	75.72	5,300	56.6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法臻国贸	600	8.57	600	6.4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东易投资	600	8.57	600	6.4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平安大通	250	3.57	250	2.6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君恒投资	250	3.57	250	2.6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社会公众股	-	-	2,350	25.13	
合计	7,000	100	9,350	100	

2、本公司前五名股东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比例(%)
NEWEST 公司	5,300	75.72
法臻国贸	600	8.57
东易投资	600	8.57
平安大通	250	3.57
君恒投资	250	3.57
合 计	7,000	100

3、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中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公司董事长魏平通过 NEWEST 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75.72%的股份，本公司董事、

总经理孟向东之妻子杨文春通过东易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57%的股份。

5、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二）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NEWEST 公司承诺

“自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法臻国贸承诺

“自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

3、东易投资承诺

“自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4、平安大通承诺

“自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

5、君恒投资承诺

“自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份质押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NEWEST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魏平直接或间接所持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八、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546 人，其中公司通过直接签订劳动合同雇用员工 75 名，通过劳务公司派送使用劳务人员 471 名，人员结构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35	6.41
生产人员	477	87.36
销售人员	8	1.47
技术人员	16	2.93
研发人员	10	1.83
合计	546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比例 (%)
大专及以上学历	33	6.04
大专以下学历	513	93.96
合计	546	1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30岁以下	127	23.26
30-40岁	326	59.70
40-50岁	81	14.84
50岁以上	12	2.20
合计	546	100

(二) 员工社会保障及其他福利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政府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本公司按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实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险及福利制度，并由公司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保险基金，切实保障公司员工的合法利益。根据本公司与大连胜达劳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劳务协议书》，本公司通过劳务公司输送的劳务人员，由大连胜达劳务有限公司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由大连胜达劳务有限公司为劳务人员办理用工手续和社会保险等有关事宜。

大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对本公司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及职工社会保障情况出具了相关证明文件，确认自本公司2003年8月29日成立以来，未发生因违反有关劳动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已经为职工依法办理了社会保险并缴纳了社会保险金。

九、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细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相关内容；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均做出了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细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七、（三）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股东未出现违背承诺的情况。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档实木复合地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包括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和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两大类。

公司是我国向国际市场提供实木复合地板ODM制造服务的最主要供应商之一，在国际市场拥有较高声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80%以上出口，根据海关统计（海关商品码44129910），公司2008年度实木复合地板出口量在全国出口量中位居第二。公司经营模式主要以ODM贴牌生产为主，同时辅以OBM方式在国内外市场推广“”和“科冕”^{KE MIAN}自主品牌。

木材属天然可再生资源，相对钢铁、水泥、石材等不可再生建材具有环保优势，本公司实木复合地板大量使用次小薪材，木材综合利用率较高，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也为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国家鼓励次小薪材产品开发及木材综合利用。

（二）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木地板行业中的实木复合地板子行业，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

木地板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企业自主经营，政府主管部门只对本行业实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

木地板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林业局，其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方针、政策，组织起草有关的法律法规，拟定国家林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指导森林资源的管理，指导全国木材行业管理工作等。

木地板行业的自律性行业协会为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其主要职责是：制定本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促进企业平等竞争；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本行业的管理工作，参与制定、修改本行业各类标准，组织行业标准的贯彻实施，推进行业质量管理等。

2、行业政策及相关规定

（1）《林业产业政策要点》

2007年9月，国家林业局、发改委、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商务部、国税总局联合制定出台了《林业产业政策要点》，以推进林业产业发展。该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①鼓励木材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次小薪材和废旧木质材料回收利用及开发；鼓励国有、民营大中型林化企业建立自有原料林基地，推动林化一体化和林板一体化发展。鼓励扶持林业产业结构升级，促进木材功能改良。

②在2008年底前，对以三剩物及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对企业从事农、林项目的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③鼓励林业企业提高开拓国际市场能力，鼓励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利用资本市场筹集扩大再生产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龙头企业在国内资本市场上市。

④积极支持东北、内蒙古国有林区森林工业基地的调整、改造，建设以口岸

进口原料为依托，以精深加工为重点，以国内和国际市场为导向的林产品加工集群。

(2)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

2007年10月，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联合颁布了《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其中“林业三剩物，次、小、薪材和竹材的综合利用新技术、新产品开发与生产”属于该目录中鼓励外商投资产业项目，按相应规定享受优惠政策。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版）》

2005年12月，国家发改委颁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版）》，其中“次小薪材、沙生灌木和三剩物的深度加工及系列产品开发”属于该目录中鼓励类项目，按相应规定享受优惠政策。

(4) 国际上关于木地板的相关认证与质量标准

① 欧盟CE认证

在欧盟市场，“CE”标志属强制性认证标志，不论是欧盟内部企业生产的产品，还是其他国家生产的产品，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就必须加贴“CE”标志，加贴CE标志的商品表示其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所要表达的要求。

② 森林认证

在国际上，森林认证已经成为林木产品进入发达国家的绿卡，以保证所有的产品都来自良好管理的森林。目前有20多个认证体系如FSC（森林管理委员会），PEFC（森林验证认可计划）等。

FSC（森林管理委员会）是目前世界上最权威的森林保护组织，FSC认证是目前全球最具影响力的森林认证体系，致力于保护森林并促进森林的可持续经营，以保证所有的木质产品的原材料都来自于经营良好的森林。FSC制定了10个原则和56个标准来衡量森林经营单位是否实现了“良好经营”，如果能较好地满足这些标准，就可以获得FSC颁发的认证证书，并有权在其木材产品上使用FSC全球统一的特有商标。目前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大型建材连锁集团（如：B&Q）都要求供应商

必须提供具有FSC认证标识的产品。

③欧洲EN标准

欧洲标准，涵盖包括木地板行业在内的广泛领域，欧盟通过制定以欧洲标准（EN标准）为基础的国际标准，争取欧洲的技术扩展到全世界。在1999年，欧盟就提出了《欧洲标准化的作用》，强调建立强有力的欧洲标准化体系，以支撑欧洲单一市场的形成，增强欧洲产业在世界市场的竞争力，在国际标准化中形成欧洲统一的地位。

④德国DIN标准

德国标准化学会（简称DIN）是德国的标准制定组织，目前DIN制定的产品标准涉及包括木地板在内的多个领域，截至1998年底，共制定发布了2.5万个标准，每年大约制定1500个标准。其中80%以上已为欧洲各国所采用。

（5）木地板环保相关标准

①GB18580—2001国家标准：2001年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了《室内装饰装修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量》（GB18580—2001）国家标准：a、在“穿孔萃取”测试法下甲醛含量小于9mg/100g；b、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1.5mg/L。

②欧洲E0标准：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0.5mg/L，为国际最高环保标准，目前世界上只有芬兰、日本两国强制实行E0标准。

③欧洲E1标准：a、在“穿孔萃取”测试法下甲醛含量小于7mg/100g；b、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1.5mg/L，与我国GB18580—2001国家标准一致。欧盟CE认证所要求的甲醛释放量标准为E1标准，符合E1标准的木地板可以直接用于室内。

④欧洲E2标准：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5mg/L，仅符合E2标准的木地板必须经处理后才允许用于室内。

⑤美国ASTM标准：在“干燥器”测试法下甲醛释放量小于0.88mg/L。

⑥美国CARB认证：该认证标准基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空气资源局（CARB）制订的《降低复合木制品甲醛排放的有毒空气污染物控制措施（ATCM—Airborne Toxic Control Measure）》之规定，对于在该州出售使用的硬木胶合板、刨花板

以及中密度纤维板等的甲醛排放量限定要求分别由原来的0.2mg/L降低为0.08mg/L(胶合板)、0.3mg/L降低为0.18mg/L(刨花板)、0.3mg/L降低为0.21mg/L(中密度纤维板)等,对甲醛排放量的要求明显高于欧盟制定的E1标准。从2009年1月1日起,任何进入加州市场的复合板材及复合木制品都必须通过CARB认可的第三方公证机构进行认证。

(二) 实木复合地板及其他木地板种类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起源于欧洲。由于珍贵的木材资源日趋稀缺和实木地板易变形、不稳定等问题,1930年,欧洲著名木地板制造商瑞典 Kährs 公司开发出三层实木复合地板,1941年注册了产品发明专利,随后在北欧首先普及,并在西欧得到很好的发展。多层实木复合地板起源于亚洲,20世纪50年代,日本首先开始大规模地将细木工板改造成多层实木复合地板用于家庭装饰。到了20世纪七八十年代,随着能源危机、森林减退、气候变暖等现象的出现,实木复合地板凭借其资源综合利用率高、可持续发展且兼具自然、美观、脚感好及不易变形等独特之处,已经成为欧美等发达国家的主流地板产品之一。

包括实木复合地板在内,木地板产品主要分为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强化木地板和竹地板四大类。简要介绍如下:

1、实木地板

实木地板是用一整块优质硬木加工而成的地板。其主要特点如下:

①**观感**: 实木地板由于其天然的木材质地,有着美观自然的年轮纹理和多种深浅不同的木质色泽,高贵、典雅、美观。

②**舒适度**: 脚感好、冬暖夏凉、调节房间湿度,散发出有益健康的芳香气息。

③**物理性能**: 内在结构不够稳定,易因单体收缩而出现起翘、膨胀、变形问题。

④**安装便利性**: 安装程序较复杂,一般需打龙骨等。

⑤**保养**: 保养程序较繁杂,需要定期打蜡、抛光,对使用环境要求高。

⑥**使用寿命**: 在木地板中使用寿命最长,但也有赖保养状况。

⑦**价格**: 实木地板一般定位于高端市场,价格高。

⑧**资源利用率**：木材利用率低，过多消耗资源，尤其是珍贵优质树种，环境保护及可持续发展性差。

2、实木复合地板

实木复合地板是从实木地板家族中衍生出来的地板种类，是以优质硬木薄片作为表板，同时以普通的材质松软的速生材或针阔叶材作芯条、背板制作成三层实木复合地板，或以优质硬木薄片作为表板，同时以胶合板等人造板材做基材制作成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实木复合地板的主要特点如下：

①**观感**：表板采用优质硬木薄片，观感同实木地板。

②**舒适度**：同实木地板。

③**物理性能**：物理结构稳定，实木复合地板的组合拼板结构有效地增强了系统内应力变化的自身调节，使木材的异向变化得到控制，克服了实木地板易因单体收缩而起翘、开裂的缺点，干缩湿胀率小，具有较好的尺寸稳定性，变形系数仅为实木地板的 1/8，充分而有效的解决了长期困扰业内和消费者的地板尺寸不稳定，易变形的问题，在安装地暖的情况下，实木复合地板依然可以长久使用而不易变形。

④**安装便利性**：安装简单，不打地龙骨，只要找平就好，还能提高层高，安装速度大大快于实木地板安装。而且由于安装的要求简单，还大大降低了安装带来的隐患。

⑤**保养**：易打理，由于物理结构稳定，使用范围广，不用花太多精力保养。

⑥**使用寿命**：使用寿命较长，与表层厚度成正比。

⑦**价格**：实木复合地板一般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价格较高。

⑧**资源利用率**：以一层硬木带动多层普通速生材、次小薪材，75%以上原材料可以采用人工速生林树种，大大节约了天然原木资源的消耗，对木材资源的综合利用度很高，具有可持续发展性。

3、强化木地板

强化木地板属人造板材，由耐磨层、装饰层、芯层、防潮层胶合而成。耐磨

层采用耐磨性极高的三氧化二铝覆盖在装饰层上；装饰层为印有木材花纹的印刷纸；芯层为高密度纤维板、中高密度纤维板或优质刨花板等人造板；防潮层为浸渍三聚氰胺树脂的平衡纸或塑料贴面板。

强化木地板的主要特点包括：

①**观感**：装饰层为印有木材花纹的印刷纸，可印制各种木纹。

②**舒适度**：在天然、脚感舒适度、弹性方面比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差。

③**物理性能**：耐磨层采用耐磨性极高的三氧化二铝，耐磨转数按 EN438 标准测试可高达 15000 转以上（按 EN13329 为 6500 转以上）；耐磨性好，阻燃性好；使用范围较广，可用于公共场所的地面装饰。

④**安装便利性**：铺装方便快捷。

⑤**保养**：易保养。

⑥**使用寿命**：在木地板中使用寿命最短，只有 10 年左右，表层漆膜一经损坏便无法使用。

⑦**价格**：定位于中低端市场，价格便宜。

⑧**资源利用率**：芯层为高密度纤维板、中高密度纤维板或优质刨花板等人造板，能够充分利用木材的边角下料、木屑和各种树木的小枝丫（将其粉碎为木质纤维）等，符合可持续发展和资源永续利用原则。

4、竹材地板

竹材地板有全竹地板和竹材复合地板两种，使用范围大大小于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强化地板等其他种类。其主要特点包括：

①**观感**：天然纹理清晰美观，色泽典雅，但花色单一。

②**舒适度**：脚感硬、富于凉感。

③**物理性能**：质地硬、耐磨，经过防腐、炭化、干燥等处理，不易变形。有时会有开裂的问题，因竹材含糖量高，易霉变、虫蛀。

④**安装便利性**：安装较复杂，需打龙骨等。

⑤**保养**：保养要求较高。

⑥**使用寿命**：使用寿命长于强化木地板，但较实木复合地板短。

⑦**价格**：价格相当于实木复合地板的中低档产品。

③资源利用率：竹材生长期只有 5—8 年，所以竹材地板资源循环利用好。

综上，四类主要木地板特点比较如下表：

地板种类	观感	舒适度	物理性能	安装便利性	保养	使用寿命	价格	资源利用率
实木地板	天然	优	差	较繁杂	较繁杂	最长	高	低
实木复合地板	天然	优	优	简便	简便	长	较高	高
强化木地板	非天然	差	优	简便	简便	最短	低	高
竹木地板	天然	中	中	较繁杂	较繁杂	短	中	高

（三）实木复合地板行业需求与供给情况

1、实木复合地板行业需求及其变动趋势

（1）行业需求驱动因素

①建筑装修市场发展的需求驱动

木地板作为一种建筑铺地材料，其需求整体而言受建筑装修市场发展驱动，包括新建住宅及商用建筑的装修需求驱动，以及现有住宅及商用建筑更新改造的装修需求驱动。例如，在北美市场，2/3 以上的住宅木地板需求来自于现有住宅更新改造需求，3/4 以上的商用建筑木地板需求来自于现有商用建筑更新改造的需求。

②木地板产品对其他铺地材料替代的需求驱动

木地板产品需求还受到其他铺地材料发展的影响，其他铺地材料一般包括地毯、瓷砖、石材、塑料地板等。与其他铺地材料相比，木地板产品尤其是实木复合地板产品由可再生天然材料生产，是名符其实的生态产品，加之木地板产品本身的美观、舒适性能，在欧美等发达国家，木地板产品对地毯等传统铺地材料的替代趋势十分明显，木地板产品日益成为最广泛应用的铺地材料之一。在我国，木地板产品需求方兴未艾，越来越多的新建住宅大量选用木地板。

③实木复合地板对其他木地板产品替代的需求驱动

实木复合地板处于木地板产品的中高端市场，其在木地板行业中的竞争对象主要是实木地板。实木地板由于过多消耗资源、资源利用率低，以及物理结构的不稳定性，其市场份额正逐步减少。而实木复合地板由于兼有实木地板的天然、美观、舒适与强化地板等人造板材的结构稳定性，且较少消耗资源、木材综合剪用率高，正在逐步替代实木地板。

因此，在中高端木地板市场，实木复合地板成为行业的发展方向，对实木地板的替代趋势明显。

(2) 国际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及其发展趋势

目前，实木复合地板在全球每年的消费总量已达到约 2.3 亿 m²。在一些发达国家如欧洲、韩国、日本等，实木复合地板在住宅木地板中的占有率已达到 60% 以上；在美国，实木地板仍然在住宅木地板中占主导地位，但其市场份额呈现萎缩趋势，实木复合地板对实木地板的替代趋势明显，这也意味着实木复合地板在美国市场的广阔需求。

如前所述，木地板需求整体而言主要受建筑装修市场发展驱动，而建筑装修市场发展一般又与整体经济增长密切相关。本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北美与欧洲，根据欧洲行业媒体 Holz.net 的资料，欧洲市场实木复合地板 2005 年、2006 年销量增长率在 5% 以上，高于欧洲国家同期 GDP 增长率水平；根据美国木质地板贸易中心（SBI）的资料，2007-2010 年，北美木地板市场将会以每年 7% 的速度增长，显著高于美国经济 GDP 增长率水平。

2008 年下半年，源自美国的次贷危机进一步演变为全球性金融危机，欧美市场木地板需求也因此受到暂时性压制，但由于人们的木地板消费偏好，以及实木复合地板在中高端市场对实木地板的替代作用，预计在欧美宏观经济形势转暖后，木地板产品需求仍将保持超出 GDP 增速的较高增长率。

(3) 国内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及其发展趋势

在我国，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尚处于快速成长期。随着我国经济的蓬勃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木地板以其脚感舒适、自然温馨、冬暖夏凉、高贵典

雅等突出优点，越来越成为人们地面装饰的首选材料，其市场需求呈直线上升趋势，而实木复合地板已经成为我国木地板消费发展最快的品种之一。

根据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地板专业委员会的统计，2008 年我国木地板销售量 34,400 万 m²，其中实木复合地板 7,800 万 m²。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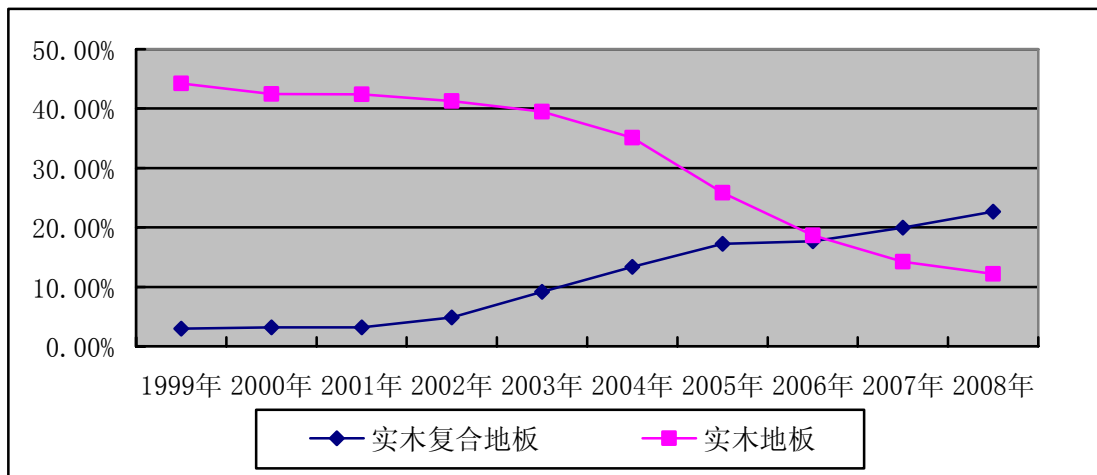
1999—2008 年中国木地板历年销售量 单位：万 m²

年份	实木地板	强化地板	实木复合地板	竹地板	总销量
1999年	3,000	3,500	200	80	6,780
2000年	4,000	5,000	300	120	9,420
2001年	6,000	7,500	450	200	14,150
2002年	7,500	9,500	880	300	18,180
2003年	9,500	12,000	2,200	350	24,050
2004年	10,500	15,000	4,000	400	29,900
2005年	7,500	16,000	5,000	500	29,000
2006年	5,800	19,000	5,500	800	31,100
2007年	5,000	22,000	7,000	1,100	35,100
2008年	4,200	19,800	7,800	2,400	34,400

资料来源: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地板专业委员会

由于实木复合地板兼具自然美观与结构稳定的良好物理性能，近年来，我国实木复合地板越来越受到消费者青睐，销售保持快速发展，从 1999 年到 2008 年，我国实木复合地板销售量的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50%，大大超过实木地板约 4% 的年复合增长率。实木复合地板占木地板销售比例不断上升，对实木地板的替代趋势明显。见下图：

1999—2008年中国实木复合地板、实木地板历年销售量占木地板销量比例



资料来源: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地板专业委员会

相比实木复合地板在欧洲、韩国、日本等发达国家住宅木地板中 60% 以上的占有率，我国大型城市的住宅中，实木复合地板占木地板总量比例仅约 17%，中

型城市仅约 7%。因此，我国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

此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 2008 年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装饰装修管理的通知》，其中明确要求各地制定出台相关扶持政策，引导和鼓励新建商品住宅一次装修到位或采取菜单式装修模式。以逐步达到取消毛坯房，直接向消费者提供全装修成品房的目标。公司预计，该项政策的实施将进一步壮大精装修房市场及木地板工程市场，这将为公司的内销提供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2、实木复合地板行业供给及其变动趋势——产能向中国转移

木地板行业属于较为成熟的传统制造业，其供给量整体较为平稳，基本能够满足市场需求。根据中国林产工业协会的统计，我国木地板行业历年产量情况如下表：

2000—2007 年中国木地板历年产量 单位：万 m²

年份	实木地板	强化地板	实木复合地板	竹地板	其他	总产量
2000	4500	5000	1000	300	—	10800
2001	6000	7500	1200	330	—	15030
2002	6500	9500	1600	360	—	17960
2003	7000	12000	2200	400	—	21600
2004	7000	15000	3300	500	—	25800
2005	5000	19000	4600	600	—	29200
2006	4500	20000	6000	2500	—	33000
2007	4400	22000	7500	2000	200	36100

资料来源：中国林产工业协会

当前，世界木地板行业供给最重要的变动趋势，是产能向中国转移的趋势，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木地板制造大国，出口量近年来保持快速增长。这为中国木地板制造商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世界木地板产能向中国转移的原因：一是中国制造业在全球明显的成本优势，尤其是人工成本优势；二是中国已经形成较为完善的木地板产业原料运输、加工配套体系，三是中国木地板市场需求的强劲增长吸引资本流入。

据统计，2006 年、2007 年我国的木地板出口量增速约在 40%左右，但进入 2008 年以来，由于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外市场需求下降，木地板出口增

速有所减缓。2008 年我国木地板出口总额为 158,786.80 万美元,较 2007 年出口总额同比下降 4.63%。(资料来源:中国海关和中国木业国际网)。

(四) 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竞争格局

本公司属于木地板行业中的实木复合地板子行业,公司所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除了受本行业内部竞争者数量及其市场份额影响外,还受到行业进入壁垒、替代品威胁等外部因素影响,这些因素或多或少地影响到本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激烈程度,并最终影响到行业利润率水平。

1、行业内的主要厂商情况

本公司产品销售市场主要为北美与欧洲,本公司生产基地位于中国,因此主要分析北美、欧洲及中国的行业竞争情况。

(1) 北美

以美国为例,包括木地板在内,铺地材料行业大约包括 700 家生产商、4,000 家批发商、15,000 家零售商。美国铺地材料行业在生产环节高度集中,最大的 4 家铺地材料生产商(包括 Shaw、Mohawk、Beaulieu、Armstrong)占据了 75% 的市场份额;而在零售终端高度分散,最大的 50 家公司仅拥有 10% 的市场份额。(资料来源: HOOVERS 公司)

就木地板行业而言,北美最大的木地板制造商为美国公司 Armstrong World Industries Inc,成立于 1891 年。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其在全球 10 个国家拥有 37 家工厂,11,700 名员工,其中 25 个位于美国,Armstrong 的木地板产品基本在北美市场销售。该公司 2008 年度销售收入约为 34 亿美元(数据来源: Armstrong World Industries Inc 网站)。除 Armstrong World Industries Inc 外,北美的主要制造商还包括 Amtico International Inc、Anderson Hardwood Floors Inc、Balta Industries N.V.、Beaulieu International Group N.V.、Columbia Forest Products Inc、Congoleum Corporation、Faus Inc、Forbo Holding AG、Gerflor Group、Interface Inc、Krono Holding AG、Mannington

Mills Inc、Mohawk Industries Inc、Pergo AB、Shaw Industries Inc、Tarkett AG、Wilsonart International 等。

(2) 欧洲

欧洲在木地板生产方面起步较早，也是地板行业相关标准的发源地。目前木地板行业通用的 EN 标准和 DIN 标准都属于欧洲标准，且木地板行业最先进的机器设备也主要来自于欧洲厂家，如德国的 BURKLE 和 HOMAG 公司。欧洲的木地板企业新产品开发能力较强、生产设备精良、整体技术含量高，在木地板的研发和生产方面居于世界领先地位。

欧洲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制造商为 Nybron Flooring International（旗下品牌包括 Kährs, Bauwerk, Marty），其木地板年产量达 1,500 万 m²，2005 年度销售额 4.14 亿欧元（资料来源：Nybron Flooring International 网站）。其前身瑞典 Kährs 公司（现为 Nybron Flooring International 子公司及最主要业务构成部分）成立于 1857 年，主要市场为欧洲与美国，产品销售全球 40 个国家，并在其中 11 个国家建立了销售团队（资料来源：Kährs 公司网站）。除 Nybron Flooring International 外，欧洲木地板行业的主要制造商还包括 Upofloor Groop、Tarkett AS、Hamberger、Weitzer、Barlinek、Boen、Scheuer、Parador、Haas Group、Baltik 等。

(3) 中国

我国木地板行业是一个新兴的产业，起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实木复合地板生产则开始于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我国木地板行业虽起步较晚，但发展速度很快，在市场需求推动作用下，在 20 年的时间内已形成了多类型、多规格，从生产到销售、铺设、售后服务配套，具备一定规模的产业体系。据国家林业局发布的《2008 年全国林业统计年报分析—林业产业发展》显示，2008 年我国木地板产量达到了 3.77 亿 m² 左右，同比增长 4.43%，产量居世界前列，已经成为木地板生产大国和木地板产业中心。

①我国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的厂商情况

据中国林产工业协会统计，2007 年我国共有各类木地板生产企业 6,000 多

家。根据中国木业国际网 2007 年上半年调查问卷数据，我国木地板生产企业中主要生产实木复合地板的企业约占 23%。我国木地板行业虽然生产企业众多，但大多数企业产量偏小，未形成规模，且主要集中在中低档产品。

国内目前实木复合地板年产量超过 100 万 m² 的企业数量不超过 20 家，超过 200 万 m² 的企业数量不超过 10 家。除本公司外，国内实木复合地板主要厂商还包括上海新四合木业有限公司、吉林金桥木业有限公司、广东新生活家木制品(中山)有限公司、吉林新合木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福亚实业有限公司、吉林晖春森林山木业有限公司、苏州佳丰木业有限公司等。

除国内生产厂家外，近年来，一些国外木地板公司相继在我国投资建厂，如 2006 年北美最大的木地板制造商 Armstrong 与广东盈彬大自然木业有限公司在国内合资设厂，主要生产实木地板和实木复合地板等。

②我国木地板行业竞争特点

A、生产企业众多，竞争激烈。据统计，2007年国内已有木地板生产企业6000多家，数量众多。但以单个企业规模而论，大多数规模较小。

B、产品档次和质量有待提高。虽然我国已是木地板生产大国，但相对于世界先进水平，我国的木地板产品在档次和质量上还存在一定的差距。目前我国木地板产品还主要是面对中低端市场，在高端产品上缺乏竞争力。同时由于各企业所生产产品差异化较小，在市场上主要就是拼价格和质量，因此企业之间竞争十分激烈。

C、行业发展空间巨大。在国内市场，近年来由于木地板消费观念的普及，木地板产销量连年呈快速增长态势，而国内房地产业的持续火爆更是带来了木地板的强劲需求；在国际市场，由于木地板消费正处于升级换代的阶段，在地面铺装材料中，木地板所占比重是越来越大，其增长速度远超过其它铺地材料。因此国际市场对木地板的需求也是连年上升。上述两方面的因素将共同推动我国木地板行业快速向前发展。

③我国木地板行业出口竞争要素

由于国际产能的转移和自身行业的迅速发展，目前国内众多木地板生产企业所生产产品以出口为主，其主要竞争要素如下：

A、产品质量：木地板产品质量是最关键的竞争要素。由于在国外木地板的

销售都带有10年以上甚至终生保修服务承诺，因此木地板能否经受时间的考验尤为重要。一旦木地板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所引起的维修费用会远远超过木地板本身销售价格，如果再引起索赔诉讼，销售商将面临巨额赔偿风险。因此产品质量是国外木地板采购商进口木地板产品考虑的第一要素。

B、产品认证：产品认证也是木地板采购商考虑的重要因素之一。如在欧洲销售，采购商一般希望采购通过欧洲木地板CE体系认证的产品；如要进入大型建材连锁超市（如B&Q），采购商就需要采购具有FSC认证标识的产品。

C、供货稳定、持续性：供应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供货持续性对国外木地板采购商也至关重要。由于木地板采购商基本都根据销售情况安排采购计划，因此对同一种产品也是分不同时间分批采购，所以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要求很高，新采购的同型号产品必须与前面所采购产品在品质、色差、规格尺寸上保持高度的一致，否则存在差异的产品销售出去很容易引起返修、索赔等系列问题，容易产生赔偿风险。而且由于木地板采购商对木地板产品需要不断重复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很强的持续供货能力。所以供货持续性对木地板采购商也相当重要。

D、价格因素：除上述竞争要素外，价格也是重要的竞争要素。在产品符合特定的品质、风格要求，及供货持续性有保障条件下，木地板采购商会寻求较低价格的产品。但这并不意味着价格是唯一决定因素，因为不同供应商生产的产品都存在或多或少的差异，为保持所销售产品品质、风格的前后一致性，采购商往往并不会完全因为价格原因更换供应商。

2、替代品的竞争

除实木复合地板外，建筑铺地材料还包括地毯、瓷砖、石材、塑料地板等非木质铺地材料，以及实木地板、强化木地板、竹地板等其他木地板种类，对实木复合地板构成了一定竞争。

3、行业进入壁垒

木地板行业的进入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稳定的质量保证体系

木地板产品与人们的生活健康息息相关，产品质量必须持续、稳定地在规格、精度、含水率、耐用性、环保标准等方面达到特定标准，才能持续享有市场份额。良好的品质是木地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长盛不衰的根本保障。因此，稳定的质量保证体系构成木地板行业的进入壁垒之一。

(2) 产品认证

木地板产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往往需要获得相应的产品认证，以保证产品符合当地产品安全、环保、消费者保护等基本要求，相关认证包括欧盟市场 CE 认证，FSC 森林认证等。因此，产品认证构成国际木地板行业进入壁垒之一。

(3) 规模及持续供货能力

木地板生产商必须具备一定的规模及持续供货能力，以及时满足零售终端或供应商的订单要求。

(4) 市场声誉

木地板企业市场声誉包括产品质量的声誉以及一贯良好的企业管理、订单履约能力，企业声誉一旦形成，其市场份额就有一定的稳定性，对潜在进入者构成行业进入壁垒。

(5) 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

木地板行业属于资源密集型行业，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也是进入壁垒之一。因此，木地板生产企业一般位于靠近森林资源的地区，或者位于重要的林木资源集散地，如港口等木材运输口岸附近，以便以合理的成本保障原材料供应。

(五) 森林资源及其保护对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的影响

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的上游为木材初加工产品供应商，供应产品包括表板、芯板、单板、胶合板等初加工木材。初加工木材供应量及价格波动主要受森林资源

储备、培育情况，以及主要森林资源拥有国对森林资源的保护政策等因素影响。

1、森林资源概况

(1) 世界森林资源总量、分布及其变动趋势

①世界森林资源总量及分布情况

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数据，截至 2005 年，全球森林面积共 39.52 亿公顷，森林覆盖率 30.3%，人均森林拥有量 0.62 公顷。其中，超过一半的森林面积位于俄罗斯、巴西、加拿大、美国与中国等 5 个森林面积最大的国家，森林面积最大的 10 个国家拥有全球森林面积的 2/3。

②世界森林资源变动趋势

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数据，从全球来看，森林面积仍然在持续减少，但减少速度已经明显放缓，这得益于植树造林及现有森林的自然生长。1990 年—2000 年，世界森林的净减少量为 890 万公顷/年，2000 年—2005 年，世界森林的净减少量为 730 万公顷/年。

2000 年—2005 年，森林净减少量最大的 10 个国家依次为巴西、印度尼西亚、苏丹、缅甸、赞比亚、坦桑尼亚、尼日利亚、刚果、津巴布韦、委内瑞拉。这 10 个国家的森林面积每年净减少合计 820 万公顷，占世界每年森林面积净减少量的 112.33%。

2000 年—2005 年，森林净增加量最大的 10 个国家依次为中国、西班牙、越南、美国、意大利、智利、古巴、保加利亚、法国、葡萄牙。这 10 个国家的森林面积每年净增加合计 510 万公顷，主要得益于植树造林及现有森林的自然生长。

(2) 我国森林资源总量、分布及变动趋势

①我国森林资源总量、分布情况

根据国家林业局资料，我国自 1949 年以来，先后共完成了六次全国森林资源清查。根据第六次森林资源清查（1999—2003 年）结果，我国有森林面积 1.75 亿公顷，活立木蓄积量 136.18 亿 m^3 ，森林蓄积 124.56 亿 m^3 ，森林覆盖率

为 18.21%，比新中国成立初期的 8.6% 增加近 10 个百分点。我国森林面积居俄罗斯、巴西、加拿大、美国之后，列世界第五位，森林蓄积居俄罗斯、巴西、美国、加拿大、刚果（民）之后，列世界第六位；我国人工林保存面积 5,325.73 万公顷，列世界第一位。

我国森林资源总量居世界第五位，但森林覆盖率只有世界平均水平 30.3% 的 60.10%；人均占有森林面积 0.132 公顷，相当于世界人均占有 0.62 公顷的 21.29%；人均占有森林蓄积 9.42 m³，相当于世界人均占有 64.63 m³ 的 14.58%。

从地域分布上看，我国森林东北、西南地区多，其他地区少，黑龙江、吉林、内蒙古、四川、云南、西藏六省区的森林面积、蓄积分别占全国的 51.4% 和 70%，而华北、西北地区的森林资源较少，尤其是新疆、青海两省区的森林覆盖率不足 5%，其中新疆只有 2.94%。

按林种划分，我国现有用材林面积 7,862.58 万公顷，防护林面积 5,474.63 万公顷，经济林面积 2,139.00 万公顷，薪炭林面积 303.44 万公顷，特种用途林面积 638.02 万公顷。

②我国森林资源变动趋势

我国一直以来注重森林资源保护，积极通过人工造林、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工程等增加森林面积，并取得良好效果。如上所述，按照第六次森林清查结果，我国森林覆盖率为 18.21%，比新中国成立初期的 8.6% 增加近 10 个百分点。

根据国家林业局数据，截至 2009 年 6 月底，全国已完成营造林作业面积 7639.5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5581.5 万亩，飞播造林 87 万亩，封山育林 1971 万亩，分别占年计划任务的 115.6%、25.9% 和 64.5%。

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数据，我国已经成为世界森林面积净增加量最大的国家。

2、森林资源及其保护对木材供应量及供应价格的影响

目前，世界主要森林资源拥有国对本土森林资源保护意识不断增强（如我国已经启动天然林保护工程），加之部分国家森林面积减少趋势明显，世界木材供应量受限，木材价格有上涨趋势。

但森林资源是可再生自然资源，其保护并非简单的禁伐，而是强调植树造林、

循环利用与可持续开发。随着各国森林资源保护政策持续实施，世界森林减少的速度在变缓，亚洲、欧洲森林面积出现递增趋势。来自中国林产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到 2020 年，全球木材产量将比 1999 年的 33.35 亿 m³ 增产 70%，全球森工总产值将由 1998 年的 1,600 亿美元增至 2,990 亿美元；世界原木出口总量自 1998 年后也开始攀升。

因此，总体分析，森林工业是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森林资源保护最终将有利于保证木材供应量及供应价格的稳定。

3、森林资源及其保护对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的影响

就木地板行业而言，由于木材是行业的主要原材料，随着森林资源保护意识不断增强，木地板行业自身也需要建立节约利用资源的产业模式，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并提高经济林、速生林等普通木材消费比重，实现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开发利用。这将有力促进实木复合地板行业发展。

（1）我国与木地板有关的森林资源保护政策

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7 年 9 月联合制定出台的《林业产业政策要点》，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版）》等文件均明确了节约利用森林资源、鼓励木材综合利用及次小薪材开发等产业指导政策。相关政策将会深刻影响木地板行业发展。

（2）国际森林认证

在国际上，森林认证已经成为林产品进入发达国家的绿卡，以保证所有的产品都来自良好管理的森林。目前有 20 多个认证体系如 FSC（森林管理委员会），PEFC（森林验证认可计划）等等，我国的国家林业局、林科院和 WWF（世界自然基金会）已于 2001 年 5 月在京成立了森林认证工作组。

(3) 实木复合地板的发展机遇

传统实木地板是采用整块原木加工而成，因此生产实木地板需要使用大量天然原木资源，在全球提倡保护森林资源的概念下，其逐渐减产是必然的趋势；而实木复合地板在生产中，75%以上原材料可以采用人工速生林树种，且大量使用次小薪材，大大节约了天然原木资源的消耗，符合环保并持续发展的理念，而且实木复合地板表层通常采用和实木地板相同的优质硬木，其整体视觉效果与实木地板别无二致，因此成为实木地板最佳的替代品。

(六) 我国实木复合木地板行业发展趋势

1、产业集中化

虽然 2007 年国内木地板生产企业多达 6000 余家，但在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政策持续变动的市场环境中，尤其是 2008 年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规模较大的制造商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而中小企业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中受到较大冲击，产业集中化趋势明显。该发展趋势也是和《林业产业政策要点》相吻合，国家以节约资源、促进产业升级为导向，积极扶持行业重点企业和龙头企业的发展。

2、产品品牌化

在国际市场上，木地板产品品牌多为国外公司所有，国内出口产品多以贴牌生产为主，自主品牌非常少。木地板产品品牌附加值很高，国外木地板制造商或经销商，采用贴牌生产方式采购我国产品，其采购价格相对较低，但在国际市场销售价格却很高，从中赚取品牌所带来的高利润。

在国内市场，许多木地板企业也意识到品牌效应，因此纷纷以自主品牌在国内开展销售；同时在产品出口过程中，在避免和客户发生市场销售冲突的前提下，也已经开始采用自有品牌销售。因此产品品牌化是目前行业的一个重要发展趋势。

3、 林板一体化

在世界各国对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林木资源保护日趋重视的背景下，森林资源作为可再生资源，其适度开发、循环可持续利用日益重要，许多生产企业已经开始未雨绸缪，纷纷向上游进军，着手建设上游原材料基地，以保障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减少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从而形成林板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七）影响我国实木复合地板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政策支持

实木复合地板 75%以上原材料可以采用人工速生林树种，且大量使用次小薪材，木材综合利用率高。国家鼓励木材综合利用及次小薪材产品开发，实木复合地板发展受到国家林业产业政策支持。

（2） 产业配套成熟

我国有着优秀的木工传统，并已成为世界木地板生产大国，产业配套日趋成熟，木地板行业产业聚集效应明显。

（3） 全球实木复合地板需求稳步增长及潜力巨大的中国市场

从全球来看，木地板在整个铺地材料市场中的份额正在增加，随着世界经济的稳步增长，木地板需求也将稳步增加；同时，实木复合地板在中高端市场对实木地板的替代趋势明显，其兼具美观、舒适与结构稳定等良好物理性能的优势越来越受到消费者青睐。

从我国情况看，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尚处于快速成长期，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前景广阔。

(4) 中国木地板生产显著的成本优势、全球木地板生产与采购向中国转移

相较发达国家，我国的木地板生产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全球木地板生产与采购向中国转移趋势明显，为中国木地板制造商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5) 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的趋势

木地板行业集中度提高的趋势有利于优化行业竞争，提升行业整体的规模效益与利润率水平。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人民币升值

目前，人民币持续升值趋势对国内木地板出口企业构成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出口外汇所得折算人民币收入减少，对出口企业毛利率水平构成压力。

(2) 国际金融危机

2008 年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世界经济整体陷入不景气，木地板需求也受到制约，木地板经销商去库存化意向明显，这对我国木地板出口企业形成较大压力。

(3) 行业进入壁垒相对较低

木地板行业整体而言进入壁垒较低，在行业集中化趋势下，虽然优势企业将占据更多市场份额，但大量中小企业仍将继续存在，对优势企业构成竞争压力。

(八) 我国实木复合地板行业技术水平与技术特点

我国是发展中国家，工业基础相对薄弱，机械加工水平有限，国产木材加工生产以及地板生产设备的整体技术水平还不高，而进口的先进设备、生产线和检测仪器等价格昂贵，大多数中小企业难以承受，这导致资源消耗过高，木材综合利用水平较低。因此，我国木地板行业虽然近几年来发展速度很快，但在企业规

模、装备技术水平、能源消耗、产品质量以及品种等方面同世界工业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九）我国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的经营模式

我国实木复合地板企业分为以出口为主的企业和以内销为主的企业。以出口为主的企业，主要采用贴牌（ODM/OEM）经营方式；以内销为主的企业，主要采用自主品牌经营（OBM），部分以内销为主的企业也为其他国内品牌提供贴牌生产。

（十）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木地板的生产和销售会受到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建筑业景气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因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木地板出口行业则同时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一般而言上半年，尤其是第一季度是传统淡季，下半年销售收入通常更大。

在国际市场，世界主要的知名制造商和经销商主要分布在欧洲和美国。这两个地区也是木地板主要的消费地区。在国内市场，主要木地板生产企业位于江浙、上海、广东、东北三省，其产销量和出口量占全国总量90%以上。

（十一）主要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和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

本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地美国现执行的关税为实木地板3%，复合地板8%；欧盟现执行的关税为实木地板0%，复合地板0%，均不超过10%。上述两地木地板生产企业多将产品生产加工转移到海外，对木地板的需求多依赖进口，因此我国与美国、欧盟在木地板进出口方面发生关税贸易摩擦的可能性较小。

三、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

本公司为国内实木复合地板最大的出口商之一，并被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评为“2007年中国工业行业排头兵企业”（以各行业销售收入前5位的企业作为候

选单位)。

(一) 公司是我国实木复合地板最大的出口商之一

公司主要产品为实木复合地板。根据中国海关统计数据,以出口商品编码大类 44129910 为统计口径,2008 年度公司出口额占全国出口额 5.02%,行业排名第二。

排名	公司名称	备注
1	上海新四合木业有限公司	以实木复合地板为主
2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实木复合地板为主
3	湖州福马木业有限公司	以多层实木地板为主
4	山东寿光市富士木业有限公司	以胶合板为主
5	吉林森工金桥地板集团有限公司	以实木复合地板为主
6	吉林新合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实木复合地板为主
7	吉林金林木业有限公司	以实木复合地板为主
8	嘉善新富华木业有限公司	以胶合板为主
9	大连鹏鸿地板有限公司	以实木复合地板为主
10	浙江德华兔宝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以胶合板为主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

(二) 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目前没有以生产实木复合地板为主的公司。广东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78)、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89)两家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实木复合地板的生产与销售,与本公司有一定的可比性。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木地板相关产品毛利率比较如下表:

公司名称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备注
宜华木业	毛利率	26.73%	20.23%	19.51%	18.02%	实木、实木复合地板
吉林森工	毛利率	-	15.16%	13.99%	14.52%	实木复合地板
本公司	毛利率	22.23%	18.08%	19.69%	18.63%	实木复合地板

注:上述宜华木业、吉林森工毛利率仅为其木地板产品毛利率;吉林森工 2009 年合并范围变化导致无木地板业务。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相较之下,公司产品毛利率在 2006、2007 年度高于上述 2 家公司同类产品,2008 年在全球经济形势的影响下,公司产品毛利率略有下滑,但与上述两家公

司进行比较，仍然处于中游水平。

2008 年以来受全球经济整体走低的影响，木地板行业经营业绩普遍有所下滑，现将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 2008 年、2009 年 1—6 月相关业绩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木地板产品		本公司	宜华木业	吉林森工
2008 年	营业收入	28,078.47	20,171.83	43,735.68
	营业成本	22,940.44	16,091.32	37,105.49
	毛利润	5,138.03	4,080.51	6,630.19
2009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9,672.90	10,081.47	-
	营业成本	7,522.58	7,387.04	-
	毛利润	2,150.32	2,694.44	-

由上表对比可以看出，在 2008 年全球经济持续走低的环境之下，公司与木地板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相比较仍然处于中游水平。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质量优势

产品质量是木地板行业最为关键的竞争要素，消费者购买的木地板一旦铺装完毕，出现质量问题，如开裂、翘起等，往往需要整体重新铺装，对客户正常生活造成较大影响，耗时费力，所引起的维修费用往往高过木地板本身销售价格，更容易引发索赔诉讼，直接影响品牌的声誉与市场份额。

产品质量构成本公司首要的竞争优势，体现在：

①设备、工艺与用料保证

公司购买了国外一流的实木复合地板生产设备和漆面涂覆流水线（核心部件均为德国 BURKLE 和 HOMAG 公司生产），采用德国、台湾的先进技术，所用开槽榫机为 HOMAG 公司开发的世界最顶尖的槽榫机之一，该设备使公司产品的精度超过了 EN 标准、DIN 标准。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建立并严格执行完备的工艺流程，谨慎选择用料，以保证产品性能及符合环保要求。公司生产所用胶粘剂采用荷兰太尔集团（DYNEA）生产的胶粉；所用油漆为德国 TREFFERT 油漆，采用 6 底 2 面滚涂工艺，使地板的封闭效果更趋完美，耐磨与耐刮指数均符合欧洲及美国的标准。目前，荷兰太尔集团、德国 TREFFERT 油漆在其对外业务推广中均采用本公司产品为样品。

②公司产品的环保标准

公司产品甲醛释放量执行欧洲 E1 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1.5mg/L)，可直接用于室内；同时，公司生产的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可达到欧洲 E0 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0.5mg/L）及美国的 ASTM 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0.88mg/L），目前 E0 标准为国际木地板甲醛释放量最高标准，全世界只有日本及芬兰要求必须采用 E0 标准。2008 年 12 月，公司产品通过了美国 CARB 认证，产品获得了在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后继续在美国加州市场进行销售的通行证。该认证基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空气资源局所制订的一项旨在降低复合木制品甲醛排放的管制令，是迄今为止世界范围内对复合木制品中甲醛释放量要求最为严苛的一项管制(甲醛释放量小于 0.08mg/L)。

③质量管理体系及相关认证

2007 年 2 月，公司通过了 ISO9001: 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基于该体系建立了从产品研发到生产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

2007 年 3 月，公司通过了欧盟木地板 CE 体系认证，获得了产品出口国际市场的通行证。

④持续的质量反馈机制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皆为北美及欧洲主要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境外木地板采购商为了减少索赔诉讼风险，对于所采购木地板产品质量要求极其严格。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主动通过各种方式收集客户反馈意见，调查本公司产品表现，与客户建立了持续的质量反馈机制，从客户反馈意见来看，公司产品在质量、稳定性、供货持续性上都表现优秀，得到一致肯定。

综上，公司作为实木复合地板供应商，产品质量是公司首要的竞争优势。

(2) 产品成本优势

公司产品具有显著的生产成本优势,这使得公司产品在与国内实木复合地板制造商,以及欧美等发达国家实木复合地板制造商(尤其是后者)的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主要体现在:

①对原材料的综合利用率高

公司生产过程中有效贯彻了木材综合利用理念,例如:

A. 对于原材料在刨切、剪裁、截断、开榫等工序中产生的木屑,工厂利用吸尘口将所有木屑抽到喷燃锅炉作为原料进行燃烧,可供应厂区全部热能;

B. 公司出口美国市场产品多为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出口欧洲市场产品以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为主,在生产过程中,上述两类产品在原材料使用上存在互补性,公司购入原材料先用来加工生产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余料可接着用来生产三层复合地板;

C. 同时,受益于公司产品日益多样化、差异化,随着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废料往往得以重新运用于其他产品之中,如表面开裂或有其他缺陷的表板可用于制造具特殊表面处理效果的实木复合地板,在节约材料的同时,也颇受市场欢迎。

由于公司对原材料的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使得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不断降低,并帮助建立公司产品的成本优势。

另外,由于公司产品对木材的综合利用,在降低公司生产成本的同时,也得以树立公司保护资源、可持续利用资源的理念及市场形象,帮助公司进一步树立竞争优势,拓展国际市场。2006年4月,公司获得了国际森林认证FSC证书。目前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大型建材连锁集团(如:B&Q)都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具有FSC认证标识的产品,在中国拥有FSC认证的木地板生产企业不足20家。

②人工成本

实木复合地板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人工甚至手工。在欧美等发达国家,由于劳动力资源稀缺,人工成本高昂,其木地板生产企业在全球化的制造业竞争中越来越处于成本劣势。而中国作为劳动力资源丰富国家,人工成本在全球制造业分布中相对较低,从而为我国木地板制造业快速进入国际市场提供了商机。

公司产品 80% 以上出口北美及欧洲市场，较低的人工成本使公司在与当地木地板制造商的竞争中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

(3) 市场声誉及销售渠道优势

木地板企业市场声誉包括产品质量的声誉以及一贯良好的企业管理、订单履约能力等，企业声誉一旦形成，其市场份额就有一定的稳定性。凭借稳定、连续的质量保证及持续供货能力，本公司在国际市场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并由此建立了销售渠道优势，公司已经成为国内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出口商之一。

(4) 创新能力优势

木地板行业结构较为分散，在激烈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公司除了通过持续稳定的质量管理、有效的成本控制及成熟的销售渠道建立优势外，非常注重通过产品创新发现、开拓细分市场，从而作为细分市场的先行者收获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公司目前已经自主创新开发出超过 130 种不同品种、规格、花色的产品，这些产品可以共享原材料采购体系及流水生产线，品种规格的多样化、差异化有助于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时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创新能力是本公司的重要竞争优势。

(5) 议价能力优势

公司具备在产品定价上的议价能力优势，从而使公司在面对不利市场环境时，可以通过主动调整产品价格规避市场风险。近年来，为了规避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率变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公司持续提升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此同时，公司主要客户保持稳定，产品销量仍保持快速增长。

公司的议价能力优势主要源于下列原因：

①公司下游客户均为世界著名的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在世界木地板产能向中国转移的大背景下，公司作为我国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出口商之一，具有较好的行业竞争地位，从而奠定了公司与主要客户的谈判地位及公司定价能力。

②公司目前生产方式以 ODM 为主，公司自行开发和设计产品，然后供品牌经

销商与制造商选择。公司属于主动性提供产品，并协商确定销售价格，而不是被动地接受品牌商的样品简单生产和被动的接受产品定价，因此在行业同类产品价格的基础上，公司对产品具有一定的定价能力。

③公司出口产品的出厂价格与终端销售价格之间差异较大，因此留给经销商的利润空间较大，主要客户对于公司产品价格微调不太敏感，也就留有一定的议价空间。基于公司显著的成本优势，公司销往美国产品出厂价格一般在 20 美元—35 美元/m²之间，但美国同档次产品终端售价基本保持在 60 美元—100 美元/m²甚至更高；公司销往欧洲产品出厂价格一般在 15 美元—25 美元/m²左右，但欧洲同档次产品终端售价基本保持在 30 美元—60 美元/m²左右甚至更高。

④由于木地板的消费特性，稳定的产品质量十分重要，是客户选择供应商的首要考虑因素，而且由于质量的特殊重要性，客户一旦选定供应商，就很少发生转移，公司自成立以来，已在国际市场建立了良好的质量声誉，产品质量达到欧洲 EN 标准与 DIN 标准，获得欧盟 CE 认证，环保指标方面执行欧洲 E1 标准，多层实木复合地板达到 E0 标准与美国 ASTM 标准，并获得美国加州 CARB 认证，这些都帮助公司与客户建立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提升产品定价能力。

⑤在质量符合要求的基础上，稳定的产品供货能力也是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的主要参考指标，公司根据自身生产能力，合理选择供应商与订单数量，实行以销定产，保证了供货的连续稳定性，同时，公司生产能力自成立以来保持快速增长势头，供应能力不断增强，在客户中建立了良好的履约信誉，也提升了公司的产品定价能力。

⑥公司十分注重产品的多样性与创新性，自成立以来，已开发出 130 种不同品种、规格、花色的产品，公司对于开发的新产品的定价能力更强，并吸引更多客户。

⑦公司产品大量使用次小薪材，木材综合利用率较高，帮助公司建立节约资源、可持续利用木材资源的良好形象，有助于公司提升与主要客户的谈判地位与定价能力。2006 年 4 月，公司获得了国际森林认证 FSC 证书。目前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大型建材连锁集团(如：B&Q)都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具有 FSC 认证标识的产品，在中国拥有 FSC 认证的木地板生产企业不足 20 家。

⑧近年来，为应对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率变动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对

主要产品均显著提升了销售价格，并同时保持产品销量的快速增长，也证明了公司较强的产品定价能力。

(6) 管理团队优势

本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长期从事木地板生产及销售工作，熟谙木地板企业经营管理及境外市场开拓，为本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了团队保证。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产能相对不足

公司由于产品畅销，且不断推陈出新，客户订单始终源源不断，往往在同一时间段不同客户会对同一种产品下订单。由于产能约束，不可避免地会对维护原有客户和开发新客户产生不利影响，或者由于客户要求产品数量过大而导致公司无法接受订单。产能相对不足也是公司目前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之一。

(2) 资本实力不足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的净资产为138,589,897.52元，净资产规模相对较小，难以支持公司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公司经营范围为地板及其他木制品的设计、加工、制造及销售，主营业务为实木复合地板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公司主要产品及其主要用途

(1)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主要用途

公司主要生产中高档实木复合地板系列产品，包括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与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两大类。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家居、楼宇、体育场馆地面铺设，起到装饰性的效果。

(2) 公司主要产品的物理结构

公司主要产品的物理结构如下表：

产品名称	产品结构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是由三层实木交错层压而成，其表层为规格硬木薄片；芯层由普通软杂木板条组成芯板；底层以旋切单板为底板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是以多层胶合板为基材，以规格硬木薄片为表板，层压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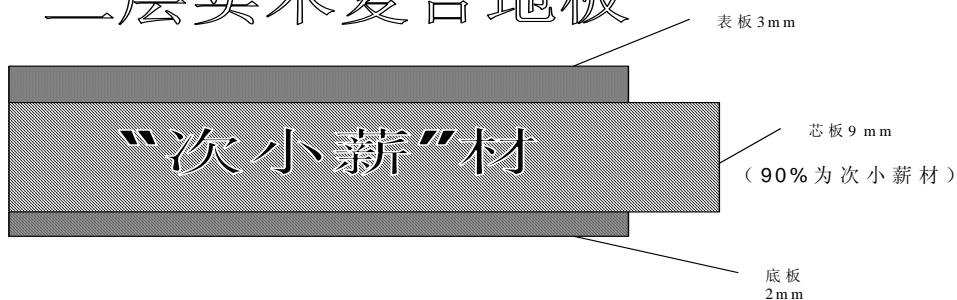
(3) 公司主要产品的材质构成

公司主要产品的材质构成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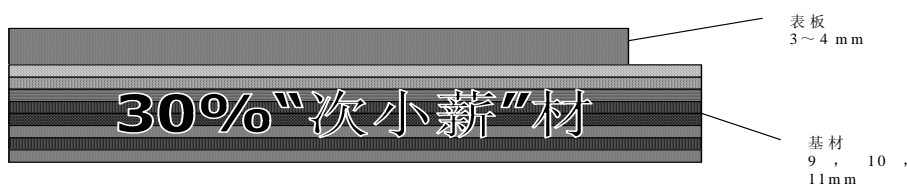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分层	材质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表板	硬木薄片，材质多用柞木、枫木、美国黑胡桃、美国山胡桃等
	芯板	普通软杂木板条组成，材质多用杨木、松木
	底板	旋切单板，材质多用杨木、松木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表板	硬木薄片，材质多用柞木、枫木、美国黑胡桃、美国山胡桃等
	基材	多层胶合板，材质多用杨木、桦木

公司实木复合地板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木材综合利用和“次、小、薪材”开发利用产品，次小薪材约占本公司三层实木复合地板芯板用材量的90%，约占本公司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基材用材量的30%，合计约占本公司木材用量的61%。如下图所示：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多层复合地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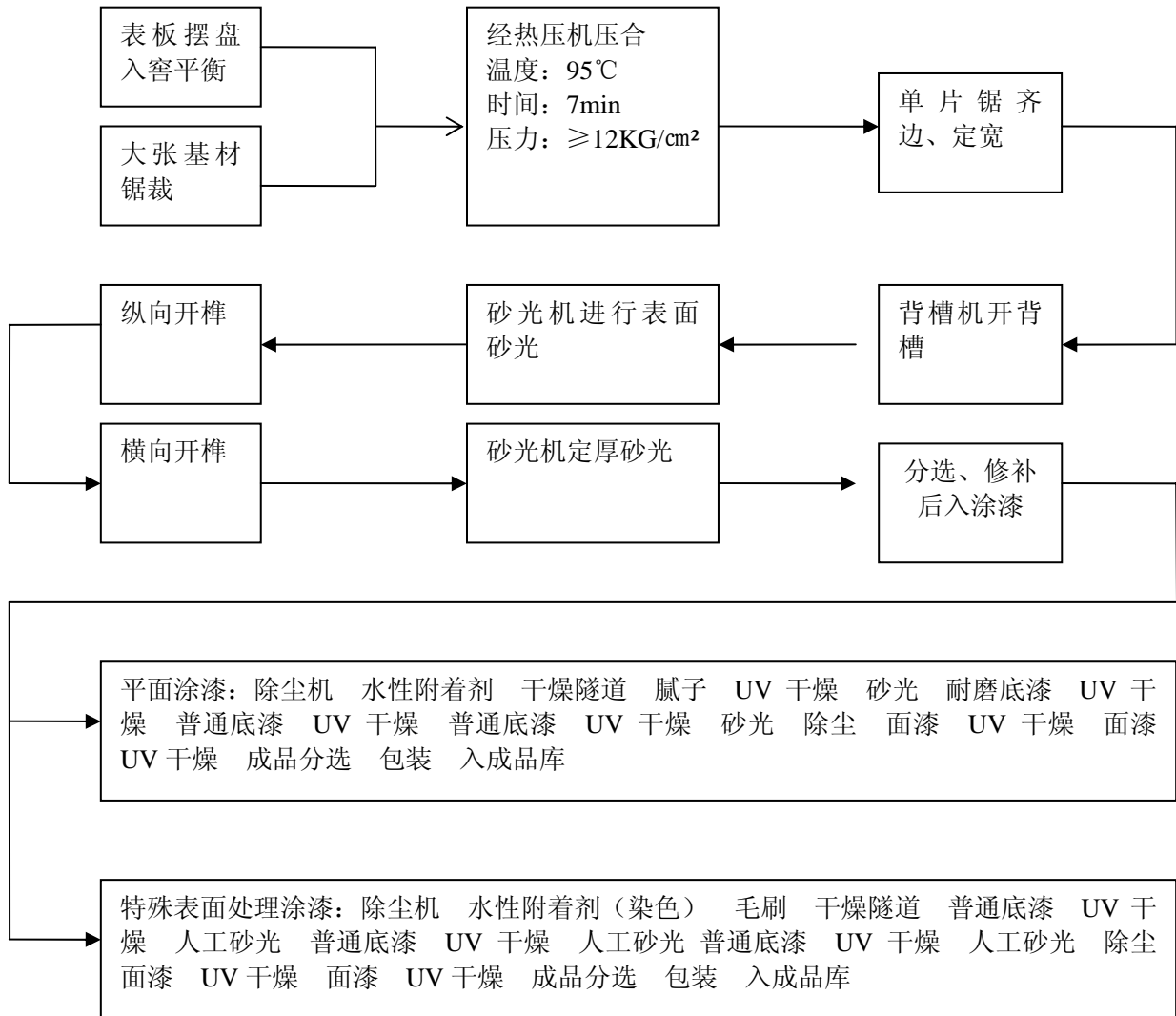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与资源消耗型的实木地板存在较大区别，具体如下表：

产品	产业政策	原材料	资源消耗	木材综合利用率	可持续发展
实木地板	不鼓励	整块原木	高	低	低
实木复合地板	鼓励	一层硬木带动多层次小薪材	低	高	高



在2007年9月国家刚颁布的《林业产业政策要点》中，国家大力鼓励木材资源的综合利用和可持续发展，在《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版）》中，次小薪材综合利用和产品开发也都属于鼓励类享受优惠政策项目。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三层、多层实木复合地板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三）主要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经营模式以ODM为主，OBM模式为辅，同时在国际、国内市场大力推广自主品牌“”和“”，以期在国内外市场建立起自有品牌。

2009年1-6月，公司以ODM模式实现的产品销售收入占销售收入比重为58.84%。

1、生产模式

在ODM模式下，公司先自行设计和开发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产品开发完成后供品牌商选择，然后公司根据品牌商最终选择再“以单定产”，在产品生

产完成后均贴以品牌商指定品牌出口销售。在OBM模式下，公司的生产主要还是“以单定产”，但贴以自有品牌出口销售。

公司在与国际知名木地板品牌制造商、经销商的长期合作中，逐步建立了自身的产品生产体系和工艺技术研发体系，具备了产品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赢得了客户对公司和产品的信任，因此目前公司正逐步加大采用自主品牌“”和“科冕 KE MIAN”进行产品销售的力度，2009年1-6月，公司自主品牌模式（OBM）出口销售收入已占到销售收入的41.16%。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品牌推广力度，寻找优秀经销商作为代理，将品牌推广作为渠道发展和维护的重点工作，不断扩大产品销售额，提高自主品牌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在ODM贴牌生产模式下，公司是自主设计、开发产品供品牌经销商或制造商选择，属于主动性提供产品，而不是被动地接受品牌商的样品简单生产，因此所贴品牌取决于客户品牌，并随着客户变化而变化，目前公司客户数量在20—30家之间，相应所贴品牌数量也在10—20个之间。公司2009年1-6月前5名主要合作品牌商及交易金额情况如下：

排序	客户	主要拥有的品牌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ROBINA WOOD, INC	ROBINA FLOORINGS	6,250,399.02	6.46%
2	TIMBER	Woodconcepts	4,772,908.34	4.93%
3	SWIFF TRAIN ST	Earthwerks	4,684,273.83	4.84%
4	Trilogy International Ltd.	Dansk	2,842,119.96	2.94%
5	GSF	SF	2,726,802.82	2.82%
合计			21,276,503.97	22.00%

公司与品牌商之间并无就品牌合作签署任何长期或大额的协议，双方在达成合作意向基础上，均主要通过持续的订单确定双方在每一次交易中的权利义务关系，每一次订单金额通常在3—5万美元之间，金额较小。订单内容主要约定公司发货的规格、数量、质量标准、发货时间、结算方式等；由于每一订单金额较小，故通常不设违约条款，相关争议按行业惯例解决，一般而言，公司均能严格履行订单义务，订单履行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一般均通过双方协商解决，除非证明本公司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否则一般不涉及赔偿义务。

一般而言，公司与品牌商的交易过程如下：

(1) 前期接触：客户通过主要的行业展会或其他信息渠道与公司取得联系，初步接触，或公司主动接触潜在客户；

(2) 实地考察：经过前期接触，客户一般会到公司工厂实地考察生产过程、质量管理等，看样品，根据公司产品规格质量标准询价（样品为准），或根据其自身产品规格质量标准询价，同时约定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包装细节等，公司同时会将样品寄往客户，供客户内部决策程序使用；

(3) 试订单：在客户经过实地考察达成合作意向后，一般会对公司发出试订单，试订单交货量较小，一般只有一个货柜（产品数量大约1500—3000平方米），同时提供样品供客户推广；

(4) 正式订单：一般在试订单交货1个月左右，客户会对公司发出正式订单意向，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客户意向制作发货计划，下发公司生产部门制作生产计划，生产部门再将生产计划下发公司采购部门，以确定原材料供应是否充足，或制定采购计划，再经逐级反馈修正最终确定发货计划，通知客户发出正式订单；

(5) 接到正式订单后，生产部门组织生产；

(6) 销售部门办理租船订舱，通知客户船期，发货；

(7) 发货后以提货单议付、收款。

2、采购模式

公司实木复合地板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为柞木表板、枫木表板、胡桃木表板、基材、芯板、背板等，所需辅助材料主要为油漆和胶粉。

在原材料、辅助材料的采购和加工环节，公司的采购和加工模式分为三种：

(1) 自制和自行加工：对部分表板如柞木表板、枫木表板等，由公司采购该类表板胚料后自制生产加工；对进口树种等原材料由公司采购毛坯件后自行加工；

(2) 委托加工：对部分三层148mm原材料，由公司统一采购原材料后，委托其它专业公司加工并支付相应的加工费；

(3) 外购：对部分表板、基材、芯板、背板、油漆、胶粉等原材料或辅料，由公司采购部门直接采购。

在原材料的外购模式下，具体方式又分为两种：

(1) 供应商供货：该类供应商基本供应固定品种原材料，公司进行定期采购；

(2) 公司采购人员分散采购：公司选聘的采购人员熟悉各林产区木材资源情况，采购人员把新发掘的合适的木材资源通知公司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根据公司订单和原材料储备情况决定是否购买。出现公司所需要的某些原材料不易取得的情况时，采购部门将通知采购人员利用采购网络有针对性地解决原材料需求。

原材料、辅助材料采购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关键。公司成立了价格评定小组，对原材料、零部件的采购成本进行监控，对供应商或采购人员的报价，公司都货比三家，尽量取得最优价格；对所到的原材料，质检小组都进行批次检查，确保质量过关后方可入库出单；在付款方面，公司一般在货物验收合格之后付款。由于采用先货后款的付款方式，因此采购风险大大降低。此外，公司对每一单采购均有反馈意见送达供应商，作为公司对供应商绩效评估的依据，也能使供应商更好地了解公司需求，提升供货效率。同时，公司还通过ERP系统，对原材料、辅助材料的采购申请、报价、收验、储备、付款、供应商绩效评估、订单维护等环节进行全面管理，在确保原材料、辅助材料储备充足的前提下尽量控制采购成本。

3、销售模式

(1) 公司产品定位

实木复合地板一般可以按表板厚度不同来分类，主要为两大类：表板厚度在2.5mm以下和2.5mm以上。前者在市场上一般被称为薄皮地板，其表板厚度多在1-2mm之间，其竞争对象主要是强化木地板，所以价格相对较低，属于低档产品；后者在市场上一般为表板厚度在3-6mm之间，其中市场上以表板厚度在3-4mm的产品为主，相对前者价格要高出50%以上，表板厚度在5-6mm的产品目前在市场上还较少，但价格更高，后两者都属于中高档产品。

公司所生产实木复合地板规格多为表板厚度在3-4mm之间，因此属于中高档实木复合地板产品。

(2) 产品销售方式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产品外销比例均保持在80%以上，均采用自营出口方式。公司出口业务流程一般为：国外客户与公司的营销人员联系，洽谈订货意向；双方签订销售合同；产品生产完成后直接发运至客户指定的国外交货地点。采用的货运方式为FOB、CFR和CIF，最近三年及一期货运方式具体情况如下表：

年份	FOB		CFR		CIF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比例(%)
2009年1—6月	1091.04	95.38	42.11	3.68	10.71	0.77
2008年	2,904.22	76.79	794.70	21.01	83.20	2.20
2007年	2,661.45	72.98	870.55	23.87	114.59	3.15
2006年	2,255.00	84.06	368.09	13.72	59.51	2.22

为应对2008年以来国际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从2009年开始，公司着力开拓国内销售市场，公司内销主要面向建筑工程，例如写字楼装修、别墅装修等；同时也在红星美凯龙等零售终端设有少量零售网点。公司内销业务流程一般为：公司与工程承包商或经销商联系，洽谈采购意向，经过协商或竞标等方式确定合作意向，双方签署销售合同，公司按照合同要求组织生产、发货。

(3) 客户类别

在产品外销市场，公司客户主要有两个类别：

A、国外经销商：指经营建材产品销售业务的贸易商，公司在与经销商合作时，一般要求为经销商贴牌或为经销商代理的国外品牌制造商或连锁超市贴牌，公司以贴牌生产方式（ODM）或销售自主品牌产品方式与该类客户合作。与公司保持长期业务合作关系的知名经销商包括美国D&M Flooring、爱尔兰Furlong、加拿大JM、西班牙Madeblock、爱尔兰TMS等。

B、国外品牌制造商：指经营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并独立拥有产品品牌的产品制造商。公司以贴牌生产方式（ODM）与该类客户合作，如英国A&K、德国Witex、美国Armstrong等。

在国内销售市场，公司客户主要是建筑工程装修的承包商或经销商，少量销售给终端零售客户。

与公司合作的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见本节“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之

“（四）主要产品的产量与销售情况”之“4、主要客户情况”。

（4）结算方式

公司对不同的客户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公司主要的收款方式为信用证（L/C）、电汇（T/T）、托收（D/P、D/A）等，结算均为美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结算方式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L/C	货前T/T	货后T/T	D/P	D/A
2009年1-6月	金额（万美元）	56.07	17.79	825.54	244.46	—
	比例（%）	4.9	1.56	72.17	21.37	—
2008年	金额（万美元）	233.92	1008.18	1574.36	955.54	10.12
	比例（%）	6.18	26.66	41.63	25.26	0.27
2007年	金额（万美元）	878.24	1089.90	921.82	674.21	—
	比例（%）	24.64	30.58	25.86	18.92	—
2006年	金额（万美元）	583.08	1083.65	449.12	557.70	9.05
	比例（%）	21.74	40.40	16.74	20.79	0.33

在上述结算方式中，L/C多为即期，一般20天以内可以回款；货前T/T为对方先付款，然后公司才发货；货后T/T为公司先发货，然后对方才付款；D/P都为即期，一般45天内可以回款；D/A为远期，有极少几笔，且款额较小。公司一般只有和长期合作的大型制造商或经销商才采用货后T/T、D/P和D/A结算方式，因此回款风险很小。

另外，公司和客户结算都是按每一订单交付收款，一般每笔订单交易额都在3—5万美元左右，因此每笔账款数额都不大，也降低了回款风险。到目前为止，公司尚未有任何应收账款未到账而造成坏账损失。

（四）产品的产量与销售情况

1、产品产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量、销量、产销率、销售收入、销售比例等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2009年1-6月				
	产量（m ² ）	销量（m ² ）	产销率（%）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203,061.42	206,541.39	101.71	2,511.95	25.97

产品名称	2009年1-6月				
	产量 (m ²)	销量 (m ²)	产销率 (%)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410,009.66	425,211.19	103.71	7,089.72	73.29
其他	54,583.02	53,060.00	97.21	71.23	0.74
合计	667,654.10	684,812.58	102.57	9,672.90	100.00
产品名称	2008年				
	产量 (m ²)	销量 (m ²)	产销率 (%)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627,256.1754	600,621.7600	95.75	7,968.97	27.89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1,217,098.9562	1,188,949.9437	97.69	20,067.90	70.22
其他	75,975.0710	68,014.4000	89.52	540.41	1.89
合计	1,920,330.2026	1,857,586.1037	96.73	28,577.28	100.00
产品名称	2007年				
	产量 (m ²)	销量 (m ²)	产销率 (%)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703,725.61	714,387.65	101.52	8,208.04	30.21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1,018,037.08	1,025,980.45	100.78	18,961.04	69.79
合计	1,721,762.69	1,740,368.10	101.08	27,169.07	100
产品名称	2006年				
	产量 (m ²)	销量 (m ²)	产销率 (%)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525,387.38	513,089.89	97.66	5,975.67	27.33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825,761.39	857,686.02	103.87	15,887.26	72.67
合计	1,351,148.77	1,370,775.92	101.45	21,862.93	100

2、产品销售价格变动

公司销售产品规格种类较多，报告期内销售的产品规格种类在180种以上，近年来，公司产品价格受人民币汇率升值、产品结构调整、国际金融危机等多种因素影响，平均销售单价稳中有降，见下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产品平均单价 (元/平米)	141.25	153.82	156.11	159.49

有关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波动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三）、1、产品平均单价变动趋势”。

3、公司产品销售区域的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区域比例如下表所示：

销售区域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北美	5,073.80	52.45	15,646.57	54.75	14,855.08	54.68	12,756.57	58.35
欧洲	2,692.15	27.83	10,539.24	36.88	12,145.49	44.7	8,558.58	39.15
新西兰	9.37	0.10	27.08	0.09	-	-	-	-
国内	1,897.58	19.62	2,364.38	8.27	168.51	0.62	547.77	2.5
合计	9,672.90	100	28,577.28	100	27,169.07	100	21,862.93	100

由上表可知，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北美和欧洲市场。欧洲市场产品主要以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为主，虽然在价格和毛利率上低于北美市场（多为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但欧洲市场所需产品种类相对稳定、订单量大，欧洲市场存在很大潜力。而且随着生产三层实木复合木地板企业的减少（因为毛利率相对较低，所以继续生产该产品的企业不断在减少），目前该产品价格已经呈现出上升趋势。加上公司产能的不断扩大以及对该产品原材料和加工方式的改进提升，公司产品将直接进入欧洲大型超级市场，未来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对公司的利润贡献将逐步提高。

在美国市场，公司销售主要以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为主。北美市场的特点是产品种类多、每一订单数量相对较小，但产品利润相对较高。虽然对公司而言北美市场不如欧洲市场稳定，但由于北美市场偏好新产品，而往往新产品的利润率较高，因此公司可以发挥研发和推广新产品的优势，不断在北美市场推出新产品以获取较高额的利润。目前公司某些新产品在北美市场销售利润率可高达50%，在地板行业较为少见。而且这样的高利润反过来也不断地刺激公司的产品研发和创新。

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对欧美出口市场的不利影响，公司于2009年着力开拓国内市场。公司目前开拓国内市场的营销策略主要是专注于工程市场，例如写字楼装修工程、别墅装修工程等。公司采取专注于工程市场策略主要基于如下两点原因：

①可以很好的嫁接公司历年来在出口市场建立的质量与环保优势

工程市场较为专业，工程项目对于供应商的选择一般均有严格的质量检测、招投标等程序。因此，虽然公司在国内零售终端尚未建立品牌优势，但公司作为我国实木复合地板最大出口商之一，历年来在国际市场及国内同行间所建立的质

量与环保优势,可以对公司开拓国内市场发挥重要的基础作用,经过严格的检测,公司产品获得了国内客户的一致认同。

②工程市场与公司现有出口业务均采用批发销售模式

工程市场与公司现有出口业务均为批发销售模式,客户在样品检测、工厂考察、持续质量跟踪等方面的要求类似,因此,对公司而言,内销采取工程市场模式与公司现有出口市场开发模式互通性强,便于公司快速切入内销市场。

事实证明,专注工程市场的内销策略是成功的,公司2009年上半年内销比重快速增加到营业收入的20%。而且从公司目前掌握的订单数量看,公司2009年下半年内销数量还将持续快速增加,公司2009年内销比重将保持在20%以上。

4、主要客户情况

(1) 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1-6月公司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3.16%、59.45%、53.97%和41.99%。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其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如下表: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万元)	4,061.22	15,424.77	16,153.03	15,994.70
营业收入(万元)	9,672.90	28,577.28	27,169.07	21,862.93
占营业收入比例(%)	41.99%	53.97%	59.45%	73.16%

公司成立之初,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随着公司产量的逐步扩大,客户数量逐步增加,客户集中度已呈现明显下降趋势。目前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或该客户为本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2) 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2008年度前十大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1	D&M Flooring LLC.	D&M 从事木地板销售已有 11 年历史,为美西进口、批发木地板最大的公司之一,曾经为美国克林顿图书馆等知名客户提供地板的销售与安装工程服务。
2	PIOS Handel- und Beteiligungs GmbH	PIOS 是一家总部设在奥地利的专业木地板销售商。2006-2008 年,其销售数量三年间每年以 50% 的幅度增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长。在挪威，瑞典，以及俄罗斯等北欧地区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且在这一地区有比较稳定的订单来源。PIOS 是奥地利木地板制造巨人 VITO 的第一大股东。
3	ROBINA WOOD, INC	Robina wood, Inc 简称 RWI, 总部在美国亚特兰大, 拥有 Valinge 专利, 是全美锁扣产量最大的销售商
4	Atkinson&Kirby Ltd.	该公司建于 1903 年。从事地板及其他木制品进口、批发业务。该公司于 2005 年收购了一家英国的地板分销商。又于 2007 年收购了苏格兰最大的地板分销商。从而使 A&K 在地板市场的份额迅速扩大。现已成为英国最大的木地板销售商之一。
5	Swift-Train Company	Swift-Train 是一家美国老牌的地面铺装材料销售商, 成立于 1937 年。其主营业务也从最初的地毯瓷砖销售转为地板销售。公司在美国德州有 7 家分公司, 在美国德州地板业占有非常大的市场份额。Swift-Train 在 2006 年全美国地板销售排名中位列第 19 名。
6	SF Flooring Company	SF 是一家美国东部的地板销售商, 在美国纽约, 华盛顿等东部地区占有较可观的市场份额。公司有非常职业的营销团队和广阔的销售渠道。公司传统以销售实木地板为主, 但近年来实木复合地板的销量增长迅速, 已经成为美国纽约地区主要的实木复合地板销售商。
7	Timber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	TMS 是爱尔兰最大的建筑材料供应商。提供最齐全的建筑材料在爱尔兰建材市场上著名。2005 年底在爱尔兰的 CORK 港建成了爱尔兰最大型的建材仓库, 公司年营业额约 5,000 万欧元。
8	GR International Ltd	GR 是一家销售实木地板及实木复合地板的公司。其主要销售范围在美国纽约地区。
9	QOICKSTYLE	总部加拿大蒙特利尔, 拥有自己的 100 多家门店, 并且直接销售给 Home Depot, Lowe's 等超市, 是加拿大最大铺装材料进口商之一
10	Trilogy International Ltd.	加拿大主要的地板供应商之一, 其也将公司产品直接销售给美国最大的地板生产销售商之一 Armstrong 旗下的 Bruce Hard Wood Floor 等公司

此外, 公司客户还包括: 美国 Armstrong、Shaw、Houtwerf、King of Floor 等, 均为国际大型木地板制造商或木地板经销商。

(五) 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直接材料与间接材料两部分。

直接材料主要为柞木表板、枫木表板、胡桃木表板、基材、芯板和背板等, 约占产品生产成本的 60—70% 左右。近年随着加工工艺不断改进提高, 边角废料、

低等级料利用率逐年提高，主要原材料在产品生产成本中比例呈现下降趋势。目前除部分柞木、枫木、胡桃木表板需从国外进口外，其他原材料及配料大多在国内采购，其货源充足，质量可靠。主要原材料分类、产地和主要进货渠道情况如下表：

主要原料分类		产地	主要进货渠道	
多层复合	表板材	国内：黑龙江，吉林，辽宁 进口：俄罗斯，北美等	尚志市泓润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桦甸市弘枫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LO BROTHERS AND ASSOCIATES, INC (美国)	
				Billie Lumber Co., (美国)
	多层胶合板（基材）	黑龙江，吉林，河北，山东	文安县中信木业有限公司	
			文安县华阳木制品厂	
			嘉善中汇木业有限公司	
霸州市福达木业有限公司				
三层复合	表板材	国内：黑龙江，吉林，辽宁 进口：俄罗斯，北美等	绥芬河市森远木业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阳林业局木材综合加工厂	
			五常市森隆木业有限公司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LO BROTHERS AND ASSOCIATES, INC (美国)
	芯板及背板	黑龙江，吉林，江苏，山东等	铁力新鸿大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和龙市腾飞木业有限公司	
			敦化市宏洋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沭阳县惠阳人造板厂				

关于公司未来原材料保障说明如下：

- (1) 公司实木复合地板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木材综合利用和“次、小、

薪材”开发利用产品，次小薪材约占公司三层实木复合地板芯板用材量的90%，约占公司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基材用材量的30%，合计约占公司木材用量的61%。次小薪材的生长周期短，价格低廉，市场货源充足，可保障公司未来生产的原料供应。同时，用作表板的柞木、枫木、胡桃木等木材均为主流木种，市场供应充裕。

(2) 公司所采购的柞木、枫木、胡桃木等木材主要来自俄罗斯、北美及我国林业资源最为丰富的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等省份。

俄罗斯为世界上木材资源最丰富的国家，其森林面积占世界林地的五分之一，木材蓄积量占世界的四分之一，总蓄积量约730亿立方米；北美的森林资源在世界上仅次于俄罗斯，其中加拿大的森林面积为436万平方千米，居世界第三位；美国森林面积298万平方千米，居世界第4位，森林蓄积量为211亿立方米。

依据我国第五次森林资源清查的结果，黑龙江省林业用地面积为21.31万平方千米，活立木总蓄量为15.66亿立方米；吉林省林业用地面积为8.30万平方千米，活立木总蓄量为8.28亿立方米；辽宁省林业用地面积为5.67万平方千米，活立木总蓄量为1.74亿立方米；山东省林业用地面积为2.64万平方千米，活立木总蓄量为6022.19万立方米。

上述国家及省份为世界及我国主要木材产地，木材贮量丰富，产业配套成熟。因此，能够为公司未来的原料来源提供保障。

(3) 发行人主要进货渠道稳定，主要供货商均与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主要供货商的产能情况和公司的采购情况如下：

①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年经营胡桃木板材约6000立方米；年经营胡桃木原木约8000立方米，折合板材约48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胡桃木板材约1500—2000立方米；

②桦甸市弘枫木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表板和刨光材，年产50万平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12万平方米；

③文安县华阳木制品厂（经营者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的谭艳丽）在河北左各庄经营生产胶合板基材，为上百家企业提供胶合板基材，年产300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7000—8000立方米；

④敦化市天马木业年生产能力30万平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10万平方米；

⑤铁力新鸿大木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芯板条130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2000—4000立方米；

⑥敦化市宏洋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年产芯板条100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1000立方米；

⑦绥芬河市森远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材480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9000立方米；

⑧嘉善中汇木业有限公司年产胶合板200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2500立方米；

⑨LO BROTHERS AND ASSOCIATES, INC（美国）年产胡桃木板材20000立方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2000立方米；

⑩Billie Lumber Co.,（美国）年产山胡桃木板材6000 m³，公司向其年采购约300 m³。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供货商产能充足，能充分满足公司的原材料需求。未来公司将继续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保持合作，确保原材料供应稳定。

（4）发行人此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内容为建设10万m³中密度纤维板项目及建设6万m³单板层积材项目，按照计划，该募投项目生产的中密度纤维板中20%~30%可用作生产三层实木复合地板芯板原料，而非结构型单板层积材可用作公司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基材原料。由此可见，发行人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也将为公司未来的原材料供应提供保障。

（5）发行人已经制定林板一体化战略，并于2009年9月与牡丹江市林业局签署协议，约定由牡丹江市林业局为公司以承包经营方式解决50万亩林地，用作公司资源储备。承包期限为50年，承包期内，公司依法独立经营林地，对于承包林地内的原有林木，牡丹江市林业局拥有所有权，林业局按国家规定采伐后，按当时市场价格优先出售给公司使用；采伐后的林地由公司负责补偿式种植造林，新造林（含林下资源）所有权和经营权归公司所有。

该意向性协议签署后，公司与牡丹江市林业局就该协议的履行进行了积极沟通。同时，为加强相应的经营管理能力，发行人在人才储备、市场销售等方面也做了积极的准备工作。目前，牡丹江市林业局正在确定该50万亩林地的具体地址。根据《黑龙江省森林、林木、林地流转试点管理办法》的规定，牡丹江市林业局确定该50万亩林地的具体地址后，申请国有林流转须经聘请具有甲级以上资质的林业调查设计单位进行森林资源实物量核查，选择具有省级以上财政部门颁发的资产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报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因此，

在牡丹江市林业局确定该50万亩林地的具体地址后，公司将严格按照《黑龙江省森林、林木、林地流转试点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林地承包程序。

(6) 从国家森林资源的保护、利用看，相对于钢材、水泥等其他建材，木材是唯一可再生的建筑材料，在国家林业产业政策的严格保护下，适度轮伐、综合利用，能够保持木材资源的长远可持续循环利用。

综上，从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产地、来源渠道、可获得性等方面综合考量，发行人未来原材料的来源充足，具有充分保障。

公司间接材料主要是生产所需油漆和胶粉等辅助材料，公司所用油漆为德国TREFFERT油漆，所用胶粘剂为荷兰太尔集团（DYNEA）生产的胶粉，供应商均为国际著名的大型油漆或胶粉生产商，并与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供应能力充足。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原材料消耗数量、金额、及单价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之“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主要能源及其构成情况

公司生产所用主要能源为电力，公司生产用电均由大连庄河市电力部门提供。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电力消耗情况如下表（单位：度、万元、元/度）：

名称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消耗量	金额	单价	消耗量	金额	单价	消耗量	金额	单价	消耗量	金额	单价
工业	3153384	172.54	0.55	6518158	355.04	0.54	4565100	273.91	0.6	3277500	196.65	0.6
非工业	95706	11.96	1.25	46295	5.79	1.25	87163	7.19	0.825	125455	10.35	0.825
合计	3249090	184.51		6564453	360.83	-	4652263	281.1	-	3402955	207	-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06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排名次序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1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19,398,692.67	12.42%	黑胡桃板材
2	桦甸市弘枫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3,681,628.34	8.76%	色本表板
3	谭学伟	13,757,335.20	8.81%	桦木基材
4	敦化天马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2,772,366.46	8.18%	三层复合柞木胚板
5	宋孝武	12,219,048.51	7.82%	柞木刨光材

排名次序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合 计		71,829,071.19	45.99%	

200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排名次序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1	谭艳丽	32,440,458.43	18.69%	基材
2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23,454,409.20	13.51%	黑胡桃板材
3	敦化天马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1,950,409.80	6.88%	三层复合柞木胚板
4	宋孝勤	11,296,017.98	6.51%	柞木刨光材
5	铁力新鸿大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06,105.44	5.82%	芯条
合 计		89,247,400.85	51.41%	

2008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排名次序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1	谭艳丽	27,546,071.44	21.00%	基材
2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19,404,731.44	15.00%	黑胡桃板材
3	桦甸市弘枫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6,362,590.92	5.00%	色木表板
4	大连三丰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5,944,613.94	5.00%	柞木表板
5	铁力新鸿大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5,422,011.48	4.00%	杨木芯条及板
合 计		64,680,019.21	50.00%	

2009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排名次序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1	谭艳丽	9,651,805.13	21.89%	基材
2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5,516,702.40	12.51%	黑胡桃板材
3	嘉善中汇木业有限公司	3,448,329.16	7.82%	原料
4	敦化市宏洋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2,419,470.12	5.49%	杨木芯条及板
5	绥芬河市森远木业有限公司	1,783,742.60	4.05%	柞木表板
合 计		22,820,049.41	51.75%	

本公司无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况。

4、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权益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供应商或客户中没有占有任何权益。

（六）公司采取的环保与安全措施

一般在木地板生产过程中存在部分锯末粉尘排放、涂装废气和噪音等轻微污染，但不存在重污染情况。本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加强了安全环保措施，对主要污染锯末粉尘，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引入实施了锯末回收燃烧处理工程系统，实现了锯末回收燃烧处理，基本解决了锯末污染问题。公司所有生产均符合国家关于安全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1、劳工、财产安全措施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各种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具体生产情况，制订了《治安保卫、消防、安全工作管理制度》，并在《企业管理制度汇编》中专设安全常识一章，将安全生产工作知识、电气安全知识、防火知识、劳动保护知识等列入公司规章制度之中，在实践中严格贯彻实施。

2、甲醛含量

公司产品甲醛释放量执行欧洲 E1 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1.5mg/L)，可直接用于室内；同时，公司生产的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可达到欧洲 E0 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0.5mg/L）及美国的 ASTM 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0.88mg/L）；同时公司产品还获得了欧洲 CE 体系认证，甲醛含量符合欧洲出口产品要求。2008 年 12 月，公司产品的甲醛排放通过了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空气资源委员会 (CARB) 的认证，产品的甲醛释放量已达到了目前世界范围内最为严苛的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0.08mg/L）。

3、环境保护措施

公司历来对环境保护十分重视，对于产品原材料在刨切、剪裁、截断、开榫等工序中产生的木屑，工厂利用吸尘口将所有木屑抽到喷燃锅炉作为原料进行燃烧；对涂装废气，通过每个涂装车间一根高 15m、140*150mm 的排气筒直接达标排放；对于设备噪音，公司尽量购买了低噪音的设备以降低噪音污染，同时通过搞好工厂绿化来减低噪音对外界环境的影响。通过各种预防措施，公司对环境污

染进行的综合治理效果较为显著。2007年2月，公司产品通过了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五、发行人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设备基本情况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的基本情况如下表（单位：元、月、%）：

序号	设备名称	取得方式	数量	使用情况	原值	净值	尚可安全运行时间	成新率
1	双端开榫机	自购	1	在用	2,356,949.84	1,345,111.48	77	57
2	纵向双端铣	自购	1	在用	1,939,918.62	1,605,282.65	109	83
3	纵向开榫机	自购	1	在用	1,878,816.28	1,072,240.56	77	57
4	横向双端铣	自购	1	在用	1,863,826.16	1,542,316.06	109	83
5	双端精截锯	自购	1	在用	1,356,180.01	773,971.92	77	57
6	全自动双轴劈层锯	自购	1	在用	1,150,839.24	656,784.17	77	57
7	全自动四面刨铣机	自购	1	在用	1,045,644.43	596,749.44	77	57
8	变电设施	自购	1	在用	707,232.95	403,617.68	77	57
9	底漆砂光机	自购	1	在用	690,209.46	393,902.59	77	57
10	开料框锯机	并入	1	在用	622,450.26	306,711.52	61	50
11	豪迈双端铣刀	自购	1	在用	600,410.26	382,627.09	76	64
12	干燥设备	自购	1	在用	547,890.23	304,900.73	75	56
13	干燥设备	自购	1	在用	508,227.37	298,718.98	79	59
14	双端铣	并入	1	在用	420,574.50	192,707.76	61	46
15	宽带砂光机	自购	1	在用	413,210.00	235,818.68	77	57
16	地板加工排尘系统	自购	1	在用	410,256.42	252,102.70	83	61
17	料仓	自购	1	在用	367,521.36	223,085.46	82	61
18	10层热压机	并入	1	在用	329,672.15	155,960.45	67	47
19	重砂光机	自购	1	在用	322,821.04	267,134.36	109	83
20	双灯UV干燥机	自购	1	在用	310,998.37	177,486.66	77	57
21	空压机	购入	1	在用	104,550.00	86,561.53	98	82
22	干燥窑	购入	5	在用	929,377.00	769,059.41	97	81
23	除尘设备	购入	1	在用	1,508,296.00	1,257,114.79	100	83
24	油漆线	购入	1	在用	1,151,046.00	974,718.48	100	83
25	砂光机	购入	1	在用	167,937.00	146,774.39	103	86
26	预压机	购入	1	在用	157,400.00	138,515.07	104	87
27	空压机	购入	1	在用	92,680.00	85,033.90	110	92
28	豪迈线	购入	1	在用	2,437,124.00	2,297,892.04	112	93

由于本公司近年来生产规模发展较为迅速，所以设备成新率大多在70%以上（注：成新率=设备帐面净值/设备原值，即指从财务角度计算的设备新旧程度的指标，与从技术角度考察的新旧程度未必一致，下同）。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财务综合成新率为83.75%。

以上设备大多为国内外引进的先进设备，这些设备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和很强的安全稳定性。比如，公司引进的国外最先进的实木复合地板生产设备和漆面涂覆流水线，其核心部件均为德国BURKLE和HOMAG公司生产；公司引进的开槽榫机为HOMAG公司所开发的世界最顶尖的槽榫机之一，该设备使公司产品的精度达到甚至超过了EN标准、DIN标准。

此外，近年来公司严格实施设备定期检查和检修制度，加强了设备的维护、保养和技术改造，预计上述设备的安全运行年数均在10年以上。因此上述主要和关键设备不会对公司生产造成不良影响。

2、经营性房产情况

本公司拥有 23 处房产，所有房产都已取得有房地产管理部门颁发的房屋所有权证，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属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房产位置
1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90 号	655.05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2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93 号	654.92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3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94 号	1,497.64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4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92 号	1,498.85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5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85 号	4,354.13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6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87 号	1,482.55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7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86 号	1,499.34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8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88 号	2,961.81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9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89 号	1,862.14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10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704191 号	3,840.80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11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901857 号	1,487.82	庄河市临港工业园区 1#1 层
12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901858 号	1,236.77	庄河市临港工业园区 8#1 层
13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901859 号	1,276.89	庄河市临港工业园区 7#1 层
14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901860 号	1,487.82	庄河市临港工业园区 5#1 层
15	本公司	庄房权证庄单字第 200901861 号	1,487.82	庄河市临港工业园区 3#1 层
16	昆山科冕	昆房权证淀山湖字第 211002622 号	9,528.19	昆山市淀山湖镇淀兴路 100 号
17	穆棱科冕	402027	328.64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18	穆棱科冕	402028	86.86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19	穆棱科冕	402029	8817.30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20	穆棱科冕	402030	1916.56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21	穆棱科冕	402031	1352.28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22	穆棱科冕	402032	30.03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23	穆棱科冕	402033	12.25	穆棱市下城子开发区

(二) 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公司使用并在注册过程中的商标共有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	申请号	拟核定使用 主要项目	申请日期	类别	备注
	5727447	木地板、木材	2006 年 11 月 17 日	第 19 类	已受理
科冕 KE MIAN	5727448	木地板、木材	2006 年 11 月 17 日	第 19 类	已受理
	5985087	木地板、木材	2007 年 2 月 7 日	第 19 类	已受理

上述 3 个商标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受理注册申请，并收到了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

2、专利

公司于近年成功开发了人造板基材仿古印刷地板。该产品经过在天然速生材所压制的胶合板上进行套色印刷，使其表面呈现出与天然名贵木材观感相同的纹理，从而达到以印刷处理代替名贵硬木表板，直接用人造板基材制造仿真实木复合地板的效果。该产品在节约天然名贵木材的同时，具有质量稳定、价格低廉、美观耐用等特点。此项新技术已于 2009 年上半年分别在美国和中国申请专利（中国专利申请号为 200920107303.8），并均已获受理。

3、土地使用权

目前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拥有土地共 7 宗，均以出让方式取得，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属	土地使用权证号	面积（m ² ）	土地位置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1	本公司	庄国用 2007 字第 0510 号	36,728.57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至 2054 年 3 月 23 日	出让
2	本公司	庄国用 2007 字第 0509 号	7,126.61	庄河盛昌街道高屯村	至 2054 年 8 月 20 日	出让
3	昆山科冕	昆国用 2006 字第 12006113073 号	61,720.70	昆山淀山湖镇淀兴路 100 号	至 2053 年 4 月 14 日	出让

序号	权属	土地使用权证号	面积 (m ²)	土地位置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4	穆棱科冕	穆国用 (2007) 第 00146 号	56,000.00	下城子工贸园区	至 2056 年 12 月	出让
5	穆棱科冕	穆国用 (2008) 第 00263 号	100,000.00	下城子工贸园区	至 2058 年 3 月	出让
6	本公司	庄国用 (2008) 第 0507 号	30,294.70	庄河市临港工业园区	至 2058 年 6 月 18 日	出让
7	穆棱科冕	穆国用 (2008) 第 00538 号	100,000.00	下城子工贸园区	至 2058 年 4 月	出让

六、发行人生产技术、研发情况及技术创新机制

(一) 公司主导产品的技术水平

目前公司主导产品所有型号均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有部分新型号和新产品处于试制阶段或基础研究阶段。

公司引进国外最先进的实木复合地板生产设备和漆面涂覆流水线(核心部件均为德国BURKLE和HOMAG公司生产),采用德国、台湾的先进技术,根据多层与三层实木复合地板的生产工艺不同,设计了多条不同宽度及精度的涂漆生产线,生产出来的产品均达到国内外一流产品水平,产品的精度达到甚至超过了EN标准、DIN标准,并获得SGS(通用标准认证公司)的授权认证、FSC认证、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欧盟木地板CE体系认证、美国CARB认证等多项质量认证。

(二) 产品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研发部主要负责产品设计开发、木地板技术研究开发、新产品技术认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应用、产品外观设计以及生产节能降耗等系列课题,以及建立内部产品技术标准体系等。主要工作职责包括:参与制定公司研发战略规划及产品线发展规划;制定项目研发计划并负责执行;组织各类产品的技术认证;建立产品技术标准体系等。

目前,公司研发部共有 10 名专职研发人员,设立了研发组、节能降耗组、

外形设计组、综合组共 4 个专业设计组，专注于木地板等木材产品的研发与产品设计。4 个专业设计组的研发领域如下表：

设计项名称	专业方向
研发组	负责实木复合地板新产品的研究开发，以及生产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应用。
外形设计组	负责产品外形设计，主要侧重于表面设计和油漆配比工艺。
节能降耗组	负责研究在各个生产环节中如何更合理地衔接各工艺流程，以及在每一个生产环节如何能够节约能耗，提高生产效率。
综合组	对新产品、新生产工艺等进行评估，并对通过的创新产品、生产工艺等建立相应标准。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对研发不断进行投入，近年来公司投资购买的研发设备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精度等级	数量	完好状态	生产地
1	测光仪	WGG60-Y4	0.1mm	2	良好	上海
2	电子天平	FA2004A	0.1mg	1	良好	上海
3	测水仪	DY-100	2 级	6	良好	杭州
4	测水仪（进口）	HT85T	0.1	1	良好	意大利
5	温湿度计	HM10	1℃	10	良好	上海
6	烘干箱	101-0A	1℃	1	良好	国产
7	恒温水槽	DZKW-S-6	±1℃	1	良好	北京
8	耐磨仪	QMH	0.1g	1	良好	天津
9	漆膜划格器	QFH	—	1	良好	天津
10	木材立铣机	ZH21-D	—	3	良好	台湾
11	测光仪	WGG60-Y4	0.01mm	1	良好	上海
12	电子天平	DT1002A	0.1G	1	良好	天津
13	测水仪（进口）	HT85T	2 级	1	良好	意大利
14	温湿度计	HM10	0.1℃	10	良好	上海
15	烘干箱	WDW-J	1℃	1	良好	广洲
16	耐磨仪	QMH	0.1g	1	良好	天津
17	精铣机	—	—	1	良好	香港
18	木材雕刻机	ZH22-D	—	2	良好	台湾
19	多向钻机	ZH20-M	—	2	良好	台湾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精度等级	数量	完好状态	生产地
20	小型精密砂光机	SHENX-60-3	—	1	良好	台湾
21	小型精密砂光机	SHENX-60-2	—	1	良好	台湾

3、公司近三年的研发成果

经过近年来的持续投入，公司已经形成了良好的在研项目梯队，每年都有新的研发项目立项，也有在研项目完成研发并转化为新产品推向市场。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完成的主要研发项目如下表：

序号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1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KMOK04CL00E、KMWN04L00E、KMBR04CL17E、KMOK04L00E、KMOK030B08E、KMOK030B09E、KMOK03LB20E、KMOK03OS00E、KMOK03L00E
2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KMAC02L00E、KMR002L00E、KMCM02L00E、KMWN02L00E、KMOK02L00E、KMMP02L06E、KMMP02L00E、KMMP02L01E、KMMP02L05E

除上述研发成果外，公司子公司昆山科冕经多年研发，成功开发了人造板基材仿古印刷地板（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二）、2、专利”。昆山科冕目前已将该产品在现有客户群中进行试销售，获取市场反馈，预计不日将全面推向市场。

（三）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技术领先战略，在技术、研发环节持续投资，不断提升技术实力，主要措施包括：

1、技术创新的设施投入

研发部是公司技术创新的核心所在，近年来，公司投资购置了部分先进的研发设备，如从意大利进口的测水仪，从香港进口的精铣机等都是精密度相当高的设备。除了进口设备，公司还从国内引进适合企业的国产先进研发设备，如精铣机、雕刻机、精密砂光机、漆膜划格器、侧光仪、耐磨仪等，确保了研发部研发设备的先进性和精确性。

2、技术创新的人才积累

经过最近 3—4 年自主开发实践的磨练，公司已经培养了一批年轻、专业、

敬业的研发人员，成为公司技术创新的骨干力量。另外，公司每年都从国内各高校招聘优秀毕业生，作为技术创新的储备人才，为公司未来的技术创新活动提供支持。

3、竞争与激励机制

公司在研发活动中引入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鼓励研发人员开展技术攻关，发挥个人专业特长，对业绩突出的研发人员进行高额奖励，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通过以上多方面的工作，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成熟的技术创新机制。经过最近 3—4 年持续的技术创新、技术积累，公司具备了自主研发能力，技术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目前，公司是中国林产工业协会会员、中国林产工业协会会员地板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并先后获得了 FSC 证书授权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欧洲木地板 CE 体系认证。

七、发行人境外经营与境外资产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和在境外拥有资产的情况。

八、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以质量拓展市场，在企业内部推行国际质量惯用标准认证，学习并借鉴国际最先进的质量管理经验。2007年2月，公司通过了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基于该体系建立了从产品研发到生产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同时，公司采用先进的工艺和生产设备，使生产的产品完全符合了EN标准、DIN标准。2007年3月，公司通过了欧盟木地板CE体系认证，获得了产品出口国际市场的通行证。

（二）质量控制措施

为贯彻执行公司质量方针，确保公司年度质量目标的实现，公司每年都根据公司实际发展的现状，制订详细的质量计划和切实可行的质量控制措施，其中主要的措施为：

1、公司严格按照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EN和DIN标准要求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法规、条例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质量手册》，“手册”规定了公司木地板产品管理体系的最低要求，是公司产品一切质量活动必须遵循的纲领性文件和基本质量行为准则，“手册”所涉及的员工都必须认真学习，强制执行。

2、外部质量控制：主要针对原材料供应商，通过建立供应商信息数据库，对供应商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物流管理等各方面的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确保供应商素质符合本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保证原材料和辅助材料采购环节的质量。

3、内部质量控制：主要针对研发生产和质量环节。在研发方面，在新产品立项阶段，公司组织项目评审小组对拟开发新产品的市场可行性、技术可行性、经济可行性进行全面论证；在产品的设计阶段，从材料选择、结构设计、外形设计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拟定最优方案；在完成初步设计后，对新产品的各项性能参数、环保、安全指标进行综合测试，并根据产品试制结果进行针对性的设计改进。在生产方面，公司生产管理部门严格执行产品质量标准，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适时监控，及时处理生产异常和质量事故，确保各环节有序运转，使产品生产达到公司的合格率指标。在质量方面，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质量检验部门，实施全过程质量检验，确保出厂产品符合质量标准。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历年来重视产品质量，把用户满意当作企业的最高目标。公司每年开展顾客满意度调查，不定期向顾客发放《满意度调查表》，收集顾客对公司产品、结构、性能和服务质量的意见，分析并反馈到公司研发、技术、生产和营销等各部门，为公司改进产品质量、改善服务提供参考。

由于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产品均符合行业技术标准，自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未发生用户投诉的重大质量事故。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了证明：“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生产的木地板产品，在最近36个月内在我局组织实施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中，质量达到国际有关标准要求，均为合格产品。我局未接到过用户质量投诉，也未发生过因产品质量问题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况。”

本公司产品主要出口，且主要客户均为境外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本公司一般并不与最终用户直接产生合同关系，依照行业惯例，产品的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责任由境外经销商或制造商承担。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目前主要业务为对本公司进行投资，除此之外无其他业务。因此，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除 NEWEST 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还包括 SUPERWIDE 公司、FAMOUS 公司、宁夏科冕、宁夏银都。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分别为：

(1) SUPERWIDE 公司：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无其他业务。

(2) FAMOUS 公司：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无其他业务。

(4) 宁夏科冕：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其主要业务为葡萄种植、葡萄酒的酿制以及销售。

(4) 宁夏银都：葡萄等农作的种植、加工、销售；牛、羊等牲畜的养殖、加工、销售；林木的种植、销售。

上述 SUPERWIDE 公司、FAMOUS 公司、宁夏科冕和宁夏银都不存在从事与本公司相同业务的情况，也无实际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NEWEST 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魏平女士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

承诺函》，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本人目前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也未拥有与发行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利益。

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相关期间内，除非经发行人事先书面同意，本公司/本人不会，并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如果本公司/本人发现同发行人或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地与发行人业务相竞争或可能导致竞争，本公司/本人将于获悉该业务机会后立即书面告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在不差于本公司/本人及下属公司的条款及条件下优先获得此业务机会。

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之间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则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发行人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魏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通过 NEWEST 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75.72%股份
NEWEST 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本公司 75.72%的股份
昆山科冕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75%的股份
穆棱科冕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份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法臻国贸	本公司股东，持有 8.57%的股权
东易投资	本公司股东，持有 8.57%的股权
平安大通	本公司股东，持有 3.57%的股权
君恒投资	本公司股东，持有 3.57%的股权
FAMOUS 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
宁夏科冕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
宁夏银都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
青海镁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通过宁夏科冕间接持有其 22.90%股权
HAPPY SKY HOLDINGS LIMITED	昆山科冕之少数股东
郭俊伟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蔡凯原	本公司董事
孟向东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其妻子杨文春通过东易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8.57%的股份
张攻非	本公司独立董事
田世忠	本公司独立董事
申士杰	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树勇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邵壮	本公司监事
田洪东	本公司监事
蔡少林	本公司副总经理
沈雁玲	本公司财务总监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本公司报告期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金额如下（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宁夏科冕	-	-	-	-	-	-	2,271,787.64	1.04%

注：公司在2006年与宁夏科冕存在少量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向宁夏科冕销售木地板。

(2) 采购商品

无。

(3) 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本公司报告期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余额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宁夏科冕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	-	-
期初余额	-	-	764,042.72	2,574,718.23
增加额	-	-	-	2,271,787.64
减少额	-	-	-	4,082,463.15
期末余额	-	-	-	764,042.72
应付账款	-	-	-	-
期初余额	-	-	-	1,872,606.78
增加额	-	-	-	-
减少额	-	-	-	1,872,606.78
期末余额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期初余额	-	2,146.19	-	-
增加额	-	-	4,649,492.19	440,143.63
减少额	-	-	4,647,346.00	440,143.63
期末余额	-	-	2,146.19	-
其他应付款	-	-	-	-
期初余额	-	-	-	-
增加额	-	-	-	-
减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郭俊伟				
期初余额	-	-	77,780.09	1,209,081.00
增加额	-	-	1,099,362.41	4,968,699.09
减少额	-	-	1,177,142.50	6,100,000.00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期末余额	-	-	-	77,780.09

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为市场价格。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06年8月，公司与股东美国美联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科冕饮料食品（昆山）有限公司75%股权，科冕饮料食品（昆山）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21日办理了股东工商变更登记，同时更名为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与GRAND EMPIRE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购买价款为5,400,001.00美元，其中：转让对价1.00美元，补足尚未缴纳的出资款5,400,000.00美元。

3、其它关联交易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不存在其它尚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和经营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报告期在采购、销售环节所发生的少量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经营所需，依照《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进行，且按市场价格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任何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其公允性

本公司以维护股东利益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了规定，并且就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等作出了规定。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中也已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定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经核查，本人已经详细了解了报告期内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的性质、内容以及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本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内容真实，协议条款公平合理，在关联交易定价方面采用市场价格定价，定价方式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均通过正常程序批准，不违反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股份公司业务的发展，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 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 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

1、魏平：女，出生于1960年5月4日，美国国籍，就读于美国芝加哥城中学及芝加哥西北大学。1994年至1998年任职于Gavin Enterprise Inc； 2003年1月至2005年7月任美联木业董事长；2003年4月至今任昆山科冕及其前身科冕饮料董事长；2006年7月至今任SUPERWIDE公司董事长，2007年8月至今任NEWEST公司董事长；2007年6月至今任穆棱科冕董事长；2003年8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2、郭俊伟：男，出生于1964年10月4日，美国国籍，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至1990年在汕头海洋集团工作；1990年至1995年在汕头海洋集团美国公司工作；1995年至1998年任职于Gavin Enterprise Inc；1998年至2008年任GRAND EMPIRE公司董事；2004年至今任青海镁业董事；2006年至今任昆山科冕董事；2007年6月至今任穆棱科冕董事；自2003年8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3、孟向东：男，出生于1959年9月19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毕业于东北电力学院热能动力工程专业，1990年至1992年中央党校经济管理本科，高级经济师。1984年至1987年，任敦化林业局动力处技术员；1988年至1998年，任敦化林业局技术监督处处长；1998年至2001年，任延边敦荣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至2004年2月，任吉林新元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6年至今任昆山科冕董事；2007年6月至今任穆棱科冕董事；2004年2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4、蔡凯原：男，出生于1954年4月13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至1985年在汕头市升平机械厂工作；1985年至1990年在汕头海洋集团工作；1990年至1995年在汕头海洋集团美国公司工作；1995年至2000年在汕头海洋集团香港公司工作；2000年1月至2003年9月在汕头创科担任副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宁夏科冕董事；2004年至今任青海镁业监事；2006年至今任昆山科冕董事；2007年6月至今任穆棱科冕董事；2003年9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

5、张攻非：男，出生于1942年8月31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服役于海军东海舰队护六支队；1981年起在新民晚报工作，历任新民晚报编委、新闻编辑部主任、专刊部主任、国内新闻部主任、体育部主任，兼任《新民体育报》主编、《新民围棋》主编和经理部经理。曾任上海市第八届、第九届政协委员、温暖全国促进会秘书长。1991年获“上海市优秀新闻工作者”荣誉，1995年获“韬奋新闻奖”。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申士杰：男，出生于1957年2月2日，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教授，中国木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人造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学会木结构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木材及复合材结构专业委员会委员。1978年3月至1982年2月在东北林学院林工系木材机械加工专业学习；1982年1月至1987年5月在黑龙江省绥化林业技工学校专业教研室任主任、讲师；1987年6月至1991年6月在黑龙江省林产工业研究所人造板研究室任助理研究员；1991年7月至1992年4月在日本森林综合研究所复合化研究室任研究员；1992年4月至2001年9月在黑龙江省林产工业研究所人造板研究室任主任、研究员；2001年10月至今在北京林业大学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任教授。先后主持、承担了国家948技术引进项目、国家863项目、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省部级、国际合作课题研究工作，并主编、出版了《木材学》、《木结构建筑材料学》等多部著作，发表专业学术论文30余篇。现任北京林业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7、田世忠：男，出生于1963年9月19日，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副教授、副编审。1984年-1988年就读于东北财经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88年7月至今在东北财经大学工作。现任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副社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林树勇：男，出生于1962年6月19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至1992年，担任汕头海洋集团办公室副主任；1993年至1996年，担任汕头海洋集团物资公司总经理；1997年至2000年，担任汕头海洋集团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8年，担任汕头创科总经理；2007年6月至今任穆棱科冕董事；200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邵壮：男，出生于1968年6月23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至1993年担任大连周水子副食品公司会计；1993年至2003年担任大连华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3年至2005年担任台州中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5年至2006年担任大连楼宇自动化设计研究院会计主管；2006年至今担任法臻国贸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

3、田洪东：男，出生于1974年2月4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2年12月至1994年8月，在吉林省白城市炮兵旅服役；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在大连市第一炮兵干休所服役；1996年12月至2003年10月，任吉林新元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曾荣获延边州科技技术创新二等奖，并多次获得先进生产者、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003年10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曾主持解决了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多层复合地板热压开胶的难题，并主持或参与多项新工艺及新技术开发。现任本公司监事兼研发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孟向东：本公司总经理（个人简况参见本节“（一）董事”）。

2、郭俊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况参见本节“（一）董事”）。

3、蔡少林：男，出生于1972年11月15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4月，担任顺德富南木业生产部主管；1998年4月至1999年9月，担任广东宜华木业集团生产厂长；1999年9月至2001年1月，担任上海昆仑涂料有限公司技术销售经理；2002年1月至2007年1月，担

任上海坚弗特种涂料有限公司高级技术销售经理；2007年2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沈雁玲：女，出生于1973年7月10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1989年至1993年就读于吉林省白城粮食学院会计专业；1993年至1995年就读于吉林省长春税务学院会计专业；1993年至2001年在吉林敦化丹峰林业集团进出口公司财务部工作；2001年至2003年在吉林新元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3年11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

（四）核心技术人员

1、田洪东：本公司研发部经理（个人简况参见本节“（二）监事”）。

2、杨清河：男，出生于1973年3月7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吉林省抚松县金隆木业生产部经理、质检部经理，主持攻克了“干燥工艺中弯曲变型”、“旋切、刨切工艺中的起皮”等行业长久以来的难题，多次荣获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等称号。在加入本公司后，参与解决了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多层复合地板热压开胶的难题，并主持或参与了公司多项新技术、新工艺研发。现任本公司生产部经理。

3、金玉昌：男，出生于1976年8月2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至2003年，任职于长春市富荣木业有限公司，先后任质保（主要负责公司的产品质量监督和检测）、涂漆工段班长、研发部工程师。在此期间开发出的薄皮贴面地板生产工艺，通过国家人造板质量检测合格，批量生产和销售国内市场，获得一致好评。2003年转入公司工作。2007年由其主要负责的拼花地板设计与开发等项目完成了试产，产品受到了客户的好评，拼花地板完全利用了次小薪材，节约了木材资源，为企业降低了成本。现任本公司生产部经理。

4、刘世强：男，出生于1977年8月11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吉林省抚松县金隆木业车间工段长、车间副主任、质检站副经理，主持攻克了“木地板涂油抛光”、“独幅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工艺”等技术难题。在加入本公司后，2006年获得ISO9001、ISO4001国家注册内审员证书，并担任

公司内审管理者代表，协助公司通过 ISO9001、ISO4001 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同年还协助公司取得了 FSC 体系认证证书；2007 年协助公司获得欧盟木地板 CE 体系认证证书。其主持或参与开发的新工艺有表面处理地板油漆配比工艺、黑金骑士油漆配比工艺等。现任本公司质检部经理。

5、田昌宝：男，出生于 1969 年 12 月 12 日，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吉林省辽源市第三建筑公司技术科科员、装潢公司副经理，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在加入本公司以后，负责多层实木复合地板的开发设计和生产，主持或参与多项新产品开发。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魏平女士通过 NEWEST 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75.72% 的股份；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孟向东之妻子杨文春女士，通过东易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8.57% 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在本次发行前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魏平女士除通过 NEWEST 公司、FAMOUS 公司间接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外，还直接或间接对外投资持有 FAMOUS 公司、宁夏科冕、青海镁业、宁夏银都的股权；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的上述企业均正常经营。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08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姓名	职务	2008 年度薪酬
魏平	董事长	200,000.00
郭俊伟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0,000.00
孟向东	董事、总经理	180,000.00
蔡凯原	董事	120,000.00
张攻非	独立董事	38,000.00
申士杰	独立董事	38,000.00
田世忠	独立董事	38,000.00
林树勇	监事会主席	在关联方汕头创科领取薪酬
邵壮	监事	在关联方法臻国贸领取薪酬
田洪东	监事、研发部经理	60,000.00
蔡少林	副总经理	120,000.00
沈雁玲	财务总监	120,000.00
杨清河	生产部经理	50,000.00
金玉昌	生产部经理	50,000.00
田昌宝	车间负责人	50,000.00
刘世强	质检部经理	50,000.00

注：表中独立董事报酬为本公司向其支付的津贴。

本公司向三名独立董事各支付津贴3.8万元/年（含税），独立董事因履行职权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除此之外，本公司独立董事不享受其他报酬或福利政策。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股东单位、发行人控制的单位、关联企业、同行业其他法人单位担任职务情况如下：

姓名	所任职公司	职务
魏平	NEWEST 公司	董事长
	SUPERWIDE 公司	董事长
	昆山科冕	董事长
	穆棱科冕	董事长
	宁夏科冕	董事长
郭俊伟	青海镁业	董事
	昆山科冕	董事
	穆棱科冕	董事
孟向东	昆山科冕	董事
	穆棱科冕	董事
蔡凯原	昆山科冕	董事
	穆棱科冕	董事
	宁夏科冕	董事
	青海镁业	监事
林树勇	穆棱科冕	董事
邵壮	法臻国贸	财务副总监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如下表：

姓名	姓名	亲属关系
魏平	郭俊伟	夫妻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06年12月18日，经科冕有限董事会决议，郭俊伟先生不再担任总经理一职，聘任孟向东先生担任科冕有限总经理。

2007年5月21日，科冕有限股东会同意潘春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07年5月22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攻非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选举林树勇先生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选举邵壮先生、田洪东先生为公司监事。

2007年5月2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孟向东先生为总经理、蔡少林先生为副总经理、郭俊伟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沈雁玲女士为财务总监。

2007年7月10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申士杰先生、田世忠先生为独立董事。

除此之外，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发生变动。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关协议及重要承诺

（一）借款、担保安排

本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借款、担保等协议。

（二）劳动合同安排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劳动合同》。

（三）独立董事报酬、福利政策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3.8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因履行职权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除此之外，不享受公司的其它福利政策。

（四）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魏平于2007年8月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和《股份锁定承诺》。其中《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同业竞争”部分，《股份锁定承诺》内容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200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文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聘任了张攻非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条例》。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2007年7月10日，公司召开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提名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议案，增聘了申士杰、田世忠担任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提名、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2007年8月20日，公司召开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公司章程〉（修订案）及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独立董事制度》（修订稿）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系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章和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在公司本次股票获准公开发行后生效，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备案

登记。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此外，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以来，还分别制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资金管理制度》和《总经理工作条例》等，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制度。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确定运用公司资产所做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士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在涉及到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主动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的运作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建立了相关的制度保障，并选举了张攻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在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选了申士杰先生和田世忠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在公司董事会七名成员中独立董事为三名，占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以上，其中田世忠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张攻非、申士杰、田世忠三位独立董事熟知各方面法律、法规以及财会专业知识，自接受聘任以来，仔细审阅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会计报告、审计报

告以及关联交易等有关文件资料，并就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三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公司在今后将每年组织独立董事不定期召开讨论会，就有关公司治理、公司发展战略等重要事项进行研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方面的作用。

（四）董事会秘书的运作情况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设立了董事会秘书，明确了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与义务，并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在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其议事规则的相关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主要由公司独立董事组成。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有利于公司持续、规范、健康发展，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的水平。

二、公司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NEWEST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平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况。

（二）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担保情况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管理层及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本公司针对自身特点，已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本公司管理层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以贯彻执行。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以使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速发展。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鉴证意见

发行人会计师利安达出具了利安达专字[2009]第1272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贵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标准于2009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审计意见

利安达对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9]第1185号）。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

本节的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截至2009年6月30日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投资者若欲详细了解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还应关注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重大关联交易、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并敬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

二、 财务报表

（一） 简要资产负债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货币资金	1,936.29	774.86	890.26	118.09	1,942.47	1,002.43	230.84	76.41
应收账款	5,348.94	4,022.05	5,689.91	4,204.03	3,463.97	3,205.51	2,356.26	2,356.26
预付款项	670.05	306.22	881.80	704.06	2,053.88	1,979.82	1,525.02	1,071.47
其他应收款	659.36	535.53	1,088.22	951.56	276.50	241.89	705.19	384.33
存货	6,618.68	5,235.12	7,981.55	6,301.42	7,652.47	7,178.22	6,015.94	6,015.94
其他流动资产	—	—	—	—	31.87	31.87	63.77	63.77
流动资产合计	15,233.32	10,873.78	16,531.74	12,279.16	15,421.17	13,639.74	10,897.03	9,968.18
长期股权投资	—	5,724.98	—	5,724.98	—	6,894.98	—	1,000.00
固定资产	9,612.71	5,106.83	6,155.58	3,944.59	6,005.94	4,150.43	3,721.73	3,700.73
在建工程	272.56	—	2,516.02	509.12	1,356.89	—	305.64	—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无形资产	3,419.70	854.83	3,417.81	826.10	784.91	157.43	580.46	16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7	0.68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68.1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64.52	264.5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6.14	11,687.32	12,089.41	11,004.80	8,412.26	11,467.37	4,676.01	4,861.57
资产总计	28,559.46	22,561.10	28,621.14	23,283.96	23,833.43	25,107.10	15,573.04	14,829.75
短期借款	8,700.00	6,700.00	7,900.00	6,200.00	7,400.00	5,700.00	4,170.00	4,170.00
应付账款	3,122.01	2,063.35	4,754.14	3,303.29	4,661.89	4,855.31	2,644.89	2,644.89
预收款项	176.04	153.25	95.82	69.65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50.90	125.63	174.07	153.18	172.51	160.21	129.03	129.03
应交税费	166.99	141.52	130.51	117.95	103.08	96.60	-275.37	-275.37
应付股利	—	—	—	—	—	—	392.55	392.55
其他应付款	124.87	31.94	352.15	707.92	174.99	4,352.59	41.08	768.65
流动负债合计	12,514.09	9,215.69	13,424.75	10,551.99	12,512.47	15,164.71	7,102.18	7,829.75
长期借款	600.00	—	600.00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	—	600.00	—	—	—	—	—
负债合计	13,114.09	9,215.69	14,024.75	10,551.99	12,512.47	15,164.71	7,102.18	7,829.75
股本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资本公积	—	—	—	—	—	—	—	—
盈余公积	634.54	—	573.20	573.20	294.24	294.24	—	—
未分配利润	6,170.28	5,710.87	5,448.53	5,158.77	2,574.78	2,648.1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804.82	13,345.41	13,021.73	12,731.97	9,869.02	9,942.40	7,000.00	7,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1,640.55	—	1,574.66	—	1,451.94	—	1,470.86	—
股东权益合计	15,445.37	13,345.41	14,596.39	12,731.97	11,320.96	9,942.40	8,470.86	7,000.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559.46	22,561.10	28,621.14	23,283.96	23,833.43	25,107.10	15,573.04	14,829.75

(二) 简要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9,672.90	7,231.20	28,577.28	22,576.68	27,169.07	26,450.62	21,862.93
减: 营业成本	7,522.58	5,613.86	23,409.74	18,451.75	21,818.80	21,269.39	17,790.81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	0.16	5.63	5.13	26.14	26.14	18.58
销售费用	236.08	195.90	568.81	499.31	566.72	553.24	398.36
管理费用	510.59	345.13	1,042.51	739.12	797.06	617.41	396.60
财务费用	347.12	239.91	1,000.05	816.69	701.15	633.44	251.37
资产减值损失	4.51	2.74	—	—	—	—	—
二、营业利润	1,048.17	833.50	2,550.54	2,064.67	3,259.21	3,351.01	3,007.20
加：营业外收入	23.23	15.00	1,082.27	1,082.27	—	—	—
减：营业外支出	7.64	7.64	9.60	9.60	7.50	7.00	#VALUE!
三、利润总额	1,063.76	840.86	3,623.21	3,137.34	3,251.71	3,344.01	3,007.20
减：所得税费用	214.78	227.41	347.77	347.77	401.61	401.61	360.36
四、净利润	848.98	613.45	3,275.43	2,789.57	2,850.10	2,942.40	2,64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3.09	613.45	3,152.71	2,789.57	2,869.02	2,942.40	2,646.85
少数股东损益	65.89	—	122.72	—	-18.92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9	0.45	0.4	0.41	0.42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9	0.45	0.4	0.41	0.42	0.38

（三）简要现金流量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21.49	7,683.33	27,350.10	21,684.40	25,882.44	25,410.02	22,410.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4.76	613.51	319.67	153.01	1,365.69	1,365.69	1,20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9	15.34	1,189.70	1,085.36	354.35	53.15	16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22.14	8,312.18	28,859.47	22,922.77	27,602.47	26,828.85	23,78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42.88	5,454.78	22,009.68	16,864.95	21,914.70	20,715.79	19,572.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81	602.97	2,021.97	1,549.12	1,759.80	1,661.22	1,29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6.66	287.87	1,091.34	1,043.65	422.88	408.76	33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94	518.78	1,284.55	1,034.12	989.03	940.81	89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1.29	6,864.39	26,407.54	20,491.84	25,086.41	23,726.58	22,10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4	1,447.79	2,451.93	2,430.93	2,516.06	3,102.27	1,68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170.0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0.64	283.02	3,973.61	768.46	3,166.60	556.87	1,09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2,345.00	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5.18	—	3,724.8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64	838.20	3,973.61	4,493.27	3,166.60	2,901.87	2,09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64	-838.20	-3,973.61	-3,323.27	-3,166.60	-2,901.87	-2,09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	3,500.00	9,200.00	6,700.00	7,400.00	5,700.00	4,3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7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	3,500.00	9,200.00	6,700.00	7,400.00	5,700.00	5,1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00.00	3,000.00	8,100.00	6,200.00	4,170.00	4,170.00	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16	211.62	620.18	490.14	840.00	779.01	2,365.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0	242.00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3.16	3,453.62	8,720.18	6,690.14	5,010.00	4,949.01	4,86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4	46.38	479.82	9.86	2,390.00	750.99	29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	0.81	-10.35	-1.87	-27.83	-25.37	-24.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03	656.77	-1,052.21	-884.34	1,711.63	926.02	-147.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26	118.09	1,942.47	1,002.43	230.84	76.41	223.5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29	774.86	890.26	118.09	1,942.47	1,002.43	76.41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各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会计主体与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会计主体一致。

本公司2005—2006年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准则、制度和补充规定，2007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在编制和披露三年及一期比较财务报表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计字[2007]10号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通知要求和证监发[2006]136号文规定的原则，确认2007年1月1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对可比期间资产负债表和可比期间利润表的影响，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对2005-2006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将调整后的可比期间资产负债表和可比期间利润表，作为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申报。

同时，还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以上述方法确定的可比期间最早期初资产负债表为起点，编制比较期间的备考利润表，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经分析，本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比较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对申报期间的利润表无影响，因此未编制比较期间的备考利润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而成。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厘定，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间的交易和资金往来等均已在合并时抵销。

本公司申报报表期间为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及2009年1-6月。

2007年度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了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并对其报表进行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十七条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故申报资产负债表2009年6月30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为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申报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2009年1-6月、2008年度、2007年度为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2006年度为母公司报表。

2007年6月18日，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穆棱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00.00元，本公司首次出资15,000,000.00元，股权比例为90%；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出资3,000,000.00元，股权比例为10%。于2007年6月20日取得了由穆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工商法人营业执照。申报报表2007年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基础和计量属性

公司会计的确认、计量、核算和报告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和负债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外，其他资产及负债按实际成本或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按实际成本或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资产如果期后发生减值，则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时，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项金融资产或偿付该项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3、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以下情形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 为了特定外币汇兑风险进行套期而签订的交易合同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采用套期会计处理；

(3) 对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示，在处置境外经营的当期转出计入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4、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或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上述分类一经确定，不会随意变更。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可供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金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

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4）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等。

(2) 存货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公司购入并验收入库原材料及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7、企业合并确认和计量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按比例享有被合并方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成本为交易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转让的资产、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所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总额，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符合确认条件的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其在收购日的公允价值确认。

购买成本超过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如果本公司取得的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的份额超过购买成本的金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被购买方的少数股东权益按少数股东所占已确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初始计量。

8、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借方差额导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不足部分冲减留存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合并（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长期股权投资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式取得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是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其拥有实际控制权的股权投资。对于

公司投资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权益法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对合营公司的投资，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的股权投资。对合营投资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对联营投资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不具有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不具有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

9、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3) 固定资产的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值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入账价值。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5-4.75	5、10
机器设备	10	9-9.5	5、10
运输设备	5	18-19	5、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18-19	5、1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10、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类别：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构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11、无形资产确认和摊销

（1）无形资产的标准

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是指：

①能够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②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2）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按照使用年限50年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2、资产减值确认和计量

(1) 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① 应收款项：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有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0%
6个月至1年（含1年）	5%
1至2年（含2年）	10%
2至3年（含3年）	30%
3至4年（含4年）	50%
4至5年（含5年）	80%
5年以上	100%

公司内部备用金借款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其转回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3)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

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它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4) 长期非金融资产

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对其按单个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如果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在每个会计年度均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配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对被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如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少于其账面价值，减值损失将首先冲减分配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然后再按照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的比例进行分配。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为购建的固定资产以及开发投资性房地产和建造期超过一年的存货，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相关义务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根据履行现实义务可能导致的经济利益流出作出的最佳估计数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

如果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在补偿金额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

的账面价值。

17、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和按政府规定比例计提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及其它社会保险费。

职工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部分生产工人通过大连胜达劳务有限公司聘用并选派，按照劳务协议书的规定，相关社会保险等事宜由其代办。

1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是由于财务报表中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用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的计税基础的差额所产生的预期应付或可收回税款。递延税款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对所有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予确认，而递延

所得税资产只在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可以抵销暂时性差异的限额内予以确认。如果暂时性差异是由商誉的初始确认或由一项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产生，则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公司对子公司及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如果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时，则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抵减暂时性差异，且这些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时，才确认本集团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不再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转回部分或全部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不能转回的部分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期后如果估计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递延所得税按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负债当期已执行或实质上已执行的适用所得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采用与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的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只有相关的所得税是由同一个税务机关征收，且公司打算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时才相互抵销。

除由于某些交易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导致相应的当期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也计入资本公积，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当期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1、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数计算确定。

新发行普通股的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自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是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以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

的加权平均数均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并作相应的调整后计算确定。

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时，已考虑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及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相应的所得税影响。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与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之和。

2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公司将与购买和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购买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购买或出售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单独列示，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也在假设该项合并已经完成的基础上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交易、余额、损益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如果超过其在子公司的权益份额，如该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且有能力弥补，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有关超额亏损将由公司承担。

23、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理由

公司原以2006年以前颁布的按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编制财务报表。自2007年1月1日起,公司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所得税政策采用应付税款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企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应当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应当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数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3)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部情况

(一) 按照产品类别的分部情况

本公司产品主要分为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与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两大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产品类别的分部情况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三层复合地板	26,716,714.53	79,689,656.44	82,080,353.30	59,756,681.30
多层复合地板	69,299,980.95	201,095,079.52	189,610,386.54	158,872,579.02
其他	712,262.89	4,988,025.39	-	-
营业收入合计	96,728,958.37	285,772,761.35	271,690,739.84	218,629,260.32
三层复合地板	22,334,267.34	66,865,084.25	69,758,421.01	50,557,948.20
多层复合地板	52,104,135.19	162,539,307.91	148,429,561.00	127,350,170.76
其他	787,392.26	4,693,006.89		
营业成本合计	75,225,794.79	234,097,399.05	218,187,982.01	177,908,118.96

(二) 按照销售区域的分部情况

本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北美与欧洲,少量内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的分部情况如下(单位:元)

销售地区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北美	50,738,037.12	156,465,671.22	148,550,796.15	127,565,742.47
欧洲	26,921,468.83	105,392,454.81	121,454,882.26	85,585,788.73
新西兰	93,700.38	270,837.35	-	-
国内	18,975,752.04	23,643,797.97	1,685,061.43	5,477,729.12
收入合计	96,728,958.37	285,772,761.35	271,690,739.84	218,629,260.32

六、非经常性损益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利安达经审计认为本公司编制的2009年1-6月、2008年度、2007年度和2006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利安达专字[2009]第1271号）。公司2009年1-6月、2008年度、2007年度和2006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322.00	5,386,000.00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20.00	374,163.18	-75,000.00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5,436,685.65	-	-
小 计	155,902.00	11,196,848.83	-75,000.00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395.00	1,344,085.71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507.00	9,852,763.12	-75,000.0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52,299.00	21,674,358.43	28,765,189.54	26,468,454.0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638,322.29	1,227,190.22	-189,208.74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13,976.71	20,447,168.21	28,954,398.28	26,468,454.06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及2009年1-6月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利润数（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分别为0.00元、-75,000.00元、9,852,763.12元及137,507.00元，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0.00%、-0.26%、30.08%、1.62%，扣除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后，本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及2009年1-6月的净利润分别为2,646.85万元、2,876.52万元、2,167.44万元和835.23万元。

公司2008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大，系营业外收入1,082.27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29.87%，主要为政府补助和收到的老长贸合同增值税出口退税，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拨款单位	收款日期	相关批文
技术改造和扩大再生产补助	4,236,000.00	庄河市昌盛街道办事处	2008-03-21	庄昌发(2008)4号
政府奖励	350,000.00	庄河市经济发展局	2008-03-13	庄经字(2008)7号
上市补助资金	500,000.00	大连市财政局	2008-05-27	大财指企(2008)331号
上市补助资金	300,000.00	大连市财政局	2008-12-22	大财指企(2008)1251号
政府补助合计	5,386,000.00			
增值税出口退税	5,436,685.65		2009-1-22	注

注：根据财政部、商务部、国税总局“财税(2008)9号”《关于老长贸合同适用出口退税政策的通知》、国税总局“国税发(2008)103号”和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大国税函(2008)206号”《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执行老长贸合同出口退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经大连市国家税务局核准，公司符合执行老长贸合同出口退税额为6,021,605.47元，其中：属于2007年度的为5,436,685.65元，属于2008年度的为584,919.82元，该项出口退税金额已在公司2008年度《增值税纳税申报表》申报核定，并按照增值税出口退税的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账务处理（冲回）如下：

借：主营业务成本 -6,021,605.47元

 贷：应交税金—进项税额转出 -6,021,605.47元

在2008年度财务报告中，为了如实反映公司2008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将2007年度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5,436,685.65元调入营业外收入单独列报并披露。

七、主要资产情况

(一) 固定资产情况（单位：元）

类 别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6月30日
1、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31,596,662.80	31,233,908.75		62,830,571.55
机器设备	40,143,203.74	6,244,747.71		46,387,951.45
运输工具	3,708,725.63	73,500.00		3,782,225.63
其他设备	1,561,366.39	222,169.93		1,783,536.32
合 计	77,009,958.56	37,774,326.39		114,784,284.95
2、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3,082,568.87	859,170.68		3,941,739.55
机器设备	10,290,236.31	1,908,128.37		12,198,364.68
运输工具	1,689,025.69	286,740.15		1,975,765.84
其他设备	392,327.69	149,017.45		541,345.14
合 计	15,454,158.56	3,203,056.65		18,657,215.21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类别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6月30日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其他设备	-			-
合计	-			-
4、固定资产净额				
房屋建筑物	28,514,093.93			58,888,832.00
机器设备	29,852,967.43			34,189,586.77
运输工具	2,019,699.94			1,806,459.79
其他设备	1,169,038.70			1,242,191.18
合计	61,555,800.00			96,127,069.74

公司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原值67,415,875.89元，其中：机器设备4,585,304.34元，房产62,830,571.55元。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二)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09年6月30日	资金来源
昆山设备安装	120,000.00		120,000.00		
昆山厂房二期	323,678.02	2,280,692.97	-	2,604,370.99	自有资金
穆陵厂房	19,625,320.03	500,861.48	20,005,001.51	121,180.00	自有资金
其中：贷款利息	853,050.00		853,050.00		
大连厂房工程	5,091,200.26	8,129,525.54	13,220,725.80		
合计	25,160,198.31	10,911,079.99	33,345,727.31	2,725,550.99	

(三)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1、无形资产原值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取得权证日期	取得方式
科冕土地使用权1	1,425,274.44			1,425,274.44	2004-3-24	出让
科冕土地使用权2	274,725.56			274,725.56	2004-8-20	出让
科冕土地使用权3	6,800,050.00			6,800,050.00	2008-6-18	出让
昆山土地使用权	4,536,472.00			4,536,472.00	2003-4-13	出让
穆陵土地使用权1	2,184,000.00			2,184,000.00	2007-8-24	出让
穆陵土地使用权2	9,990,000.00			9,990,000.00	2008-4-3	出让
穆陵土地使用权3	10,038,000.00			10,038,000.00	2008-7-7	出让
专有技术		413,600.00		413,600.00		
合计	35,248,522.00	413,600.00		35,662,122.00		

2、累计摊销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剩余摊销月份
科冕土地使用权 1	135,401.11	14,252.87		149,653.98	537
科冕土地使用权 2	24,265.20	2,749.72		27,014.92	541
科冕土地使用权 3	79,333.92	68,000.54		147,334.46	587
昆山土地使用权	521,694.36	45,364.74		567,059.10	525
穆棱土地使用权 1	59,027.03	22,135.14		81,162.17	570
穆棱土地使用权 2	149,850.00	99,900.00		249,750.00	585
穆棱土地使用权 3	100,884.42	100,884.42		201,768.84	585
专有技术		41,360.04		41,360.04	54
合 计	1,070,456.04	394,647.47		1,465,103.51	

3、无形资产净值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科冕土地使用权 1	1,289,873.33			1,275,620.46
科冕土地使用权 2	250,460.36			247,710.64
科冕土地使用权 3	6,720,716.08			6,652,715.54
昆山土地使用权	4,014,777.64			3,969,412.90
穆棱土地使用权 1	2,124,972.97			2,102,837.83
穆棱土地使用权 2	9,840,150.00			9,740,250.00
穆棱土地使用权 3	9,937,115.58			9,836,231.16
专有技术				372,239.96
合 计	34,178,065.96			34,197,018.49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本部1、本部2及土地使用权-昆山用于抵押贷款，抵押作价及贷款金额详见本节之“八、（一）短期借款”，各项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相关内容。

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单位：元）

1、短期借款类别

类 别	2009-6-30	2008-12-31
保证合同	—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	17,0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	86,000,000.00	42,000,000.00
合 计	87,000,000.00	79,000,000.00

抵押担保贷款为本公司将机器设备和存货抵押给贷款银行，同时由大连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人名称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年利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8-8-12	2009-8-12	抵押担保	5,000,000.00	浮动利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8-7-24	2009-7-24	抵押担保	5,000,000.00	浮动利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8-7-10	2009-7-10	抵押担保	8,000,000.00	浮动利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8-9-16	2009-9-16	抵押担保	2,000,000.00	浮动利率
庄河中行	2008-10-29	2009-10-28	抵押担保	5,000,000.00	7.62%
庄河中行	2008-11-7	2009-11-6	抵押担保	2,000,000.00	7.62%
庄河中行	2008-11-20	2009-11-19	抵押担保	5,000,000.00	7.63%
庄河中行	2009-1-19	2009-7-18	抵押担保	7,000,000.00	5.35%
庄河中行	2009-1-19	2010-1-18	抵押担保	3,000,000.00	5.84%
庄河中行	2009-5-21	2010-5-20	抵押担保	5,000,000.00	5.31%
庄河中行	2009-4-24	2010-4-23	抵押担保	8,000,000.00	5.31%
庄河中行	2009-4-13	2010-4-12	抵押担保	7,000,000.00	5.31%
庄河中行	2009-2-23	2010-2-22	抵押担保	5,000,000.00	5.84%
交通银行苏州分行	2009-5-26	2009-11-25	抵押担保	10,000,000.00	浮动利率
交通银行苏州分行	2009-5-26	2009-11-19	抵押担保	7,000,000.00	浮动利率
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9-4-28	2010-4-28	抵押担保	1,000,000.00	10.00%
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9-5-12	2010-5-12	抵押担保	1,000,000.00	10.00%
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9-5-12	2010-5-12	抵押借款	1,000,000.00	10.00%
合计				87,000,000.00	

3、用于抵押的资产项目

项目	账面原值	抵押作价	担保金额	借款金额
母公司				
机器设备	4,585,304.34	3,723,075.65	35,000,000.00	20,000,000.00
存货	33,570,224.74	31,024,173.76		
土地使用权	8,500,050.00	22,700,000.00	22,700,000.00	47,000,000.00
房产	17,854,846.51	11,900,000.00	11,900,000.00	
子公司昆山				
房产	12,792,290.29	7,6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4,536,472.00	11,100,000.00		
子公司穆棱				
土地使用权	9,937,115.58	10,600,000.00	10,6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91,776,303.46	98,647,249.41	97,200,000.00	87,000,000.00

短期借款2007年12月31日比2006年12月31日增加32,300,000.00元，增长比例为77.46%，增加原因为生产规模扩大购买原材料而增加借款所致。

(二) 对关联方负债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债项中均无对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也无对其他关联方的欠款。

(三) 或有负债情况

本公司无其他或有负债情况。

九、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单位：元）

1、2006年度实收资本（有限公司）

投入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比例
美国 GRAND EMPIRE 公司	33,004,249.79	12,308,000.00	45,312,249.79		
SUPERWIDE LIMITED 公司		45,312,249.79	11,001,814.25	34,310,435.54	75.72%
大连法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83,259.81		3,883,259.81	8.57%
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		3,883,259.81		3,883,259.81	8.57%
北京平安大通清洗有限公司		1,617,647.32		1,617,647.32	3.57%
深圳市君恒投资有限公司		1,617,647.31		1,617,647.31	3.57%
合 计	33,004,249.79	68,622,064.04	56,314,064.04	45,312,249.79	100.00%

说明：

(1) 本期实收资本净增加12,308,000.00元，其中：

A. 公司吸收合并美联木业（大连）有限公司净资产4,869,265.28元人民币，其中：3,308,000.00元转为实收资本（折合40万美元），公司2006年3月进行并账处理。

B. 2006年9月25日，经庄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庄外经贸发[2006]134号文批准，公司用未分配利润9,000,000.00元（折合114万美元）转增资本，转增后公司实收资本增至45,312,249.79元（折合554万美元）。

上述实收资本增加事项已经大连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大中会验字[2006]071号、大中会验字[2007]009号验资报告。

(2) 本期实收资本减少数56,314,064.04元，其中：

A. 2006年7月5日，公司股东美国GRAND EMPIRE公司与SUPERWIDE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折合人民币45,312,249.79元全部转让给SUPERWIDE公司。

B. 2006年12月28日公司股东SUPERWIDE公司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折合人民币11,001,814.25元分别转让给以下股东，转让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SUPERWIDE LIMITED	75.72%
大连法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57%
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	8.57%
北京平安大通清洗有限公司	3.57%
深圳市君恒投资有限公司	3.57%
合计	100.00%

2、2007年度股本（变更为股份公司）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增加数	变更后股权比例
SUPERWIDE LIMITED	34,310,435.54	53,000,000.00	18,689,564.46	75.72%
大连法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83,259.81	6,000,000.00	2,116,740.19	8.57%
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	3,883,259.81	6,000,000.00	2,116,740.19	8.57%
北京平安大通清洗有限公司	1,617,647.32	2,500,000.00	882,352.68	3.57%
深圳市君恒投资有限公司	1,617,647.31	2,500,000.00	882,352.69	3.57%
合计	45,312,249.79	70,000,000.00	24,687,750.21	100.00%

根据2007年2月28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规定，并经国家商务部商资批（2007）854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制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大连科冕木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科冕有限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净资产和各股东出资比例，按1:1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000万元，公司总股本7,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已经利安达验证，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7]第1037号验资报告。

3、2008年至今股本

投入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比例
SUPERWIDE LIMITED	53,000,000.00		53,000,000.00		-
NEWEST WISE LIMITED		53,000,000.00		53,000,000.00	75.72%
大连法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8.57%
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8.57%
北京平安大通清洗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3.57%
深圳市君恒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3.57%
合计	7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

2008年10月，本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通过决议，同意本公司股东SUPERWIDE公司将其持有的75.72%股权转让给NEWEST公司，该等转让事项于2008年1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本结构至今未再发生变动。

(二) 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06 年度	资本溢价	450,942.00	1,561,265.28	2,012,207.28	-

说明:

(1) 期初数为2005年12月股东投入资本金超过注册资本 55,919.00美元,折合人民币450,942.00元转为资本公积;

(2) 2006年公司合并美联木业(大连)有限公司超注册资本1,561,265.28元转为资本公积;

(3) 2006年度减少数为净资产折股减少金额。

(三) 盈余公积 (单位: 元)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06 年度	储备基金	3,069,122.12	2,646,845.41	5,715,967.53	-
2007 年度	储备基金		2,942,399.08		2,942,399.08
2008 年度	储备基金	2,942,399.08	2,789,568.20		5,731,967.28
2009 年 1-6 月	储备基金	5,731,967.28	613,446.73		6,345,414.01

盈余公积增加数为按照各年度净利润提取的储备基金; 2006年度减少数为净资产折股减少金额。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54,485,343.81	25,747,790.46		27,622,099.02
加: 本期利润转入	7,830,903.21	31,527,121.55	28,690,189.54	26,468,454.06
其他转入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613,446.73	2,789,568.20	2,942,399.08	2,646,845.41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484,132.27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25,959,575.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02,800.29	54,485,343.81	25,747,790.46	

说明：

(1) 根据公司2006年11月董事会决议，公司分配利润33,510,625.04元，其中：提取储备基金2,646,845.41元，转增资本9,000,000.00元，支付普通股股利21,863,779.63元。

(2) 根据公司2006年12月董事会决议，公司对2006年末净资产超过70,000,000.00元的未分配利润差额部分进行分配并转入应付股利，实际分配并转入应付股利3,620,352.64元。

(3) 2006年度净资产折股减少未分配利润16,959,575.40元。

(4)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9年度内顺利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9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

(五) 少数股东权益（单位：元）

日 期	少数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06年度	GRAND EMPIRE AMERICAN INC		14,708,636.64		14,708,636.64
2007年度	GRAND EMPIRE AMERICAN INC	14,708,636.64		14,708,636.64	
	FAMOUS SCENE LIMITED		14,708,636.64	189,208.74	14,519,427.90
2008年度	FAMOUS SCENE LIMITED	14,519,427.90		14,519,427.90	
	HAPPY SKY HOLDINGS LIMITED		15,746,618.12		15,746,618.12
2009年1-6月	HAPPY SKY HOLDINGS LIMITED	15,746,618.12	658,902.79		16,405,520.91

2007年6月GRAND EMPIRE AMERICAN INC（即GRAND EMPIRE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25%股权转让给FAMOUS SCENE LIMITED公司。2008年6月，FAMOUS SCENE LIMITED将其所持有的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的25%股权转让给HAPPY SKY HOLDINGS LIMITED（悦佳控股有限公司）。

十、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4	1,447.79	2,451.93	2,430.93	2,516.06	3,102.27	1,68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64	-838.20	-3,973.61	-3,323.27	-3,166.60	-2,901.87	-2,09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4	46.38	479.82	9.86	2,390.00	750.99	29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1	0.81	-10.35	-1.87	-27.83	-25.37	-24.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03	656.77	-1,052.21	-884.34	1,711.63	926.02	-147.15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及计算说明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流动比率(期末)		1.22	1.23	1.23	1.53	
速动比率(期末)		0.69	0.64	0.62	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5	6.24	9.34	8.4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03	2.99	3.19	3.38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总资产的比例(%,期末)		0.01	0	0	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期末)		40.85	45.32	60.40	52.79	
每股净资产(元/股)(期末)		1.97	1.86	1.41	1.0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0.25	0.35	0.36	0.2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5	-0.15	0.24	-0.0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739.92	4,855.06	4,767.10	3,553.00	
利息保障倍数		4.36	6.84	8.27	15.34	
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	5.67	24.21	29.07	37.81
		加权平均	5.84	27.55	34.02	39.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全面摊薄	5.59	15.70	29.34	37.81
		加权平均	5.75	17.87	34.33	39.46
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45	0.41	0.38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45	0.41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9	0.41	0.38

财务指标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9	0.41	0.38

(二) 计算说明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计算方法：

$$(1)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2) 稀释每股收益 =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text{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 P \div E$$

$$(4) \text{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 P / (E_0 + 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

$$(1) \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2) \text{速动比率} = \text{速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3)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 \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存货平均余额}$$

(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折旧+无形及长期资产摊销+待摊费用摊销额+利息

(6) 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支出)

(7)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8)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净资产

(9)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1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11)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各项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如下表：

资 产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货币资金	6.78%	3.43%	3.11%	0.51%	8.15%	3.99%	1.48%	0.52%
应收账款	18.73%	17.83%	19.88%	18.06%	14.53%	12.77%	15.13%	15.89%
预付款项	2.35%	1.36%	3.08%	3.02%	8.62%	7.89%	9.79%	7.23%
其他应收款	2.31%	2.37%	3.80%	4.09%	1.16%	0.96%	4.53%	2.59%
存货	23.18%	23.20%	27.89%	27.06%	32.11%	28.59%	38.63%	40.57%
流动资产合计	53.34%	48.20%	57.76%	52.74%	64.70%	54.33%	69.97%	67.22%
固定资产	33.66%	22.64%	21.51%	16.94%	25.20%	16.53%	23.90%	24.95%
在建工程	0.95%	0.00%	8.79%	2.19%	5.69%	-	1.96%	-
无形资产	11.97%	3.79%	11.94%	3.55%	3.29%	0.63%	3.73%	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6%	51.80%	42.24%	47.26%	35.30%	45.67%	30.03%	32.78%

(二) 主要资产情况及资产质量分析

1、货币资金

公司2009年6月30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936.29万元、890.26万元、1,942.47万元、230.84万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6.78%、3.11%、8.15%、1.48%。其中：2007年末余额较2006年末出现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当期增加借款而尚未完全投入使用所致；2008年末余额较2007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增加投资所致；2009年6月30日余额增加，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应收账款

(1) 占资产比例及变动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例基本稳定在15%到20%之间，略有波动。如下表：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万元)	5,348.94	5,689.91	3,463.97	2,356.26
占总资产比例(%)	18.73	19.88	14.53	15.1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原因如下：

①2007年末较2006年末增加1,107.71万元，增幅47.01%，主要因为2007年对重要客户D&M Flooring Co.收款账期由一个月改变为三个月和子公司昆山科冕部分厂房投产形成应收账款258.47万元；

②2008年末较2007年末增加2,225.94万元，增幅64.26%，主要原因一是昆山科冕一期全部建成投产销售规模扩大相应增加应收账款1,227.41万元，二是因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经本公司的同意，部分客户的付款账期有所延长增加708.20万元，三是开拓国内市场形成内销应收账款539.19万元；

③2009年6月末应收账款与2008年末基本持平，略有下降，主要因为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本年度销售规模减少。

(2) 应收账款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2,277,506.38	22.93%	6个月以内	30,994,669.60	54.47%	6个月以内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1,257,040.53	77.07%	6个月以内	25,904,415.16	45.53%	6个月以内
合计	53,534,546.91	100.00%		56,899,084.76	100.00%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关联公司欠款情况。

(3)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D&M Flooring Co.	12,277,506.38	15,118,344.48
ROBINA WOOD, INC	-	8,152,403.35
ATKINSON KIRBT LTD	-	7,723,921.77
合计	12,277,506.38	30,994,669.60

美国D-M是本公司长期合作的经销商，付款信誉良好，2007年4月份开始按照本公司的结算方式给予三个月的结算账期。

(4)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

2009年6月30日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D&M Flooring, LLC.	12,277,506.38	6个月以内	22.93%
ROBINA WOOD, INC	3,988,612.43	6个月以内	7.45%
南宁大自然花园置业有限公司	3,613,910.00	6个月以内	6.75%
GOLDWOOD INT'L LIMITED	3,032,775.99	6个月以内	5.67%
赵海波	2,614,080.00	6个月以内	4.88%
合计	25,526,884.80		47.68%

注：自然人赵海波欠款于2009年8月3日累计收回2,179,292.00元。

200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D&M Flooring Co.	15,118,344.48	6个月以内	26.57%
ROBINA WOOD, INC	8,152,403.35	6个月以内	14.33%
ATKINSON KIRBT LTD	7,723,921.77	6个月以内	13.57%
大连太阳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91,794.34	6个月以内	9.48%
JOSEF SCHWAIGER	3,195,194.16	6个月以内	5.62%
合计	39,581,658.10		69.57%

(5)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09年6月30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52,632,491.28	98.32%		52,632,491.28	56,899,084.76	100.00%		56,899,084.76
6个月至1年(含1年)	902,055.63	1.68%	45,102.78	856,952.85	-			-
合计	53,534,546.91	100.00%	45,102.78	53,489,444.13	56,899,084.76	100.00%		56,899,084.76

公司执行较为严格的销售信用政策，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98%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6个月以内，最近三年从未发生坏账损失，按公司会计政策，对账龄在6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超出6个月的应收账款按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政策详见本招股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外销主要的收款方式为信用证(L/C)、电汇(T/T)、托收(D/P、D/A)等，其中，L/C、T/T和D/P结算方式基本各占1/3，L/C多为即期，一般20天以内可以回款；T/T为对方先付款，然后本公司才发货；D/P都为即期，一般45天内

可以回款；D/A为远期，有极少几笔，且款额较小。

公司内销也执行严格的销售信用政策，公司2009年6月30日内销应收账款余额1,245.71万元，截至8月3日回款已达83%以上。

3、预付账款

(1) 占资产比例及变动趋势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余额670.05万元，占总资产的2.35%，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占总资产比例总体呈下降趋势，参见下表：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万元)	670.05	881.80	2,053.88	1,525.02
占总资产比例(%)	2.35	3.08	8.62	9.79

预付款项2007年末较2006年末增加528.86万元，增幅34.68%，主要因为当年子公司昆山科冕建成投产及母公司年末增加存货储备；2008年末较2007年末减少1,172.08万元，减幅57.07%，主要因为原材料处于降价趋势，公司降低库存减少购货所致；2009年6月末较2008年末减少211.75万元，减幅24.01%，主要因为销售规模降低所致。

本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关联方欠款。

(2) 预付账款账龄（单位：元）

账龄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56,458.97	94.87%	8,224,810.80	93.27%
1-2年	343,998.89	5.13%	593,197.00	6.73%
合计	6,700,457.86	100.00%	8,818,007.80	100.00%

(3) 期末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共涉及5家单位，合计金额523.52万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78.13%，明细见下表（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绥芬河市思达木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	材料款

大连海丰胡桃木有限公司	1,668,609.06	材料款
邳州市盛强木业有限公司	617,547.27	材料款
霸州市福达木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材料款
LO BROTHERS AND ASSOCIATES, INC.	449,014.88	材料款
合计	5,235,171.21	

4、其他应收款

(1) 占资产比例及变动趋势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659.36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2.31%，见下表：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万元)	659.36	1,088.22	276.50	705.19
占总资产比例(%)	2.31	3.80	1.16	4.53

公司其他应收款2007年末较2006年末减少428.69万元，主要因为收回应收出口退税款212.91万元及其他往来款的收回；2008年末较2007年末增加811.71万元，主要因为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2009年6月末较2008年末减少428.85万元，主要因为收回应收出口退税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也无关联方欠款。

(2) 其他应收款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600,000.00	54.60%	6,135,091.88	56.38%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993,639.47	45.40%	4,747,089.63	43.62%
合计	6,593,639.47	100.00%	10,882,181.51	100.00%

(3)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	欠款金额				备注
	2009-6-30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应收出口退税款	-	6,135,091.88	851,030.62	2,129,073.32	不存在收不回的风险
上市辅导费	2,300,000.00	-	-	-	
审计费	1,300,000.00	-	-	-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2009年6月30日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或项目	欠款金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市辅导费	2,300,000.00	上市辅导费	1年以内	34.88%
审计费	1,300,000.00	审计费	1-3年	19.72%
备用金借款	964,794.99	备用金借款	6个月以内	14.63%
银川索思科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暂付款	6个月以内	7.58%
律师费	350,000.00	律师费	2-3年	5.31%
合计	5,414,794.99			82.12%

200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欠款人名称或项目	欠款金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6,135,091.88	应收出口退税	6个月以内	56.38%
上市费用	1,530,000.00	中介机构费	2年以内	14.06%
预付购土地使用权款	611,192.24	预付土地款	6个月以内	5.62%
宇虹	433,545.00	备用金借款	6个月以内	3.98%
庄河市人民政府昌盛街道办事处	400,000.00	暂借款	6个月以内	3.68%
合计	9,109,829.12			83.72%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除支付的中介机构上市费用外，其他款项账龄均在1年以内，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款、备用金借款等，按照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政策不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

(1) 占资产比例及变动趋势

本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存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6,618.68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23.18%，见下表：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存货(万元)	6,618.68	7,981.55	7,652.47	6,015.94
占总资产比例(%)	23.18	27.89	32.11	38.63

报告期内存货变动原因如下：

①2007年末较2006年末增加1,636.53万元，主要因为当年昆山科冕建成投产及母公司扩大生产规模。

②2008年末较2007年末增加329.07万元，其中：产成品存货增加443.87万元，主要因为：a. 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客户（经销商）订单由过去规格较为统一、大批量而趋于多规格、多品种、而批量规模下降，形成产成品在库待装和经销商验货时间增加；b. 当年客户与公司协商退回部分木线条产品，以增补颜色，导致产成品增加110.91万元；c. 昆山科冕一期全部建成投产生产规模扩大相应增加

69.08万元。

③2009年6月末较2008年末减少1,362.87万元，减幅17.08%，主要系生产规模降低所致。

(2) 存货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物资采购	5,559,971.56	10,286,493.35
原材料	10,094,986.10	12,122,344.60
包装物	67,925.11	7,589.01
低值易耗品	145,674.62	139,316.40
产成品	5,192,900.29	8,057,188.66
在产品	45,125,331.84	49,202,521.77
合计	66,186,789.52	79,815,453.79

公司以销定产，产销率很高，因此存货中原材料、产成品的比重较小，而在产品相对比重较大。2009年6月30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公司在产品占存货比重分别为68.18%、61.65%、64.97%，在产品具体明细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上期增减额	金额	比上期增减额	金额	比上期增减额
原料预干	5,785,275.93	374,370.81	5,410,905.12	-7,284,383.05	12,695,288.17	5,353,365.42
压合	14,119,548.17	-3,226,371.96	17,345,920.13	9,039,148.02	8,306,772.11	-1,959,378.66
成型	2,903,989.88	259,265.56	2,644,724.32	-7,024,170.05	9,668,894.37	2,012,830.34
油漆	22,316,517.86	-1,484,454.34	23,800,972.20	4,751,246.33	19,049,725.87	6,684,638.99
合计	45,125,331.84	-4,077,189.93	49,202,521.77	-518,158.75	49,720,680.52	12,091,456.09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以价值不低于3,357万元人民币的存货抵押给大连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贷款进行担保。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存货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1) 占资产比例及变动趋势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9,612.71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33.66%，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扩大，昆山、穆棱两地产能建设逐步完成，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呈上升趋势，见下表：

资产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9,612.71	6,155.58	6,005.94	3,721.73
占总资产比例(%)	33.66	21.51	25.20	23.90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变动原因如下:

①2007年末固定资产净值较期初增加2,284.21万元,增幅61.37%,主要因为子公司昆山科冕于2007年7月建成投产相应增加机器设备购入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固。

②2009年6月末固定资产净值较期初增加3,457.13万元,增幅56.16%,主要因为子公司穆棱科冕于2009年4月建成投产相应增加机器设备购入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2)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6月30日
(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31,596,662.80	31,233,908.75	-	62,830,571.55
机器设备	40,143,203.74	6,244,747.71	-	46,387,951.45
运输工具	3,708,725.63	73,500.00	-	3,782,225.63
其他设备	1,561,366.39	222,169.93	-	1,783,536.32
合 计	77,009,958.56	37,774,326.39		114,784,284.95
(2)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3,082,568.87	859,170.68	-	3,941,739.55
机器设备	10,290,236.31	1,908,128.37	-	12,198,364.68
运输工具	1,689,025.69	286,740.15	-	1,975,765.84
其他设备	392,327.69	149,017.45	-	541,345.14
合 计	15,454,158.56	3,203,056.65	-	18,657,215.21
(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8,514,093.93			58,888,832.00
机器设备	29,852,967.43			34,189,586.77
运输工具	2,019,699.94			1,806,459.79
其他设备	1,169,038.70			1,242,191.18
合 计	61,555,800.00			96,127,069.74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财务成新率为83.75%,其中,房屋建筑物为93.73%,机器设备为73.70%,运输工具为47.76%,其他设备为69.65%,成新率较高,公司固定资产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主要设备相对较新,尚可使用年限较长。

关于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八、(一) 短期借款”。

7、在建工程

(1) 占资产比例及变动趋势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272.56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0.95%，见下表：

资产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万元)	272.56	2,516.02	1,356.89	305.64
占总资产比例(%)	0.95	8.79	5.69	1.96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变动原因如下：

①2007年末较2006年末增加1,051.25万元，增幅343.95%，主要因为子公司穆陵科冕木材初加工项目厂房建设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②2008年末较2007年末增加1,159.13万元，增幅85.42%，主要因为穆陵科冕厂房建设工程支出增加和大连厂房工程支出增加形成；

③2009年6月末较2008年末减少2,243.46万元，减幅89.17%，主要系穆陵科冕厂房工程建成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2) 在建工程构成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09年6月30日	资金来源
昆山设备安装	120,000.00		120,000.00		自有资金
昆山厂房二期	323,678.02	2,280,692.97		2,604,370.99	自有资金
穆陵厂房工程	19,625,320.03	500,861.48	20,005,001.51	121,180.00	自有资金
其中：贷款利息	853,050.00		853,050.00		
大连厂房工程	5,091,200.26	8,129,525.54	13,220,725.80		自有资金
合计	25,160,198.31	10,911,079.99	33,345,727.31	2,725,550.99	

8、无形资产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3,419.70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11.97%，系土地使用权及非专利技术，具有一定幅度的增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七、（三）无形资产情况”和“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五、（二）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

9、资产减值准备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已按照新颁布、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本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稳健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公司不存在潜在的金額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固定资产损失，不存在重大闲置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不良资产，公司未来不会因为资产突发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指标	2006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1.03	2.99	3.19	3.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5	6.24	9.34	8.41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1.23	4.70	5.59	6.07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4	1.09	1.38	1.50

1、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因此一般不会发生存货积压，且存货主要分布于在产品等中间生产环节，在原材料及产成品环节分布较少，2009年6月30日、2008年12月31日公司在产品占存货比重分别为68.18%、61.65%。这使得公司存货周转较为充分，原材料、产成品的周转率更高，从而保证了公司较为充分的利用资金，有效降低流动资金占用水平。

2009年1—6月、2008年、2007年、2006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03次、2.99次、3.19次、3.38次，基本保持稳定，但2007年、2008年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一方面因为昆山子公司建成增加存货储备，另一方面也因为金融危机下，公司销售周期有所延长，产成品存货于2008年末增加。

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看，目前国内生产实木复合地板的上市公司主要有宜华木业（600978）、吉林森工（600189）两家，但实木复合地板仅占该两家上市公司营业收入的较少比例，因此可比性不强，下列比较仅供参考：

存货周转率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备注
宜华木业	1.61次	3.03次	6.00次	5.46次	主要生产家具,木地板产品(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约占营业收入的10%左右
吉林森工	—	2.55次	2.33次	2.22次	主要生产人造板,木地板产品(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约占营业收入的20%左右
本公司	1.03次	2.99次	3.19次	3.38次	

注:吉林森工2009年因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含木地板产品。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2、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信用证(L/C)、电汇(T/T)、托收(D/P、D/A)等国际贸易通行的结算方式;同时,历年来应收账款账龄很短,一般均在6个月以内,且从未发生坏账损失,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目前保持在一年6次以上的水平。2008年度,由于公司应收账款水平上升较多(原因详见本节“一、(二)、2: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周转率由上年度9.34次/年下降为6.24次/年,但仍然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宜华木业	1.52次	2.96次	3.97次	3.43次
吉林森工	—	23.95次	19.46次	17.36次
本公司	1.75次	6.24次	9.34次	8.41次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3、固定资产周转率分析

公司产能目前处于充分利用状态,固定资产周转率较高,公司2009年1-6月、2008年、2007年、2006年固定资产周转率分别为1.23次、4.70次、5.59次、6.07

次。参见如下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比较：

固定资产周转率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宜华木业	2.51次	4.28次	5.77次	4.74次
吉林森工	-	1.50次	1.40次	1.29次
本公司	1.23次	4.70次	5.59次	6.07次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4、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水平较高，2009年1-6月、2008年、2007年、2006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34次、1.09次、1.38次、1.50次。参见如下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比较：

总资产周转率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宜华木业	0.26次	0.45次	0.68次	0.69次	0.6次
吉林森工	-	0.71次	0.65次	0.58次	0.58次
本公司	0.34次	1.09次	1.38次	1.50次	1.33次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四）负债结构及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结构分析

负 债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短期借款	66.34%	72.70%	56.33%	58.76%	59.14%	37.59%	58.71%	53.26%
应付账款	23.81%	22.39%	33.90%	31.30%	37.26%	32.02%	37.24%	33.78%
预收款项	1.34%	1.66%	0.68%	0.66%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5%	1.36%	1.24%	1.45%	1.38%	1.06%	1.82%	1.65%
应交税费	1.15%	1.54%	0.93%	1.12%	0.82%	0.64%	-3.88%	-3.52%
应付股利	0.00%	0.00%	-	-	-	-	5.53%	5.01%
其他应付款	0.95%	0.35%	2.51%	6.71%	1.40%	28.70%	0.58%	9.82%
流动负债合计	95.42%	100.00%	95.72%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	0.00%	4.28%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除应付账款等商业信用外，主要为短期银行借款。

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为降低公司短期偿债的风险，公司一方面将通过增加长期负债来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另一方面拟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增加权益资

本，增强公司抗风险的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流动比率（期末）	1.22	1.23	1.23	1.53
速动比率（期末）	0.69	0.64	0.62	0.68
资产负债率（期末，母公司）	40.85%	45.32%	60.40%	52.79%
资产负债率（期末，合并）	45.92%	49.00%	52.50%	45.61%
利息支出（万元）	316.39	620.18	447.45	209.76
息税前利润（万元）	1,380.15	4,243.39	3,699.16	3,216.96
利息保障倍数	4.36	6.84	8.27	15.34
经营性现金流量（万元）	1,760.84	2,451.93	2,516.06	1,682.21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指标相对稳定，并保持在合理范围，2008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主要是因为归还子公司往来款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利息支出不断上升，主要因为营业规模扩大增加借款所致，但公司息税前利润较高，利息保障倍数较高，最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性现金流量也显著超出利息支出水平，显示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偿还公司债务利息支出，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增加公司权益性资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因此下降，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优化资本结构。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动趋势

1、营业收入构成

（1）营业收入按照产品类别的构成情况

产品类别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2,671.67	27.62%	7,968.97	27.89%	8,208.04	30.21%	5,975.67	27.33%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6,930.00	71.64%	20,109.51	70.37%	18,961.04	69.79%	15,887.26	72.67%
其他	71.23	0.74%	498.80	1.75%	-	-	-	-
合计	9,672.90	100.00%	28,577.28	100.00%	27,169.07	100.00%	21,862.93	100.00%

本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实木复合地板产品，包括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和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两大类型，以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为主，目前占营业收入70%左右。

(2) 营业收入按照销售区域的构成情况

销售区域	2009年度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北美	5,073.80	52.45%	15,646.57	54.75%	14,855.08	54.68%	12,756.57	58.35
欧洲	2,692.15	27.83%	10,539.25	36.88%	12,145.49	44.70%	8,558.58	39.15
新西兰	9.37	0.10%	27.08	0.09%	-	-	-	-
国内	1,897.58	19.62%	2,364.38	8.27%	168.51	0.62%	547.77	2.5
合计	9,672.90	100.00%	28,577.28	100.00%	27,169.07	100.00%	21,862.93	100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北美及欧洲地区，北美市场占比50%以上；公司近年来加大了欧洲市场开发力度，欧洲市场销售比重于2006年、2007年均呈上升趋势，但2008年度受欧元对美元急剧贬值影响而有所下降；为积极应对2008年以来国际金融危机对本公司出口的不利影响，本公司2009年开始着力开拓国内市场，国内销售占比取得快速成长，2009年公司国内销售情况见下表：

销售区域	2009年10月		2009年三季度		2009年二季度		2009年一季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北美	875.11	42.15%	3,040.37	51.46%	2,523.85	49.27%	2,549.95	56.04%
欧洲	702.09	33.82%	1,463.63	24.77%	1,317.87	25.72%	1,374.28	30.20%
新西兰	-	0.00%	27.78	0.47%	7.44	0.15%	1.93	0.04%
国内	498.85	24.03%	1376.53	23.30%	1273.82	24.86%	623.76	13.71%
合计	2076.05	100.00%	5,908.31	100.00%	5,122.98	100.00%	4,549.92	100.00%

注：2009年三季度和10月数据未经审计

由上表可以看出，自2009年二季度起，公司内销比例均已达到20%以上，从目前手持订单来看，2009年下半年内销数量保持快速增长势头，2009年内销比重将保持在20%以上。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

(1) 年度变动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营业收入整体呈现快速成长趋势，与公司生产规模持续扩大相一致。但2008年度，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在北美、欧洲市场的出口增长均放慢，尤其是欧洲市场，受欧元对美元急剧贬值影响，公司在欧洲市场销售收入下降13.23%，大部分在欧洲市场销售的三层实木复合地板销售下降2.91%；2008年，子公司昆山科冕生产规模逐步扩大，其部分产品内销，由于本公司之前内销基数极少，因此当年内销增长率很高。见下表：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增长率	-2.91%	37.36%	87.66%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增长率	6.06%	19.35%	47.26%
北美地区销售收入增长率	5.33%	16.45%	25.13%
欧洲地区销售收入增长率	-13.23%	41.91%	170.86%
国内销售收入增长率	1303.14%	-69.24%	-11.35%
营业收入合计增长率	5.18%	24.27%	56.47%

公司营业收入2006年度比2005年度增长56.47%，原因为2006年度公司庄河工厂生产厂房全部完工投入使用，生产规模扩大所致。

(2) 2008年以来的季度变动

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一方面国际终端市场木地板需求下降，另一方面经销商去库存化意向明显，因此，公司实木复合地板销售在2008年第4季度出现明显下滑，销量环比下降22.30%，销售收入环比下降28.29%，公司2008年季度平均实木复合地板销售额为712.59万元，较2007年786.61万元下降9.41%；2009年1—6月销量同比下降20.5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6.46%。见下表：

项目	08年1季	08年2季	08年3季	08年4季	09年1季	09年2季
实木复合地板销量（万平米）	36.44	49.76	55.00	42.73	31.08	37.40
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万元）	5,605.51	7,548.23	8,939.38	6,410.64	4,578.65	5,094.24

2009年1—6月，在整体销售收入同比下降的同时，公司内销收入取得快速增长，内销占营业收入比重由2008年的8%左右快速提升至2009年上半年接近20%的水平，增长原因分析如下：

①金融危机以前，公司绝大部分产品出口，外销订单充足，因此，公司主要精力用于组织出口，只有少量、象征性内销；2008年第4季度金融危机爆发以来，

公司产品出口需求受到压制，为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本公司主要于2009年开始着力开拓国内市场。

②本公司内销目前专注于工程市场，例如商用办公楼装修、别墅装修、住宅开发项目装修等，产品属中高端产品。公司虽然多年来专注出口，但公司作为我国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出口商之一，多年来在国际市场及国内木地板行业积累的质量、环保、品牌声誉，为公司获取国内工程项目提供了坚实基础，在价格适中、花色品种时尚多样的同时，公司产品的国际品质赢得客户普遍赞誉，因此，2009年着力开拓国内市场以来，公司内销订单快速增加，并通过竞标成功打入某些重点项目，例如香港长江实业在北京某大型别墅区项目选用本公司实木复合地板，采购意向达20万 m^2 。根据公司目前掌握的内销订单情况，2009年下半年，公司内销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③从国内实木复合地板行业看，良好的行业需求也为本公司内销快速增长奠定基础。随着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快速发展，人们的装修品位也不断提高，精装修房销售比例不断提高，木地板越来越成为铺地首选材料，而实木复合地板因兼具木材的天然美观与物理结构的稳定性，已经成为我国木地板消费发展最快的品种之一，在中高端木地板市场对实木地板的替代趋势明显。2007年开始，我国实木复合板销量超出实木地板，并且差距持续扩大，据统计，2008年我国木地板销售量34,400万 m^2 ，其中实木复合地板7,800万 m^2 。同时，相比实木复合地板在欧洲、韩国、日本等发达国家住宅木地板中60%以上的占有率，我国大型城市的住宅中，实木复合地板占木地板总量比例仅约17%，中型城市仅约7%。因此，我国实木复合地板需求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

3、公司销售模式分析

①公司贴牌销售与自主品牌销售情况

公司自2007年度开始部分推广自主品牌销售，自主品牌销售目前约占销售收入的40%左右，最近一年及一期贴牌销售与自主品牌销售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贴牌销售收入		自主品牌销售收入		贴牌销售收入		自主品牌销售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北美	3,601.32	37.23%	1,472.49	15.22%	9,538.97	33.38%	6107.601	21.37%
欧洲	2,080.54	21.51%	611.60	6.32%	9,094.03	31.82%	1445.211	5.06%
新西兰	9.37	0.10%	0.00	0.00%	27.08	0.09%	0	0.00%
国内	0.00	0.00%	1,897.58	19.62%	1,304.35	4.56%	1060.026	3.71%
合计	5,691.23	58.84%	3,981.67	41.16%	19,964.44	69.86%	8612.838	30.14%
三层实木复合地板	1,713.88	17.72%	798.07	8.25%	7,126.64	24.94%	842.3296	2.95%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3,977.35	41.12%	3,112.37	32.18%	12,771.05	44.69%	7338.458	25.68%
其他	0.00	0.00%	71.23	0.74%	66.75	0.23%	432.0504	1.51%
合计	5,691.23	58.84%	3,981.67	41.16%	19,964.44	69.86%	8612.838	30.14%

注：上表销售收入数据由公司销售部门统计，公司在财务核算中按产品种类、规格核算收入及成本，未区分贴牌销售与自主品牌销售，本公司贴牌销售产品与自主品牌销售产品定价政策一致，实际执行销售价格无显著差异，因此两种销售方式下毛利率水平无显著差异。

②公司贴牌销售模式与自主品牌销售模式的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采用ODM贴牌模式出口，2007年开始，公司在继续以ODM贴牌为主出口的同时，也开始以自主品牌出口，自主品牌销售收入目前约占营业收入的40%左右。

公司自主品牌销售模式是在ODM贴牌模式基础上发展而来，在ODM贴牌模式下，公司逐步在主要客户中建立起良好的产品质量声誉与企业信誉，从而为公司顺利推行自主品牌销售奠定基础。

公司从企业长远发展出发，已制定了“打造国内外地板知名品牌”的发展战略，并付诸实施，藉以提升产品的品牌价值，进一步提升企业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与行业地位。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贴牌销售模式与自主品牌销售模式之间不存在潜在的竞争关系，理由如下：

A、从公司主要客户性质看，主要为经销商，该等经销商一般并不从事地板生产，而仅仅是拥有品牌及销售渠道，且主要是利用其销售渠道获取经销利润，在产品质量、经销差价适当的条件下，愿意经销公司的自主品牌产品。

B、从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关系看，根据公司与客户的约定，在某一销售区域

内，一般只指定一家客户销售本公司产品，避免了同一产品在同一区域客户之间的竞争，同时，对同一客户，公司贴牌产品的种类、规格与自主品牌产品的种类、规格有明显划分，从而避免了客户品牌与公司品牌在市场定位上的竞争关系。

C、从公司贴牌销售价格与自主品牌销售价格看，两者并不存在显著差异，两者在价格上也不构成竞争关系。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ODM贴牌销售模式为主，发展自主品牌作为一项长期战略，其实施是渐进式的，在公司已经于国际市场建立了良好的产品质量声誉与企业信誉的条件下，公司有能力从股东利益最大化角度出发逐步建立巩固自主品牌的市场地位，两种销售模式之间不存在潜在的竞争关系。

③公司未来对贴牌销售模式的依赖程度及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未来仍然会以ODM贴牌销售模式为主，同时辅以OBM自主品牌销售模式逐步扩大自主品牌销售比例。关于公司未来对贴牌销售模式的依赖程度及对公司的影响分析如下：

A、公司作为我国最大的向国际市场提供实木复合地板ODM制造服务的供应商之一，其ODM贴牌模式不同于OEM贴牌模式，在ODM贴牌模式下，公司是自主开发和设计产品，然后供品牌经销商与制造商选择，公司属于主动性提供产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而不是被动地接受品牌商的样品简单生产和被动的接受产品定价。

B、在ODM贴牌模式下，公司并非专为某个或某几个品牌提供贴牌制造服务，所贴品牌取决于客户品牌，并随着客户变化而变化，目前公司客户数量在20—30家之间，相应所贴品牌数量在10—20个之间。

C、从公司销售渠道看，出口销售一般并不面对终端零售客户，而直接面对境外经销商或制造商，因此，对公司而言，业务发展最重要的不是建立一般意义上的面对终端零售客户的产品品牌，而是建立面对中间经销商或制造商的产品质量声誉与企业信誉。

D、从发展趋势看，公司已经将在国内外市场推广自主品牌作为一项长期的公司战略，目前自主品牌销售比例已经占到营业收入的40%以上，未来有可能进一步提升。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在开展自主品牌销售的同时，仍将继续以ODM贴牌销售为主出口，但其比例将趋于下降；同时，公司所采用的ODM贴牌销售模式并不会造成对客户品牌的依赖，公司未来的销售增长仍然主要取决于公司自身的产品开发能力与质量控制能力。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动趋势

1、营业成本构成

本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原材料等直接材料成本，约占本公司营业成本 80%左右。近年来，随着公司工艺改进、生产规模扩大及产品日益多样化，公司原材料综合利用率不断提升，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有所下降。参见下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4,922.45	65.44%	15,583.70	66.57%	15,247.58	69.88%	13,342.00	74.99%
间接材料	900.20	11.97%	2,001.36	8.55%	2,151.53	9.86%	1,764.23	9.92%
直接人工	428.44	5.70%	1,626.74	6.95%	981.59	4.50%	1,129.67	6.35%
制造费用	680.25	9.04%	1,438.36	6.14%	950.72	4.36%	708.47	3.98%
出口退税	591.24	7.86%	2,759.58	11.79%	2,487.38	11.40%	846.44	4.76%
合计	7,522.58	100.00%	23,409.74	100.00%	21,818.80	100.00%	17,790.81	100.00%

2、营业成本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参见下表：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元)	285,772,761.35	271,690,739.84	218,629,260.32
营业成本(元)	234,097,399.05	218,187,982.01	177,908,118.96
营业收入增长比例	5.18%	24.27%	56.47%
营业成本增长比例	7.29%	22.64%	61.17%

2006年度比2005年度增长较多，原因为2006年度公司生产厂房全部完工投入使用，生产规模扩大，相对应的成本增大所致。

（三）毛利率变动趋势

一般而言，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受市场供求、行业竞争、原材料价格波动、公司议价能力等因素影响，但近年来，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也受到人民币汇率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国际金融危机等外部宏观不可控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

产品综合毛利率水平如下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综合毛利率	22.23%	18.08%	19.69%	18.63%

1、产品平均单价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平均单价稳中有降，见下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产品平均单价（元/平米）	141.25	153.82	156.11	159.49

公司产品平均单价变动主要受人民币汇率、产品调价、产品结构调整、内外销比例等多种因素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人民币汇率波动对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

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对美元持续升值，2006年—2008年升值速度逐年加快，2008年升值幅度最大，2009年升值趋缓。由于本公司80%以上产品出口，出口结算货币使用美元，因此，在其他条件不变下，人民币汇率对美元升值，使得本公司出口产品的人民币价格下降，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外销收入(美元)	11,438,670.08	37,821,242.07	35,641,678.91	26,825,957.35
外销收入(人民币)	77,753,206.33	262,128,963.38	270,005,678.41	213,151,531.20
平均结算汇率（直接标价法，1美元=×元人民币）	6.7974	6.9307	7.5756	7.9457
汇率变动幅度	-1.92%	-8.51%	-4.66%	-2.54%
人民币汇率升值导致的收入变动	-1,524,784.39	-24,389,638.05	-13,192,409.71	-5,549,768.69
销量（平米）	684,812.58	1,857,815.60	1,740,368.10	1,370,775.92
人民币汇率升值导致的单价变动（元/平米）	-2.23	-13.13	-7.58	-4.05

（2）产品调价、内销比重变化对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

①产品调价对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

公司为我国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出口商之一，历年来在国际市场建立了良好的质量声誉，因此具有一定的产品定价能力。

2007年—2008年，为应对人民币汇率升值、出口退税率下调等宏观不利影响，公司与境外主要客户经过协商达成提价协议，产品单价因此提高。

2008年第4季度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后，公司出口面临较大压力，为稳定出口收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于2009年1—6月下调了主要产品出口单价。

②内销比重变化对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

2009年以前，公司只有少量内销，2009年1—6月，在下调主要产品出口单价的同时，公司也开始着力开拓内销市场，以应对金融危机对出口市场的不利影响，2009年1—6月内销收入快速增加，已占当期营业收入20%左右。由于国内外市场差异，且公司内销专注于工程市场，中间环节很少，而出口主要通过当地经销商体系进入市场，2009年1—6月内销产品平均单价257.45元/平米，显著高于2008年度产品平均单价153.82元/平米，两者差异为103.63元/平米，因此，2009年1—6月内销比重快速提升也显著提升了公司产品平均单价，其影响 \approx 内外销差价 \times 内销比重（销量比重） $=103.63$ 元/平米 $\times 10.76\% = 11.15$ 元/平米。

报告期内产品调价、内销比重变化对公司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变动	-189,043,802.98	14,082,021.51	53,061,479.52	78,903,123.21
其中：价格变化导致	-4,176,102.57	-1,781,922.94	14,411,356.88	-13,046,927.08
减：汇率波动导致	-1,524,784.39	-24,389,638.05	-13,192,409.71	-5,549,768.69
产品本身价格波动	-2,651,318.17	22,607,715.11	27,603,766.58	-7,497,158.39
产品本身价格波动/ 销量（元/平米）	-3.87	12.17	15.86	-5.47
减：内销比重增加导 致的单价变动（元/ 平米）	11.15	-	-	-
产品调价导致的单价 变动（元/平米）	-15.03	12.17	15.86	-5.47

注1：2009年1—6月营业收入变动指当期营业收入与2008全年营业收入比较；

注2：2008年以前内销比重很小，其影响可以忽略不计。

(3) 产品结构变化对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

公司主营中高档实木复合地板，又可分为三层实木复合地板与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两大类，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价格相对较高。2006年、2007年，公司三层实木复合地板销售增长更快，产品平均单价因此下降；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公司也适当增加了部分销量较好的中低档产品比重，例如表板仅有2mm的地板，2008年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公司中低档产品比重进一步增加，以适应不利的经济

形势。

产品结构变化对产品平均单价的影响见下表：

单位：元/平米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产品平均单价	141.25	153.82	156.11	159.49
产品平均单价变动	-12.57	-2.29	-3.38	-10.20
减：汇率波动导致	-2.23	-13.13	-7.58	-4.05
产品本身价格波动导致	-3.87	12.17	15.86	-5.47
产品结构变化导致	-6.47	-1.33	-11.66	-0.68

2、产品平均单位成本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平均单位成本与平均单价变动趋势基本一致，见下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产品平均单价（元/平米）	141.25	153.82	156.11	159.49
产品平均单位成本（元/平米）	109.85	126.01	125.37	129.79

公司产品平均单位成本变动受出口退税率调整、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原材料结构调整等内外因素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出口退税率调整对平均单位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率2006年12月15日前为13%，2006年12月15日—2007年6月30日为11%，2007年7月1日—2008年11月30日为5%，2008年12月1日以来为9%。2006年—2008年，公司平均出口退税率不断下调，相应加大了单位成本，其中以2007年度影响最大；2008年12月1日国家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提高出口退税率后，出口退税率变动对公司单位成本的影响转为正面，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加权平均出口退税率	9%	6.05%	7.73%	12.79%
出口退税率变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2,270,736.33	4,401,369.13	13,675,410.24	443,738.48
出口退税率变动对产品平均单位成本的影响（元/平米）	-3.32	2.37	7.86	0.32

(2) 汇率波动对平均单位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升值在影响公司产品平均单价的同时，也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境外原材料的成本，从而有利于降低平均单位成本，见下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平均结算汇率（直接标价法，1美元=×元人民币）	6.7974	6.9307	7.5756	7.9457
汇率变动幅度	-1.92%	-8.51%	-4.66%	-2.54%
进口原材料成本（含间接进口原材料）	4,126,149.58	37,091,210.36	35,842,425.78	43,973,979.24
汇率波动导致的营业成本波动	-79,359.33	-3,157,521.72	-1,751,278.70	-1,145,008.37
汇率波动导致的平均单位成本（元/平米）	-0.12	-1.70	-1.01	-0.84

注：假设消耗的进口原材料成本等于当期采购的进口原材料金额。

(3)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平均单位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约占公司营业成本80%左右，但原材料价格相对平稳，整体对公司平均单位成本影响不大，见下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营业成本变动	-3,619,835.89	-2,425,712.60	-5,007,630.33	3,443,231.42
减：汇率波动导致	-79,359.33	-3,157,521.72	-1,751,278.70	-1,145,008.37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营业成本变动（剔除汇率影响）	-3,540,476.56	731,809.12	-3,256,351.63	4,588,239.79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平均单位成本变动（元/平米）	-5.17	0.39	-1.87	3.35

(4) 原材料结构变动对平均单位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结构不断根据市场需要进行调整，整体来看，采用中低档材料比例适当增加，以有效降低成本，增强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原材料结构调整对平均单位成本的影响见下表：

单位：元/平米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平均单位成本	109.85	126.01	125.37	129.79
平均单位成本变动	-16.16	0.64	-4.42	-4.27
减：出口退税率变动导致	-3.32	2.37	7.86	0.32
汇率波动导致	-0.12	-1.70	-1.01	-0.84
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	-5.17	0.39	-1.87	3.35
原材料结构变动导致	-7.56	-0.43	-9.40	-7.11

3、毛利率变动总体分析

前述各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综合列表如下：

项目	销售数量 (m ²)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 (元)	单位售价 (元/ m ²)	单位成本 (元/ m ²)	毛利率 (百分点)
2005年度	823,428.00	139,726,137.11	110,386,352.58	169.69	134.06	21.00
2006年度	1,370,775.92	218,629,260.32	177,908,118.96	159.49	129.79	18.63
汇率波动影响	1,370,775.92	-5,549,768.69	-1,145,008.37	-4.05	-0.84	-1.43
产品调价影响	1,370,775.92	-7,497,158.39		-5.47		-2.63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1,370,775.92	-928,512.52	-9,741,065.71	-0.68	-7.11	3.89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1,370,775.92		4,588,239.79		3.35	-1.98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1,370,775.92		443,738.48		0.32	-0.19
2006年度影响因素合计	1,370,775.92	-13,975,439.60	-5,854,095.81	-10.20	-4.27	-2.37
2007年度	1,740,368.10	271,690,739.84	218,187,982.01	156.11	125.37	19.69
汇率波动影响	1,740,368.10	-13,192,409.71	-1,751,278.70	-7.58	-1.01	-3.40
产品调价影响	1,740,368.10	27,603,766.58		15.86		7.35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1,740,368.10	-20,297,270.67	-16,355,969.48	-11.66	-9.4	-0.07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1,740,368.10		-3,256,351.63		-1.87	1.16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1,740,368.10		13,675,410.24		7.86	-4.94
2007年度影响因素合计	1,740,368.10	-5,885,913.80	-7,688,189.57	-3.38	-4.42	1.06
2008年度	1,857,815.60	285,772,761.35	234,097,399.05	153.82	126.01	18.08
汇率波动影响	1,857,815.60	-24,389,638.05	-3,157,521.72	-13.13	-1.7	-6.18
产品调价影响	1,857,815.60	22,607,715.11		12.17		5.81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1,857,815.60	-2,470,910.00	-790,498.75	-1.33	-0.43	-0.41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1,857,815.60		731,809.12		0.39	-0.25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1,857,815.60		4,401,369.13		2.37	-1.52
2008年度影响因素合计	1,857,815.60	-4,252,832.94	1,185,157.78	-2.29	0.64	-1.61
2009年1-6月	684,812.58	96,728,958.37	75,225,794.79	141.25	109.85	22.23%
内销增加的影响	684,812.58	7,638,053.67		11.15		5.54%
汇率波动影响	684,812.58	-1,524,784.39	-79,359.33	-2.23	-0.12	-1.13%
产品调价影响	684,812.58	-10,289,371.85		-15.03		-8.87%
产品结构/原料结构变动影响	684,812.58	-4,434,124.90	-5,174,675.23	-6.47	-7.56	1.53%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684,812.58		-3,540,476.56		-5.17	3.36%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影响	684,812.58		-2,270,736.33		-3.32	2.16%
2009年1-6月影响因素合计	684,812.58	-8,610,227.47	-11,065,247.46	-12.57	-16.16	4.15%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2006—2008年，在人民币汇率加速升值、出口退税率持续下调的不利环境中，公司采用提价、调整产品结构等多种手段保持了毛利率基本稳定；2008年第4季度以来，在国际金融危机背景下，公司主动调低了出口产品价格，并增加中低档产品比重，以稳定出口销售收入，同时更重要的，公司

开始着力开拓内销市场，凭借公司在国际市场及木地板行业多年建立的质量与环保声誉，公司内销订单2009年上半年开始快速增加，内销比重已达20%左右，从而使2009年1—6月毛利率水平不降反升。由于内销产品毛利率较高，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收入下降对利润的不利影响，2009年1—6月公司营业利润1048万元与2008年1—6月营业利润1005万元（注：未经审计）基本持平。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虽然出现了多种外部不利因素，但良好的市场供求关系及产品质量仍然是公司最终保持合理毛利率水平的关键。基于我国实木复合地板的良好市场需求，以及本公司业已建立的良好质量优势与市场声誉，作为我国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出口商之一，本公司有信心在未来继续保持稳定、合理的毛利率水平。

4、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适中、偏高，参见下表：

公司名称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备注
宜华木业	毛利率	26.73%	20.23%	19.51%	18.02%	实木、实木复合地板
吉林森工	毛利率	-	15.16%	13.99%	14.52%	实木复合地板
本公司	毛利率	22.23%	18.08%	19.69%	18.63%	实木复合地板

注：吉林森工2009年因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包含木地板产品。

（四）期间费用构成及其变动趋势

1、期间费用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2009年度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	
	金额	占08全年比例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销售费用	236.08	41.50	568.81	0.37	566.72	42.26	398.36	86.9
管理费用	510.59	48.98	1,042.51	30.80	797.06	100.97	396.60	80.25
财务费用	347.12	34.71	1,000.05	42.63	701.15	178.93	251.37	50.39
资产减值损失	4.51	-	-	-	-	-	-	-
合计	1,093.79	41.89	2,611.37	26.46	2,064.93	97.35	1,046.33	74.3
营业收入	9,672.90	33.85	28,577.28	5.18	27,169.07	24.27	21,862.93	56.47
占营业收入比例(%)	11.31		9.14	-	7.60	-	4.79	-

2、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港杂费	26.08	80.59	-42.87	141.05	-29.11	198.95	78.14
业务费	172.89	361.07	10.65	326.30	226.37	99.98	396.91
报关费	34.08	104.64	24.57	83.99	47.02	57.13	101.34
公路运输费	3.04	12.62	66.80	7.57	-75.65	31.08	-12.75
保险费	0.00	9.90	26.74	7.81	39.68	11.22	-35.30
合计	236.08	568.81	0.37	566.72	42.26	398.36	86.90%
营业收入	9,672.90	28,577.28	5.18	27,169.07	24.27	21,862.93	56.47
占营业收入比例(%)	2.44	1.99	-	2.09	-	1.82	-

2006年度、2007年度和2008年度销售费用增长原因为销售规模扩大所致，销售费用增长比例与销售收入增长比例基本趋同。

3、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办公费	26.69	63.16	110	30.08	823.34	3.26	-23.07
业务招待费	22.59	59.62	31.4	45.37	4.44	43.44	133.43
业务费	26.82	93.46	-6.93	100.42	9.95	91.33	95.35
差旅费	22.08	56.38	-28.96	79.36	34.49	59.01	94.61
车辆消耗费	24.53	36.43	51.74	24.01	121.47	10.84	7.06
工资	108.72	209.76	74.39	120.28	100.78	59.91	-3.01
折旧费	48.97	84.80	28.09	66.21	162.91	25.18	142.4
其他	85.91	173.26	57.8	109.79	710.5	13.55	-
福利费	12.37	14.38	164.06	5.45	39.1	3.92	150.15
印花税	3.95	10.91	-14.37	12.74	7.45	11.86	31.36
房产税	13.00	26.55	70.31	15.59	-3.58	16.17	92.45
保险费摊销	15.99	33.35	0.09	33.32	-41.89	57.33	204.37
开办费摊销	0.00	38.82	-45.87	71.72	-	0.00	-
劳动保险费	31.12	69.79	172.31	25.63	3048.98	0.81	-
无形资产摊销	39.46	20.41	63.53	12.48	-	0.00	-
土地使用税	28.40	51.44	15.27	44.63	-	0.00	-
合计	510.59	1,042.51	30.8	797.06	100.97	396.60	80.25
营业收入	9,672.90	28,577.28	5.18	27,169.07	24.27	21,862.93	56.47
占营业收入比例(%)	5.28	3.65	-	2.93	-	1.81	-

2006年度管理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为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2007年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有：

(1) 子公司昆山科冕、穆棱科冕开办费71.72万元按照新会计准则，不分期摊销，而是直接计入2007年当年损益；

(2) 公司2007年管理人员增加10名左右，同时部分管理人员提高工资，导致工资同比增加60.37万元；

(3) 根据新修订土地使用税条例，外商投资企业自2007年1月1日起开始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因此公司新增土地使用税44.63万元；

(4) 公司新购办公用汽车四辆，导致当年折旧费、保险费比上年增加。

(5) 根据劳动法，公司为员工缴纳的劳动保险费，比上年增加了24.81万元。

2008年度增长原因主要为昆山公司全面建成投产相应增加的管理费用。

4、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利息支出	316.39	620.18	38.6	447.45	113.32	209.76	69.99
减：利息收入	0.75	5.19	-15.35	6.13	82.7	3.36	212.76
汇兑损失	20.97	341.14	36.65	249.65	517.83	40.41	109.8
减：汇兑收益	7.10	22.30	56.56	14.25	-8.22	15.52	1092.76
手续费支出	17.60	66.23	171.12	24.43	21.64	20.08	-25.23
合 计	347.12	1,000.05	42.63	701.15	178.93	251.37	50.39
营业收入	9,672.90	28,577.28	5.18	27,169.07	24.27	21,862.93	56.47
占营业收入比例(%)	3.59	3.50	-	2.58	-	1.15	

公司最近三年财务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于短期借款增长，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尤其是2007年度中国人民银行连续五次加息，导致公司利息支出增长较多；另一方面是由于人民币汇率升值速度加快，导致公司汇兑损益2007年、2008年增加较多。

2009年以来，随着人民币汇率升幅趋缓，汇兑损失已大幅减少，从而使2009年上半年财务费用水平下降。

5、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账龄在6个月至1年的应收账款为902,055.63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1.68%，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提坏账准备45,102.78元。

（五）2009 年上半年业绩分析

公司 2009 年上半年营业利润与 2008 年上半年、下半年的同比、环比情况如下（注：2008 年 1—6 月、7—12 月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2008 年 7-12 月	2009 年 1-6 月 比 2008 年 1-6 月同比增长	2009 年 1-6 月比 2008 年 7-12 月 环比增长
一、营业收入	9,672.90	13,372.30	15,204.98	-27.66%	-36.38%
减：营业成本	7,522.58	11,030.59	12,379.15	-31.80%	-39.23%
毛利润	2,150.32	2,341.70	2,825.83	-8.17%	-23.91%
毛利率	22.23%	17.51%	18.58%	4.72 个百分点	3.65 个百分点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	5.15	0.47	-25.25%	716.19%
销售费用	236.08	275.49	293.32	-14.31%	-19.51%
管理费用	510.59	448.82	593.69	13.76%	-14.00%
财务费用	347.12	607.69	392.36	-42.88%	-11.53%
资产减值损失	4.51	—	—	—	—
二、营业利润	1,048.17	1,004.55	1,545.99	4.34%	-32.20%

1、营业收入

200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7.66%，主要因为实木复合地板销量同比下降 20.56%，而实木复合地板单价同比下降 7%。

200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环比下降 36.38%，主要因为实木复合地板销量环比下降 29.93%，而实木复合地板单价环比下降 10%。

由于季节性原因，公司出口业务大部分集中在下半年，正常年份（以 2005 年—2007 年为例）上半年出口量占 39%左右，下半年出口量占 61%左右；虽然 2008 年下半年受金融危机影响，营业收入占全年比重有所下降（占 53.21%），但仍高于 2008 年上半年，因此 2009 年上半年环比下降幅度大于同比下降幅度。

2、毛利润

2009 年上半年毛利润同比下降 8.17%，小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主要由于 2009 年内销比重快速增加导致毛利率同比提高 4.72 个百分点所致；毛利润环比下降 23.91%，主要由于营业收入环比下降 36.38%，而毛利率环比提高 3.65 个百分点。

3、营业利润

在收入下降的背景下，2009年上半年营业利润同比上升4.34%，主要由于内销比重增加，毛利率水平提升，同时当期人民币汇率升幅趋缓，而2008年上半年人民币汇率升幅显著，从而使2009年上半年汇兑损益同比显著减少，财务费用同比减少42.88%；2009年上半年营业利润环比下降32%，主要由于营业收入环比下降36.38%，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2009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环比下降较多。

(六) 主要利润来源分析

公司主要利润来源比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9,672.90	100.00	28,577.28	100.00	27,169.07	100.00	21,862.93	100.00
营业成本	7,522.58	77.77	23,409.74	81.92	21,818.80	80.31	17,790.81	81.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	0.04	5.63	0.02	26.14	0.10	18.58	0.08
期间费用	1,093.79	11.31	2,611.37	9.14	2,064.93	7.60	1,046.33	4.79
营业利润	1,048.17	10.84	2,550.54	8.93	3,259.21	12.00	3,007.20	13.75
营业外收入	23.23	0.24	1,082.27	3.79	-	-	-	-
营业外支出	7.64	0.08	9.60	0.03	7.50	0.03	-	-
利润总额	1,063.76	11.00	3,623.21	12.68	3,251.71	11.97	3,007.20	13.75
所得税费用	214.78	2.22	347.77	1.22	401.61	1.48	360.36	1.65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848.98	8.78	3,275.43	11.46	2,850.10	10.49	2,646.85	12.11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贡献了20%左右的毛利，期间费用消耗了7-9%左右的利润，2006年-2008年销售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平均为11.56%。

2008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1,082.27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29.87%，主要为政府补助和收到的老长贸合同增值税出口退税，详见本招股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六、非经常性损益”。

除前述情况外，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很少，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为主营业务。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产生的现金流量	10,421.49	7,683.33	27,350.10	21,684.40	25,882.44	25,410.02	22,41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760.84	1,447.79	2,451.93	2,430.93	2,516.06	3,102.27	1,68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010.64	-838.20	-3,973.61	-3,323.27	-3,166.60	-2,901.87	-2,09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296.84	46.38	479.82	9.86	2,390.00	750.99	294.3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	0.81	-10.35	-1.87	-27.83	-25.37	-24.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03	656.77	-1,052.21	-884.34	1,711.63	926.02	-147.15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良好，经营性现金流入能够满足经营活动现金需求，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水平基本相当。但由于公司仍处于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张发展阶段，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存货占用资金持续上升，这一特征也体现了公司成长性的特点。各年度净利润与影响经营现金流的项目明细如下表（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净利润(合并口径含少数股东损益)	848.98	613.45	3,275.43	2,789.57	2,850.10	2,942.40	2,646.85
加:							
1、资产减值准备	4.51	2.74					
2、固定资产折旧	320.31	210.70	552.45	409.95	411.19	357.58	279.83
3、无形资产摊销	39.46	12.64	20.41	11.33	12.48	3.41	
4、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38.82		71.77		
5、财务费用	317.41	210.81	630.53	492.01	475.28	411.83	234.64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7	-0.68					
7、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1,362.87	1,066.29	-329.54	876.34	-1,636.53	-1,162.28	-1,518.64
8、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1,035.50	818.86	-1,610.42	-1,025.04	-1,337.02	-706.81	455.03
9、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列示)	-2,147.02	-1,487.01	-125.75	-1,123.23	1,668.79	1,256.16	-41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84	1,447.79	2,451.93	2,430.93	2,516.06	3,102.27	1,682.21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资了昆山科冕、穆棱科冕等新增产能，生产规模持续扩大的同时，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为明显，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正，反映了公司对资金的增量需求较为突出。

（二）现金流量及其稳定性的评价

公司2009年1—6月、2008年、2007年、2006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04,214,938.02元、273,501,041.04元、258,824,362.58元、224,104,606.81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107.74%、95.71%、95.26%、102.50%，销售货款的回收情况良好，为保持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和总现金流量稳定打下了良好基础。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加上公司在与贷款银行的长期合作中建立起的良好关系，预计公司在筹资、投资活动方面的现金流量亦能维持平衡，从而为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供更充分保障。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公司近年围绕主业扩大生产规模进行了持续的投资，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合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	1,010.64	3,973.61	3,166.60	1,098.86	9,249.71

公司近年来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未来亦不计划进行跨行业投资。

上述投资为近几年来本公司的迅速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2005年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获得持续的较大幅度增长。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合计9,885.26万元，2008年和2007年本公司销售额分别达到28,577.28万元和27,169.07万元，产销率保持在96%以上，原有固定资产规模下的产能利用率接近饱和。

公司目前主要有庄河、昆山两个木地板生产基地，同时，庄河工厂二期（原

租用厂房搬迁及扩大产能)已于2009年投产,公司控股子公司穆棱科冕也于2009年4月投产,昆山二期将于2009年下半年投产,在未来一年内,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投资新增年产10万^m³中密度纤维板和6万^m³单板层积材投资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33,074.66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2,133.69万元)。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情况

公司报告期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重大诉讼、对外担保、其他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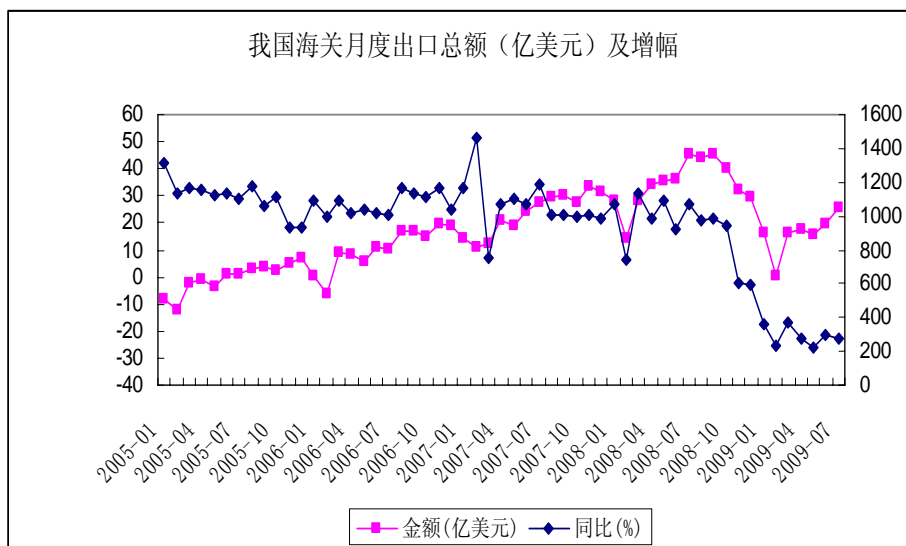
七、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 国际金融危机下的市场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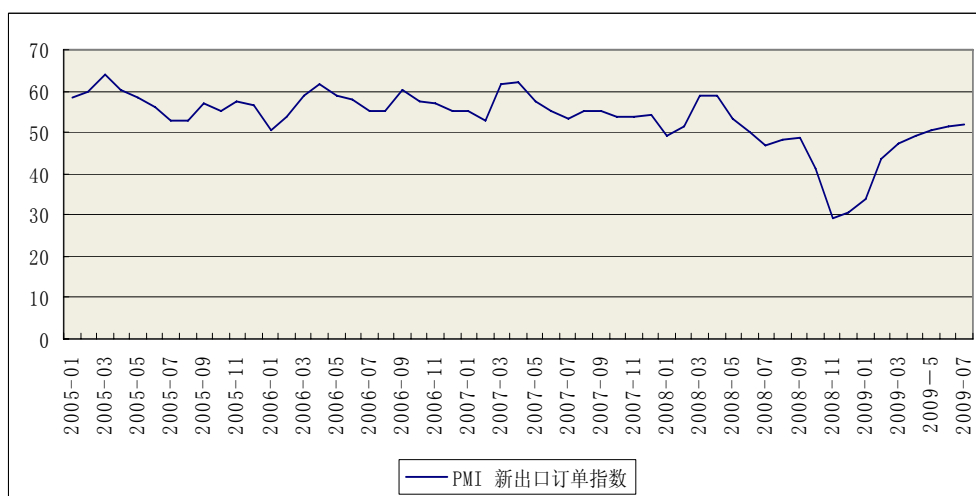
从2008年第4季度开始,源于美国的国际金融危机迅速波及全球,对我国企业出口造成较大压力。同时,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的不利影响,我国政府陆续出台了若干鼓励出口的政策措施,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财税[2008]144号”《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2008年12月1日起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退税率由5%调整为9%,受此影响,公司2009年1-6月营业成本降低约227万元。

除国家出台的出口保护政策外,公司也注意到,目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均有所转暖。美国2009年第2季度GDP增长率为-1.0%,显著好于第1季度的-6.4%,随着美国政府刺激消费计划的实施,美国房地产市场触底反弹迹象明显,美国2009年7月新屋销售量43.3万栋,为10个月新高,环比增长9.6%,为2005年2月以来最大月度增幅,市场上的新屋供应量降至16年新低;同时,美国2009年8月新屋开

工量也达9个月新高。商务部发布的我国外贸统计显示，截至2009年7月，我国海关出口总额已经连续第5个月环比增长，同比降幅也趋于平缓，企稳回升迹象明显，见下图：



从出口景气先行指标看，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与国家统计局联合发布的我国采购经理指数（PMI）新出口订单指数2009年7月份为52.1%，比上月回升0.7个百分点，2009年5月份以来该指标已连续3个月超过50%的景气临界值（见下图）。商务部数据显示，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2009年8月14日为858.63，较7月17日的指数787.14上涨9.08%；规模以上港口外贸吞吐量2009年1—6月超过去年同期水平0.2个百分点，而1—7月外贸货物吞吐量进一步加快，超过去年同期1.9个百分点。这些指标表明，中国外贸景气出现企稳迹象。



（二）公司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措施

面对2008年以来国际金融危机造成的不利局面，公司化危险为机遇，在多方面采取了对公司未来可能产生深远影响的应对举措，包括：

1、着力开拓国内市场

金融危机爆发后，面对出口市场的不景气，公司开始着力开拓国内市场，内销订单快速增长，2009年1—6月，公司内销收入达1,897.5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开业以来最高的19.62%，为公司未来进一步深耕国内市场打下良好基础，公司也深刻体会到国内木地板市场的巨大潜力。从公司目前已经掌握订单数量看，2009年下半年内销数量还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公司未来将继续坚持以工程市场为主的内销市场定位，同时积极完善在红星美凯龙等零售网点的建设，逐步尝试渗透零售市场。

2、积极进行新产品研发与产品结构调整

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公司2009年最新研发成功的人造板基材仿古印刷地板，经过在天然速生材所压制的胶合板上进行套色印刷，使其表面呈现出与天然名贵木材观感相同的纹理，在节约天然名贵木材的同时，具有质量稳定、价格低廉、美观耐用等特点，其价格可以同目前市场上的强化地板等中低档地板竞争。公司已经将该产品在国内及美国申请专利并被受理，昆山科冕目前已将该产品在现有客户群中进行试销售，市场反馈良好，该产品预计将成为公司未来在国内外市场的新利润增长点。

同时，面对金融危机的不利局势，公司也积极进行产品结构调整，一方面以产品多样化争取市场需求，另一方面，适当增加了中低档次产品比重，以适应金融危机环境下的消费需求，比如表板厚度仅2mm的地板、采用杨桦基材替代全桦基材的地板等。

3、完善自身生产配套、降低成本

在金融危机的不利环境中，公司相继完成牡丹江穆棱工厂木材初加工项目建设、大连庄河工厂二期工程建设，昆山工厂二期也将于2009年下半年投产。其中，穆棱科冕位于黑龙江森林主产区，主要为公司提供原材料配套，生产芯条、表板、木地板半成品等，可有效降低公司原材料成本；庄河二期建成后，公司将特殊表面处理地板产能由原租用红叶木业厂房，搬迁至自有厂房，提高了生产效率；昆

山二期建成后，与一期共同运行，主要生产中档地板，与大连庄河工厂中高档地板生产有机结合。

2009年以来，公司在内销订单快速增加的同时，随着我国外贸形势出现复苏迹象，出口订单目前回升迹象明显，照此趋势，预计公司2009年下半年出口销售将显著好于上半年，同比降幅有望显著收窄。

综合上述市场环境及公司自身分析，公司管理层坚信，危机终将过去，中国的世界工厂地位将继续保持，公司作为我国最大的实木复合地板ODM出口商之一，仍将受益于实木复合地板良好的长期市场前景。

公司于当前的不利经济环境中，通过开拓内销、新产品研发、原材料配套完善等多种方式化解眼前危机的同时，也有利于从根本上增强公司体质，提高公司未来长期盈利能力。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并投入运营后，将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并帮助公司逐步建立林板一体化产业链，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展计划

（一）整体发展目标

未来3-5年，本公司要达到的整体发展目标为：

- 1、发展成为全球实木复合地板最主要供应商之一；
- 2、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上下游林板一体化产业链体系；
- 3、打造国内外知名品牌并形成国内销售网络。

（二）具体经营计划

1、生产经营计划

（1）庄河工厂

①目前本公司庄河工厂设计产能为年产200万 m^2 实木复合地板，公司计划未来仍将以现有产品和客户为基础，继续保持满负荷生产。

②同时公司在现有工厂附近新建厂房已于2009年初建成，并于上半年投产，该厂房主要用于替换原租用的红叶木业厂房，并扩大生产能力，原租用厂房主要用来生产特殊表面处理地板，新厂房建成后，原有租用厂房生产能力由60万 m^2 /年增加到100万 m^2 /年，从而实现了庄河工厂年产200万 m^2 实木复合地板的设计产能。

（2）昆山工厂

公司对昆山工厂定位为品种少、数量大的中低档实木复合地板供应商，目标市场以美国市场为主。

昆山一期工厂已于2007年7月正式投产，设计产能为年产80万 m^2 木地板；二期设计年产能为80万 m^2 的厂房预计在2009年下半年可以投入生产。

上述二期建设全部投入生产后，昆山工厂年产能将达到160万 m^2 ，其中将部分增加主要针对国内市场的木地板品种生产，用以推广自有“科冕”品牌，从而形成高（庄河生产）、中低档（昆山生产）产品相结合的国内生产销售模式，以适应国内市场需求。

(3) 穆棱工厂

穆棱工厂拟开展如下业务：

A、木材初加工

穆棱工厂中现有5.6万 m^2 土地将用于木材初加工，主要供应公司目前实木复合地板生产所需杨木芯条、表板（来自俄罗斯及当地的柞木、枫木、桦木、楸木等）以及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半成品、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半成品、实木地板等。

穆棱工厂木材初加工系本公司现有实木复合地板产业链向上游延伸，以利用穆棱工厂靠近绥芬河口岸（俄罗斯进口木材最主要集散地）及当地丰富的林木资源优势，达到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保证产品质量的目的，并为公司产能的进一步扩大提供原材料保障。

穆棱工厂木材初加工设计产能为：

年产芯条2万 m^3 （可供应150万 m^2 实木复合地板生产）；

年产表板150万 m^2 ；

年产实木复合地板半成品150万 m^2 。

穆棱工厂木材初加工项目已于2009年4月正式投入生产。

B、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穆棱工厂中的29.1万 m^2 土地使用权拟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包括年产6万 m^3 单板层积材和年产10万 m^3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新产品除部分用于现有产品生产原材料外，将主要直接面向国内外市场销售。（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本公司已与穆棱工厂所在地牡丹江市林业局就获取50万亩林地承包经营权

达成协议，以保障公司未来原料供应（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五）、1、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穆棱工厂未来将成为本公司实施林板一体化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2、产品开发、销售计划

（1）产品开发计划

A、多层实木复合地板新产品研发：公司在多层实木复合地板领域处于领先地位，而且新产品不断推出，源于公司一直致力于多层实木复合地板新产品的研发，近年研发的产品包括拼花地板、实木暴风系列以及浮雕系列地板等产品。

在开展传统产品研发的同时，公司经多年研发，成功开发了人造板基材仿古印刷地板。此项新技术已于2009年上半年分别在美国和中国申请专利（中国专利申请号为200920107303.8），并均已获受理。昆山科冕目前已将该产品在现有客户群中进行试销售，获取市场反馈，预计不日将全面推向市场。

B、产品原材料工艺革新：在现有产品基础上，公司正对产品表板、基材和芯板等原材料进行大胆革新。

在表板方面，公司先期将部分表板厚度由4mm改为3mm作为试验，所生产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与原有产品差异极小，客户反映良好。目前该工艺正在逐步运用到生产中，由此公司产品成本在表板部分将为之减少。在此基础上，公司还积极探索将表板厚度由3mm改进到2mm以下，将产品线扩展到薄皮地板领域。

在基材方面，公司将原有全桦木基材改进为杨木桦木基材，在产品质量和效果上与原有产品相比无显著差异，但在产品成本上却大为节约。目前公司正结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努力研发如何进一步降低基材原材料成本。

在芯板方面，公司在测验全部外包加工、半成品外包加工和全部自行加工在生产成本、生产效率方面的优劣，力争在生产成本和生产效率上都达到最优状态。同时，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万 m^3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投产后，本公司拟用中密度纤维板部分替代现在的杨木、松木芯板，从而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2) 产品销售计划

A、国外市场

在未来3-5年内，公司仍然将采取ODM为主、OBM为辅的营销模式，在目前销售基础上，在两方面加大营销力度：

一方面，继续努力扩大客户基础。随着产能的不断扩大，公司将会有能力接下国外建材大超市或大型采购商所下订单，因此对大客户销售将成为未来国外销售的重点之一；

另一方面，继续努力提升自有品牌出口比例。由于公司具有很好的创新能力和转化能力，加上客户信任度，目前公司已经具有一定的自主品牌出口到国外。

B、国内市场

在未来3-5年，公司将形成高、中低档系列实木复合地板在国内市场的自主品牌销售。

在庄河工厂，公司仍然按现有生产条件和产品种类生产高档实木复合地板。由于其价格相对较高，在国内消费市场将集中在为数不多的大中型发达城市和地区，主要以北京、天津、上海、江浙、广东区域为销售重点。公司国内市场销售的目标客户群将以工程建设类客户为主，同时以B&Q、红星美凯龙等大型连锁建材超市为依托，进行“科冕”品牌销售。

在昆山工厂，主要设计生产中低档实木复合地板，以适应国内外市场普遍需求。

3、人员扩充计划

人才是本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高级技术和管理人才及熟练的技术工人是本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并达到预期目标强有力的保证之一。针对现状，本公司将：

(1) 加强人本文化建设。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本公司将实行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坚持以人为本，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完善激励机制，建设和谐企业，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强化内部培训。本公司将继续加强员工培训，加快培育一批素质高、业务强的科技人才、营销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对管理人员进行工商管理知识

教育，抓好技术人员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知识更新；继续实行员工年度考核制度，做好特殊工种作业人员的岗位培训和考核工作，开展员工安全生产培训。

(3) 不断引进外部人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按照提高效率、优化结构和保证发展相结合的原则，公司将向社会各界和各大院校招纳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着重加强技术人才以及各类管理人才的引进，壮大公司科研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队伍，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引进80名左右的各类中高级人才，优化公司的人员结构。

(4) 完善激励机制。公司将致力于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引进先进的人力资源管理方法，进一步完善技术、管理人员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用事业、待遇、感情留人。

4、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本公司立足于公司主营业务，围绕“促进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这一目标，确定技术开发和创新计划。未来几年，公司技术开发与创新的主要目标包括：现有产品的功能增加及使用领域拓展；针对新的市场需求开发技术含量更高的新产品（结构用单板层积材等）；采用新的制造工艺及材料技术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生产成本；针对潜在的市场需求进行有关产品、技术的前瞻性开发。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人才和技术优势，强化与高校、科研单位和行业协会的合作，进一步改善企业研发部门的研发环境和人才结构，加快国外先进技术的引进、合作和消化吸收，广结技术战略联盟，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增强产品的竞争力。

5、市场营销计划

建立以营销管理为核心、以技术创新为支撑，各部门协调一致，全面、系统地参与、服务于营销管理的现代企业运行机制。完善国内外市场销售网络，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大目标市场研究与开发，加快国内销售网络的建设，搞好新产品的市场营销；继续扩大产品出口量，加强客户资信和货款回收管理；全面实施销售队伍的素质培养工作，努力培养一批德才兼备的销售人员，提高客户服务水平；积极实施品牌战略，打好自主品牌，努力提高自主品牌的销售额。

二、拟订计划的基本假设

- 1、国家宏观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公司所享受的各项优惠政策及国家对公司所处行业的支持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2、本次股票发行能够在2009年内完成。
- 3、公司所处的行业和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未出现重大市场突变。
- 4、没有其他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的现象发生。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资金短缺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最大约束。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以及为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和途径包括：

1、机制和管理上的更高要求

募集资金到位后，企业的经营规模将大幅扩张。公司除了原有庄河工厂、昆山工厂、北京分公司外，在穆棱将投入大量资金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经营。因此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架构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公司将积极引进先进的管理运行机制和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制定符合企业高速发展的战略规划，建立更为严格有效的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管理和资金管理的效率，充分发挥产能扩张后的规模效益。

2、人才缺口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面临较大的人才供需问题。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更多有经验高素质的高级管理人才、营销人才、研发人才及其他专业人才。如何招揽上述人才，是公司不得不面对的难题。

为此，公司将建立较完备的人才引进、人才储备和人才激励机制，在外部，积极招揽行业内专家和高校毕业生；在内部，加强对公司员工的培训，进行人才储备，对优秀员工要进行提拔奖励；同时还要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依靠企业文化和优厚的待遇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四、 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前述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制定的。发展计划如能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五、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于实现以上业务目标具有关键作用，主要体现在：

首先，募集资金的到位进一步壮大了公司的资金实力，使公司的未来发展有了资金保证；

其次，募集资金将集中使用于产品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好、技术含量更高的项目，有利于公司扩大产品销售收入，提升盈利能力；

最后，公司通过发行股票并上市，成为公众公司，提高了公司的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增强了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对公司所需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此外，公司上市将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增强运营效率。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实现公司业务目标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预计募集资金总量及拟投资项目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 200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2,35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投资总额，实际募集资金量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向投资者询价情况确定。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建设期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环评批准文件
木材综合利用项目	33,074.66 万元 (含铺底流动资金 2,133.69 万元)	1.5 年	经“黑发改外资(2008)57 号”文核准	“黑环函(2007)370 号”文

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建成后，每年可生产 6 万 m³ 单板层积材和 10 万 m³ 中密度纤维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以资本金形式向穆棱科冕进行增资，穆棱科冕为本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安排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银行借款解决，牡丹江市农村信用联社已出具贷款意向书，将按本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的 40% 给予贷款支持；若实际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采用专款专用、专户存储的方式管理募集资金，按项目投资计划投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产品简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万m ³ ）
1	单板层积材	6
2	中密度纤维板	10

2、产品特点及用途

单板层积材与中密度纤维板均属人造板材，可将低等级木材、碎木、木屑等通过加工制作成符合特定物理性能指标的人造板材，从而达到广泛替代天然优质木材的目的。

（1）单板层积材

单板层积材（Laminated Veneer Lumber）简称LVL，是国际上建筑工程、家具装饰方面主要替代天然大径原木的高性能人工板材之一，用途较为广泛，生产技术成熟。其主要以中小径原木为主要原料，旋切或刨切制成厚单板，干燥、涂胶后，按顺纹或大部分顺纹组坯，经热压胶合而成，分为结构型和非结构型两类。结构型单板层积材主要用于工字梁、桁架、梁柱、混凝土模板、承重墙、门、门窗框、枕木等建筑构件，非结构用单板层积材可用于地板、家具及装饰装修、室内隔板、汽车或火车车厢板等。单板层积材保留了木材的天然特性，还具有实木锯材没有的结构特点，强度变异性小、尺寸稳定性好。相比天然木材和其他人造板材，单板层积材具有以下优点：

①由于LVL是由旋切单板顺纹层积而成的板材，与集成材相比可提高出材率一倍以上，经济效益较高。

②LVL尺寸稳定性好，不开裂，不变形。

③由于LVL木纹与产品长度方向一致，继承了实体木材的天然特性，如良好的加工性能、较高的弯曲性能及天然木纹的装饰性能等。

④由于LVL可将木材中常见的节子、孔洞、斜纹等缺陷分散于各层单板之中，与锯材相比，变异性小。锯材力学性能的变化率一般均在30%以上，而LVL强度变化率一般在12%以下，因此，它具有较高的可靠性。

⑤LVL的生产和应用可以实现标准化、系列化。LVL的生产可按一定的质量标准将旋切单板分等，生产出不同等级质量标准的产品，实现产品的标准化、系列化生产，便于用户实现标准化、专业化设计与应用。

⑥LVL在规格、性能等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可方便地制成任意形状和长度的建筑构件及车船用材，它特别适合作为大跨度梁，是一般钢材和实体木材无法替代的结构用材。由于其均质可靠的性能优势，在小规格结构材应用方面也有独到之处，可广泛用于析架、承重墙、门窗、框架、家具承重部件等方面。

(2) 中密度纤维板

中密度纤维板指以木质（或非木质）纤维为原料，施加胶粘剂经铺装、热压等工序制成的一种“近似木材而优于木材”、密度为450~880kg/m³的纤维板材。该产品具有结构均匀、机械加工性能强、物理力学性能优良及易于进行板边和板面的型面加工等优点，可广泛应用于地板、家具制造、建筑装饰、车辆和船舶的内部装修以及家用电器壳体等行业。

与天然木材和其他人造板材相比，中密度纤维板具有如下特点：

①内部结构均匀、密度适中，尺寸稳定性好，变形小，物理力学性能适中；
②表面平整光滑，可粘贴刨切薄木或薄页纸，甚至直接油漆印刷装饰，因而可作家具面板使用；

③干法中密纤维板幅面大，板厚可在2.5-60mm范围内变化；

④机械加工性能好，锯截、钻孔、开榫、铣槽、砂光等加工性能类似木材；

⑤容易雕刻及铣成各种型面、形状的承重部件，如椅腿、桌腿等。加工成的异形边，可不封边而直接油漆等涂饰处理；

⑥还可在生产过程中加入防水剂、防火剂、防腐剂等化学药剂，生产特种用途的中密度纤维板。

各种人造板材技术性能比较如下表：

各种木质人造板技术性能比较表

木质人造板	实际最大规格 (MM)			许用应力 (MPA)		
	长度	宽度	板厚	抗弯强度	剪切强度	弹性模量
单板层积材	∞	1200	75	18	1.7	10000
中密度纤维板	2400	1200	16	2	0.4	1500
应力分等锯材	6000	225	150	11	1.0	7000
胶合梁	30000	2000	150	14	1.2	8400
定向刨花板	2400	1200	30	7	0.3	2800
刨花板	2400	1200	50	4	0.3	1200

资料出处：《林业科技》

注1：抗弯强度：是指材料抵抗弯曲不断裂的能力，主要用于考察脆性材料的强度。其值与能承受的最大压力成正比。

注2：剪切强度：材料在剪切应力作用下断裂时的最大应力，其值与能承受的最大应力成正比。

注3：弹性模量：弹性材料的一种量重要、最具特征的力学性质。是物体变形难易程度的表征，其值越大表明在相同应力下产生的弹性变形越小。

注4：∞即趋于无限

3、相关产业政策

由于单板层积材、中密度纤维板的广泛应用可以大量节省天然森林资源消耗，国家已制定出台了若干鼓励政策，具体如下：

(1)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

2007年，为指导各部门、各地区开展高技术产业化工作，培育新兴产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引导社会资源投向，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其中，结构用木材单板层积材、实体木材的功能改进和深加工等均列为林业生物质材料的精深加工与利用重点领域之一，具体内容如下：

“六、现代农业

林业生物质材料的精深加工与利用

新型木基复合工程材料的生产技术，实体木材的功能改进和深加工，新型结构用建材的生产技术，结构用木材单板层积材生产工艺、设备技术改造和在线检测控制技术；竹纤维提取与加工，重组装饰材及薄木生产技术，竹材精深加工和设备技术改造及其在线检测控制技术；结构用木质材料标准体系建设。”

(2) 国家 948 计划

鉴于单板层积材用途广泛、附加值高，其以落叶松为主要原材料的生产技术被列入了国家“948”计划的引进国际先进农业科学计划的重要项目，并被国家林业局列为科技成果推广项目。

(3) 《关于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02号）

鉴于中密度纤维板主要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有利于木材综合利用和节约，因而国家在政策上一直予以鼓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06年8月3日发布了《关于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02号），其中将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的木（竹）纤维板列入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综合利用目录。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的关系

单板层积材、中密度纤维板与本公司现有产品同属建材市场；未来本公司单板层积材、中密度纤维板将主要进行自主销售；同时，单板层积材和中密度纤维板均可作为公司目前产品的原材料使用。其中，非结构用单板层积材可以作为公司现有产品多层实木复合地板的基材，中密度纤维板也可以作为三层实木复合地板芯板原材料的优良替代品，从而在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的同时有效的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以公司目前产能计算，此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中密度纤维板中20%~30%可用作生产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原料，本公司预计未来非结构用单板层积材和中密度纤维板将越来越多的应用于实木复合地板制造领域。

(二) 项目建设背景及意义

1、项目建设背景

(1) 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需求

我国是一个森林资源匮乏的国家，同时又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也是经济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对木材的潜在需求十分巨大。目前我国大多数商品供过于求的状况下，木材却是少数几种严重短缺的产品。

据第六次全国森林资源调查结果显示，我国森林覆盖率为18.21%，仅相当于世界平均水平的60.10%，居世界第130位。人均森林面积0.132公顷，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四分之一，居世界第134位。人均森林蓄积9.421m³，不到世界平均水平

的六分之一，居世界第122位。

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对木材需求越来越大，供给的矛盾相当突出。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00年国内木材供需缺口为3600万 m^3 ，2004年已经达到1.09亿 m^3 ，比2000年增长了202.8%。另据国家林业局的报道，2007年我国木材产品消耗总量达到3.82亿 m^3 ，同比2006年增长13.37%。同时，由于国内木材供需缺口的加大，我国林产品进口增速也在加快，2007年我国林产品进口额为323.60亿美元，同比2006年增长25.43%，增速加快7.7个百分点。预计到“十一五”的末期，全国年森林消耗总需求量将达到7亿 m^3 ，按目前供应计算，缺口将达到3亿 m^3 ，供需矛盾将更加尖锐。

木材供需矛盾突出的主要原因除木材及林产品的供应总量不足、木材消耗结构不合理外，木材综合利用率低是一个重要因素。统计资料表明，我国木材综合利用率仅有60%，而国外林产工业发达国家一般达到80%以上。据专家估计，我国木材综合利用率每提高1个百分点，可相当于增加40万 m^3 木材供应。

我国人口众多，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木材刚性需求的增长。要解决好我国木材及林产品供需矛盾，必须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开源与节流并举，一方面要抓住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有利条件，积极开拓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渠道，增加木材的有效供给；另一方面要下大力气开发代用木材，发展木材综合利用率高的人造板工业，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

温家宝总理在2009年6月22日会见中央林业工作会议代表时所做的讲话指出，“林业发展要坚持以生态建设为主的可持续发展道路”。本项目的建设契合了开源与节流并举的可持续发展思路，积极利用俄罗斯和黑龙江丰富的林木资源，发展人造板工业。按照循环经济发展的模式用生产单板层积材（LVL）的加工剩余物、人工速生丰产林、次小薪材生产中密度纤维板。一方面为社会经济提供优质产品；一方面有利于保护环境和森林资源，以实现林业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社会。

（2）公司发展战略的自身需要

公司成立后，主要是依靠自身积累逐步发展，最近几年来在产值和营业收入等方面增速很快。根据公司管理层的预期，公司在未来几年内将具有持续的高速

增长能力。公司的总体发展目标是发展成为全球实木复合地板最主要供应商之一，并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上下游林板一体化产业链体系。为此，本公司做出了拓展产业链、发展木材综合利用项目的战略决策，努力建设从林木种植、人造板生产、木地板加工到销售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为了实现此目标，公司首先选择在具有区位优势和资源优势的黑龙江穆棱经济开发区建设中密度纤维板和单板层积材等木材综合利用项目。产业链的延伸将为公司产生整体效应，为公司快速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并为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2、项目的建设意义

(1) 生产优质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改革开放以来，国民经济持续快速的发展和建筑业、房地产业的强劲增长拉动了建材、家具、装饰装修等行业的迅猛增长，也促进了我国人造板业的快速发展。2000年我国人造板产量为2002万 m^3 ，2006年高达7428万 m^3 ，短短6年产量比2000年增长了2.7倍。自2003年起我国已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人造板生产国。

目前，我国人均消费木材水平约是0.12 m^3 ，而世界平均人均水平为0.68 m^3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人均消费木材的水平也将不断提高。有专家预测，在未来的50年中，我国都将处于木材资源短缺、供应不足的状态。这种状况客观上刺激我国木材工业向着以人造板为主的木材高效利用的方向发展。

本公司木材综合利用项目拟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和设备，生产市场上需求的人造板产品，年可向市场提供近16万 m^3 的优质人造板，满足市场对人造板的需求。

(2) 拓展公司产业链，促进公司全面发展

经过近4年的努力，公司在品牌、销售网络、盈利能力、技术和人才等方面已拥有一定的实力和储备，成为一家在行业内拥有较大的影响力和知名度的木地板生产企业。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可以充分发挥企业的整体优势，拓展公司产业链，使公司成为一家集木地板、人造板生产和销售于一体大型木材加工和销售企业，增强企业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公司全面发展。

(3) 利用区域优势，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对发挥当地资源优势，增强地方经济活力，促进边境地区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项目的建设可直接向社会提供300多个就业岗位和大量的间接就业机会，有利于促进林区林业工人的再就业，有利于稳定边境地区社会秩序，有利于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分析

1、单板层积材市场前景分析

(1) 单板层积材的世界发展概况

单板层积材（LVL）作为一种人造板材的研究最早开始于20世纪60年代，首先是美国和加拿大研究机构几乎同时开发了单板层积材的制造技术，随后芬兰于1976年建成了第一条单板层积材生产线。目前，美国、加拿大、日本、澳大利亚、新西兰、俄罗斯、马来西亚、和印尼等国家均有LVL的工业化生产。

木材是主要建筑材料中（主要包括钢铁、水泥、木材等）唯一的可再生资源，其在节能降耗，减少废水、废气、废料等污染物排放，自然舒适，可持续发展性等方面显著优于其他建筑材料。根据统计，在温室气体排放方面，每生产1吨木材释放氧气1070千克，固化二氧化碳1470千克；每生产1吨钢铁释放二氧化碳5000千克；每生产1吨水泥释放二氧化碳2500千克。而每加工一个单位材料的能耗，木材与水泥、钢铁、铝的比值为1：5：191：791。因此，在节能减排方面，木材有着其他建筑材料所不可比拟的优势，将成为低碳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CANADIAN WOOD COUNCIL 2004年的一项调查中，48.7%的受访者认为木材是最有利于环境可持续性的建筑材料，混凝土和钢材的相应比例为16.2%和11.2%。原因包括：木材是可再生的（选择率89.7%）；木结构建筑能源消耗低（embodied energy）（选择率19.2%）；木材减少了二氧化碳排放（选择率6.4%）。木材的节能降耗、环保优势日益被广泛认知，故在世界范围内木质建材对传统建材的替代趋势越来越明显，木质建材在欧美的建筑市场中所占的比例也越来越

高。

目前，在北美约有 85% 的多层住宅和 95% 的低层住宅采用轻型木结构体系，低层商业建筑和公共建筑采用木结构的比例也达到了 50%。在欧洲，木结构房屋的应用比例同样很高。瑞典 80% 的房屋为木结构房屋，48% 的苏格兰人将木结构房屋做为私人居所。在日本，几乎一半以上的建筑均以木材为建筑材料，木结构住宅在近年来占到日本总住宅开工项目的 40% 以上。

相比以原木锯材作为建筑材料而言，作为人造木材代表的 LVL 具有更为突出的经济性。其可使用不同木材树种和不同质量的原材料进行层积胶合，达到小材大用、劣材优用的增值效应，是高效利用小径材、弯曲木、短原木等次质原料的有效途径。在 CANADIAN WOOD COUNCIL 2004 年的调查中，超过一半的被访者（53.7%）认为从节约原材料的角度来看，人造木材比原木锯材更为适合。近年来，由于世界面临更为严峻的环境保护的壓力，以及大径级木材资源的日益短缺，人们越来越重视对人工速生林的利用，通过中小径级速生材旋切的单板生产 LVL 来代替须用大径级原木锯制的大规格锯材使用，实现劣材优用、小材大用，从而保证了速生材的高效利用并拓宽其应用领域。

LVL 不仅保留了木材理想的天然特性，而且还具有实木锯材所没有的结构特点，其强度远远超过钢质屋架。加上其生产污染小，出材率高等特点，在国际市场上，LVL 被广泛应用于民宅和商业建筑物的屋架结构，并也可用于车辆材、造船材、木质地板、保龄球道板、集装箱底板、铁路枕木、水泥模板等，其应用范围覆盖了从承重结构、非承重结构到家具框架等各个领域。因此，LVL 在全球得到了较快的发展，目前在世界范围内 LVL 的生产已经成为相当成熟的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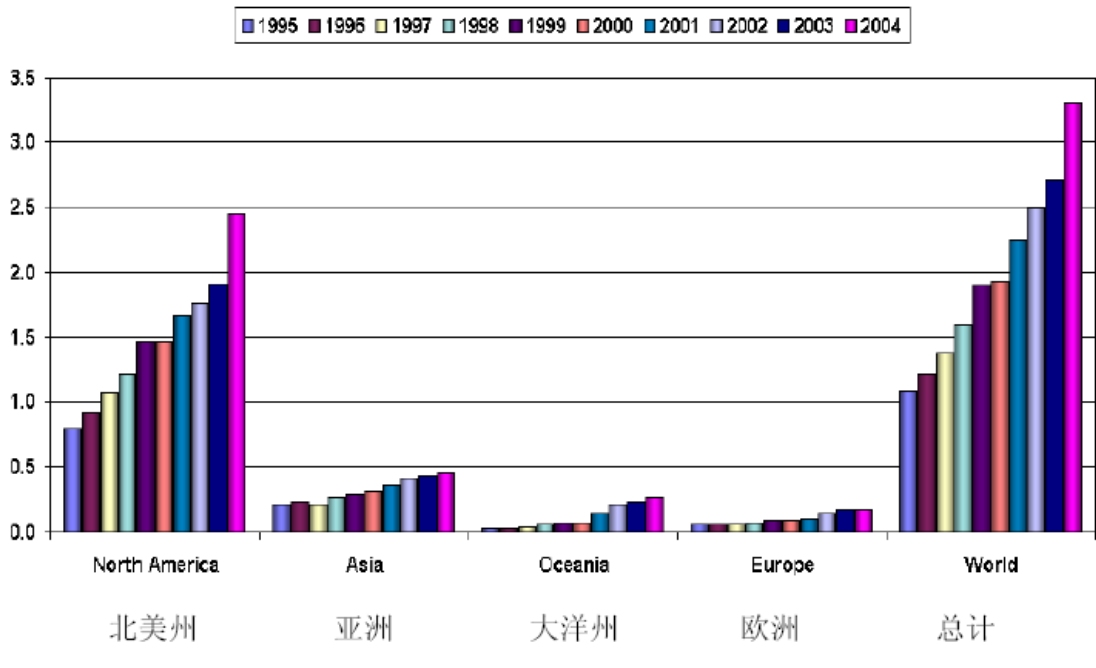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天然、绿色逐渐成为人们消费的首选，这其中就包括木结构房屋。目前在北美有 90% 的住宅建筑都是木结构，因而对 LVL 需求量很大。在北美市场上有 61% 的 LVL 被用作工字型楼板托梁，31% 被用作桁架和梁柱等，8% 被用作枕木、承重墙等。需求量拉动了北美 LVL 产量的逐年递增，2005 年北美 LVL 产量达到 256.6 万 m³，比 2004 年上升了 5%。

1995-2005 年北美 LVL 产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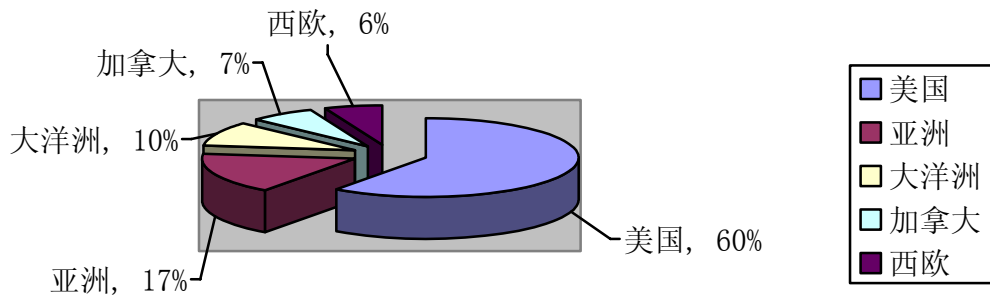
年份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4	2005
产量/万 m ³	79.3	90.6	107.6	121.8	147.3	138.2	166.7	181.1	244.2	256.6

除北美外，北欧、日本对LVL的需求量一直保持持续增长，从全球范围来看，LVL的需求量保持着每年5%-10%的增长率，其中亚太地区LVL增长速度将达到每年10%。据RAUTE公司预测，到2010年，世界LVL的需求量将超过450万m³。以下为世界1996年—2004年LVL产量增长图和2004年LVL产能世界分布图：

1996-2004年世界LVL产量（百万m³/年）



2004年世界LVL产量分布图



根据美国工程木材协会（APA）2007年年报的数据统计，北美2007年的结构木质板材生产量为402亿平方英尺，较2006年减少22亿平方英尺，单板层积材产量同比减少12%。主要原因是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美国的住房开工量在2007年降低至152万套，同比下降15.56%，进而使单板层积材的需求相应下降。

2008年，美国的住宅开工量达到165万套，预计到2011年会再次达到峰值时的190万套。由于新的住宅建设占单板层积材需求量的75%，因此届时单板层积材的市场需求也将随之增长。根据澳洲经济研究机构BIS Shrapnel的预测，LVL产品消费量在2009年至2013年期间将增长52%。

虽然国际金融危机在近期对建筑业带来了一定的影响，但从整体来看，建筑业在我国及世界范围内仍为支柱产业之一，随着世界经济逐步复苏，以及LVL在建筑业及其它各领域的广泛应用，其市场前景广阔，发展空间巨大。

(2) 我国单板层积材市场发展概况

虽然单板层积材在世界范围内发展迅速，但在我国发展时间并不长。我国对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的研究开始于80年代中后期，中国林科院、北京林业大学、南京林业大学及有关工厂都先后开展过LVL的小型实验室研究。2000年以来，随着国家对于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减少木材资源浪费的重视，开始鼓励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设备进行人造板材的生产，特别是以落叶松为主要原材料的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被列入引进国际先进农业科学技术国家“948”计划，并由国家林业局进行推广。2007年，结构用木材单板积材列入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

我国目前LVL的生产主要是利用胶合板设备生产小规格非结构用LVL，生产厂家已经达到数十家，但均规模有限，且产能分布零散、不均衡，行业内尚未出现具有规模效应、技术领先的厂商；而大规模结构用LVL还未开始生产，国内目前结构用单板层积材主要依赖进口。根据中国林产工业工程咨询公司所出具的《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显示的数据，我国仅城乡住宅建设每年消耗的木材就占全国总量的20%，到2010年我国城乡建筑木材总用量预计将达8550万 m^3 ，单板层积材作为天然木材主要的替代产品之一，其在我国的市场空间广阔。随着国家政策的积极引导和推广，到2010年我国的LVL需求量将达到35万 m^3 ，产品将保持供不应求的局面。

单板层积材目前在国内的应用已经起步，2008年北京奥运会鸟巢体育场建设等一些大型建筑工程就应用了进口结构用单板层积材，同时非结构用单板层积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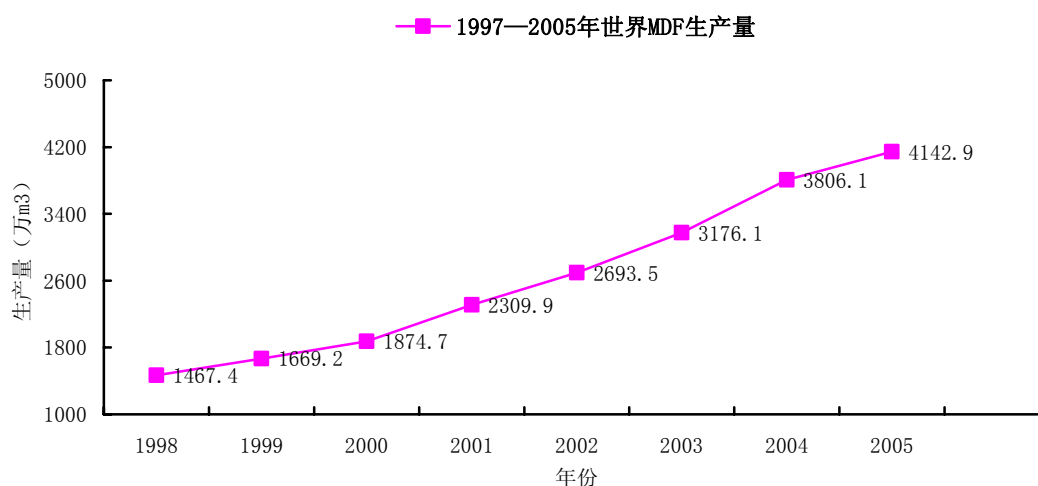
也开始在包装行业应用。我国是具有悠久的木结构房屋建筑传统，汶川大地震后，人们开始重新重视木结构房屋的优异抗震性能，据新华社的报道，8月28日，四川都江堰市向峨小学重建项目建成，抗震标准为8度设防，是新中国第一个采用全木结构建造的大型公用建筑。此次四川灾后重建的木结构工程，除向峨小学外，还包括绵阳市特殊学校、北川擂鼓中心敬老院。此外，在四川省青川县的农村住宅建设中，正在进行轻型木结构示范工程，目前已建成2幢样板建筑。中国包联机械工业包装分会2007年8月14日至17日召开了三届四次理事会，重点讨论了如何贯彻国务院领导和国家发展改革委领导对机电产品包装推广应用“单板层积材”等节材代木包装材料的批示意见，会议认为使用单板层积材等节材代木包装材料符合国家建设节约型社会政策，应该大力推广使用。

2、中密度纤维板市场前景分析

(1) 中密度纤维板的世界发展概况

中密度纤维板于1966年由美国阿莱得公司首先发明制造，由于其具有来源于木材却优于木材的物理性，因而在发明后发展极为迅速。美国于1967年投产，年产2万 m^3 ，1977年达75.5万 m^3 ，1997年达到240.2万 m^3 ，保持了几乎每10年翻一番的增长速度。到2006年，世界中密度纤维板的总生产能力已上升到5,314万 m^3 。

以下为1997年到2005年世界中密度纤维板产量走势图



注：MDF即中密度纤维板

中密度纤维板之所以能够在全世界迅速发展，与其生产工艺和优良的物理特性

密不可分。中密度纤维板的生产主要以人工速生丰产林、次小薪材、加工剩余物为原材料，在全球天然森林资源日益匮乏今天，用人工速生林替代天然林木已经成为保护和利用森林资源的重要途径之一。人工速生林木生长年限短导致品质较差，而中密度纤维板的生产就是将品质较差的人工速生林通过加工成为物理特性接近甚至优于天然木材的人造板材。

由于中密度纤维板作为一种成熟的人造板品种具有上述特点，因而已运用于诸多领域，被大量的用户接受。作为中密度纤维板的发源地，北美市场的需求十分旺盛。据联合国粮农组织（FAO）统计，2005年北美中密度纤维板贸易逆差达57万 m^3 ，美国更是高达125.7万 m^3 。

欧洲地区，2006年末的中密度纤维板生产量已达到1,315.91万 m^3 ，同比增长5.9%。欧洲中密度纤维板生产持续发展的主要原因是：强化木地板生产和消费的持续增长；中密度纤维板在地板和家具工业以外的应用持续扩展；东欧与俄罗斯的经济振兴。

亚洲是目前世界经济最活跃的地区之一，也是中密度纤维板消费量增长最快的地区。日本长期以来是东南亚、澳大利亚、南美洲中密度纤维板最大的进口国。

此外，非洲、中东、南亚也是主要的中密度纤维板消费地区。

（2）我国中密度纤维板市场发展概况

我国中密度纤维板生产起步于20世纪70年代，发展于80年代，起飞于90年代，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技术改造进程加快，在我国纤维板市场上，中密度纤维板已经取代以前的硬质纤维板成为市场主导产品，加上中密度纤维板毛利润率高以及国家税收政策扶持，近些年来，我国中密度纤维板业发展非常迅速，需求和产量不断上升。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中密度纤维板制造业的第一大国。以下为2001年至2007年我国中密度纤维板需求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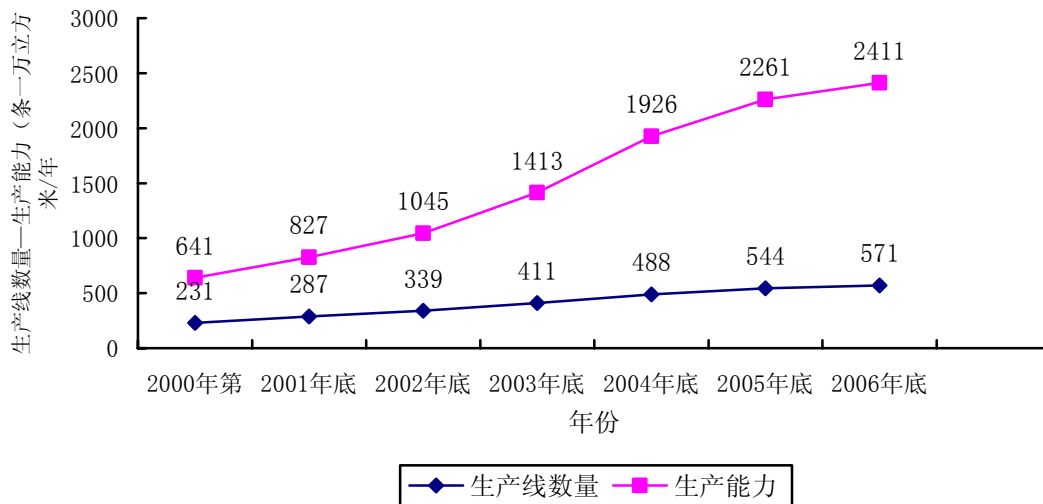
单位：万立方米

年份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需求量	2181.03	2073.05	1760.00	1532.00	1178.00	809.00	635.00

同时，中密度纤维板的应用范围也在不断拓展，我国的建筑业、家具、强化复合地板、音响设备、装修和装饰、包装和汽车工业等多个行业、领域，都大量

使用了中密度纤维板。预计到2010年,我国纤维板市场需求量约为2600万立方米,市场容量巨大。我国2000年~2006年中密度纤维板生产能力发展如下图:

2000年—2006年我国中密度纤维板生产能力发展



虽然中密度纤维板在我国取得了飞速发展,但生产能力分布极不平衡。从地域分布来看,先进的大型生产线主要集中在华北、华南、西南及东南沿海地区,而在我国主要森林资源产地东北和内蒙古地区较少。东北三省及内蒙古自治区虽然是我国森林资源大省,但由于“天然林保护工程”的实施,从1998年以来,人造板企业一直受困于资源短缺,发展动力不足。近年来,经过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人工林的大力发展,以及绥芬河、东宁、二连浩特、满州里等一批边境口岸的开放和木材贸易的兴旺,境内外资源逐渐向该地区富集,已形成了振兴人造板工业的良好氛围和平台。

中密度纤维板作为我国近年来发展速度最快、规模扩张最迅速的一种人造板材,今后在我国的运用领域和市场吸纳容量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

A. 家具制造业

家具制造历来就是人造板产品的传统应用领域。据统计,在人造板的三大板种中,大约50%的胶合板、80%的中密度纤维板和刨花板用于家具制造。根据中国家具协会的统计,从上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家具业一直保持着15%以上的年平均增长速度。

据中国林产工业工程咨询公司的统计,2004年~2008年我国家具总产值分别为2730、3400、4050、5087、6000亿元,四年间家具总产值增长了119%。我国家具在世界市场上所占的份额已经达到了16.2%,成为世界第二大家具出口国。按

有关部门预测，到2010年，我国家具出口额将达到1,300亿元人民币。

B. 建筑装饰业中的应用

中密度纤维板在建筑领域已得到普遍应用，如强化地板、室内装饰、墙体、门板和建筑模板等方面，但我国人造板在建筑业上的消耗与国外相比有明显的差距。据有关部门规划，今后我国人造板在建筑业应用比例将提高到40%。

以下是近年人造板在各国建筑业的消耗比例（%）：

中 国	美 国	德 国	英 国	加 拿 大	法 国	日 本
15~25	40~50	40~60	40~60	40~50	40~45	30~60

据权威部门预测，今后10年我国建筑面积将以每年10亿m²以上的速度递增。如按60%的比例装修，今后每年新增建筑面积的装饰工程量达6亿m²以上。全国城乡现有居住建筑400亿m²，若按每年1%的住户需装修计算，每年的现有住房装饰工程量达4亿m²。另外每年尚有800万m²左右的公共建筑和其它建筑物需要装修。

C. 其它领域中的应用

中密度纤维板还用于车辆与船舶制造、列车与汽车等车厢制造、产品包装、体育用品和家用电器及其它一些轻工行业等领域。

综上所述，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性能优良、品种多样、适应性强、用途广泛的中密度纤维板需求量将日益增加，加之国家对次小薪材、林业三剩物的综合利用进行了政策扶持，并在《国家林业局2009年工作要点》文件中进一步提出了“争取延长三剩物和次小薪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恢复林产品出口退税政策”等内容，因此，中密度纤维板未来的市场潜力巨大，其市场前景良好。

3、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竞争对手情况

单板层积材在我国的应用刚刚起步，生产厂家大多产能较小且较为分散，尤其对于技术水平要求较高的结构用单板层积材，在国内市场上尚未形成规模化生产。因此，公司的募投项目实施之后，将成为单板层积材市场的率先进入者，获得竞争先机。

中密度纤维板在我国发展时间较长，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的态势。截至2008年底我国主要的中密度纤维板生产企业情况请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现有规模(万立方米)	现有生产线(条)
1	浙江绿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81.5	15
2	浙江丽人木业集团	78.5	13
3	大亚人造板集团公司	76	5
4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62	5
5	广西三威林产工业有限公司	55	5
6	山东贺友集团有限公司	53	10
7	江苏东盾木业集团有限公司	52.5	9
8	广西丰林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43	7
9	吉象木业集团	28	3
10	国栋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22	1

资料来源：东方证券研究所

我国生产中纤板的企业较多，但产能分布极不均衡。我国中纤板产能分布按照地区划分由大到小依次为：华东、华南、华中、华北、西南、东北和西北。目前东北地区的中纤板产能仅占全国产能的6%左右，而东北地区的森林覆盖率达到了36%，为全国森林覆盖率的3倍，森林总蓄积量为29亿立方米，占全国总蓄积量的45.8%。公司此次选择在中纤板产能较小而林木资源丰富的东北地区投资建设中纤板项目，既保障了项目的原材料来源，又避免了产能的重复建设。同时，由于东北的中纤板市场发展较为落后，因此，公司在东北中纤板市场上所遇到竞争相对较小。

公司此次募投项目10万立方米中纤板，其中30%将作为自身生产木地板的原材料，仅有7万立方米左右对外销售，仅占全国需求量的0.2%左右。此外，由于中纤板的销售半径为300公里，基本上募投项目的销售都将在东北地区内进行，以东北地区中纤板产能和需求来看，基本上将供不应求。

4、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竞争优势

(1) 资源优势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木材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地点为黑龙江省穆棱市。穆棱市境内有穆棱、八面通两个省属森工林业局和一个地方林业局。森林

总面积5249公顷，主要树种有红松、白松、樟子松、云杉、黄菠萝、核桃秋、水曲柳、柞木和桦木等30余种名贵木材，林木年生长量70万 m^3 ，年采伐量20万 m^3 ，森林覆盖率74.3%，是我国重要的木材生产基地。

此外，穆棱市所在的牡丹江地区是我国重点林区之一，森林资源十分丰富。牡丹江林管局下辖8个林业局，森林面积244.3万公顷，占全国森林面积的1.4%；活立木蓄积量达2.09亿 m^3 ，占全国的1.38%。牡丹江市林业局下属7家林业局43个国有林场，木材蓄积量3,869万 m^3 。全区森林覆盖率达68%，主要树种为红松、落叶松、樟子松、水曲柳、柞木和桦木等。牡丹江林管局和牡丹江市林业局每年木材采伐量为200万 m^3 左右。

在厂址周边150公里半径内，有牡丹江林管局下辖的绥阳、东京城、柴河、大海林、迎春、东方红、林口林业局和黑龙江方正林业局、吉林汪清林业局等10个森工林业局，年木材采伐量达300万 m^3 。

（2）交通优势

301国道、206省道、滨绥铁路、城鸡铁路纵穿穆棱市，交汇于穆棱经济开发区，公路、铁路运输便捷。此外穆棱市位于牡丹江、绥芬河、东宁对俄经贸“金三角”的中心点，距黑龙江省最大的对俄口岸绥芬河70公里。俄罗斯远东地区木材蓄积量229亿 m^3 ，绥芬河口岸年木材进口量达800万 m^3 。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交通优势是公司本项目成功建设和运营的重要保障。

同时，根据海关总署“2007年第5号公告”，为落实国家振兴东北的战略部署，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内贸货物借道俄罗斯海运至我国东南沿海的请求，海关总署已决定对此予以积极支持并开展试点运作。试点阶段的出境口岸限绥芬河，进口口岸限上海、宁波、黄埔，所经俄罗斯口岸限海参崴、东方港、纳霍德卡港。随着上述试点未来全面铺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交通优势将进一步发挥，有效降低未来交通运输成本。

（3）综合利用成本优势

公司考察论证此次投资建设的木材综合利用项目时，以不浪费任何一立方米木材为出发点，这种设计理念既保证了不浪费宝贵的木材资源，又可以提高木材

的综合使用效率，降低成本。从公司两种产品的工艺流程可以看出，生产单板层积材所余的废木料可全部用于中密度纤维板的生产，两种产品互为补充，单板层积材减少了废木料的处理费用，并实现废物再利用，对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而言则减少了原材料采购费用，从而提升了整个募投项目的综合毛利率。

(4) 技术优势

本公司从事木材加工行业多年，在木材加工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有利于公司顺利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 客户优势

本公司目前主要客户均为国外知名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有利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快速拓展市场销售渠道。

(四) 项目建设规模及合理性分析

在对本项目产品方案、目标市场和市场需求状况初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生产工艺技术、原材料和能源供应、协作配套和项目投融资条件以及规模效益等因素，确定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10万 m^3 中密度纤维板和年产6万 m^3 单板层积材。此规模的确定是基于公司现有的综合实力、优越的外部条件和良好的市场机遇而作出的选择。建设规模确定的合理性说明如下：

1、符合产业政策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高效利用木材资源的人造板部分替代传统的木材已成为当今各个国家重视资源保护的一项重要国策。

2、资源利用的合理性

黑龙江省穆棱市及周边地区森林资源丰富，区域生态状况总体良好，区位优势明显，穆棱境内有穆棱、八面通两个省属森工林业局和一个地方林业局，周边150公里半径内有10个森工林业局，年木材采伐量达300万 m^3 。每年通过绥芬河边

境贸易进口的木材量达800万³。俄罗斯远东地区丰富、优质的木材资源和地产资源构成了本项目坚实的资源基础。本公司抓住机遇建设本项目，可有效地将两种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和产业优势。

3、实现规模效益

从我国人造板生产的耗能指标及经济指标分析来看，人造板行业的经济效益与生产规模之间存在着紧密的关系，适当的生产规模可节约单位产品的费用支出，获得较好的规模效益。本项目确定的生产规模从国内外人造板的建设实践来考量，可保障项目获得较好经济效益。

4、良好的建设投资环境

穆棱经济开发区属黑龙江省级经济开发区，短短几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了木材加工产业集群带，经济开发区社会协作条件良好，交通便捷，在基础设施、建设用地、政策法规、管理和服务等方面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平台。

（五）投资概算

1、建设投资及资金构成

本项目投资总额33,074.66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2,133.69万元），建设投资概算为30,940.97万元，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工程费用24,783.29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4,546.26万元；预备费1,312.14万元，建设期利息299.28万元。

2、资金筹措

本项目所需建设投资拟部分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解决，其余部分向银行贷款解决。

3、投资估算表

建设投资估算表如下（单位：万欧元、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估算(万元)						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	设备工器具购置费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合计	其中外汇	
一	工程费用							
01	厂区工程	491.13	95.00	122.50		708.63		2.29
01-1	总平面布置及运输	439.28	80.00			519.28		
01-2	厂区给水与排水			36.00		36.00		
01-3	厂区热力管道			40.00		40.00		
01-4	厂区供电线路与照明			45.00		45.00		
01-6	厂区绿化	20.00				20.00		
01-7	厂区附属设施	31.84	15.00	1.50		48.34		
02	原料收购与管理工程	124.47	23.00	1.00		148.47		0.48
02-1	地磅房	2.80	11.50	1.00		15.30		
02-2	原料堆场	121.67	11.50			133.17		
03	纤维板工程	1,454.85	4,280.00	214.00	0.00	5,948.85		19.226
03-1-1	削片间	68.04				68.04		
03-1-3	热磨间	206.55				206.55		
03-1-4	纤维板车间	1,180.26	4,280.00	214.00		5,674.26		
04	LVL 车间	2,025.26	13,474.67	316.15		15,816.08		
其中	引进设备(到岸价)		7,807.50	156.15		7,963.65	750.00	
	关税		780.75			780.75		
	进口环节增值税		1,460.00			1,460.00		
	外贸手续费		78.08			78.08		
	银行财务费		31.23			31.23		
	国内运杂费		117.11			117.11		
	国产设备费用		3,200.00	160.00		3,360.00		
	土建费用	2,025.26				2,025.26		
05	供热工程	93.00	770.40	77.04	0.00	940.44		3.04
05-1	燃料棚	21.00				21.00		
05-2	热能中心	72.00	770.40	77.04		919.44		
06	中心配电所	28.00	385.20	38.52		451.72		1.46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估算(万元)						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	设备工器具购置费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合计	其中外汇	
一	工程费用							
07	水源工程	53.84	27.82	1.39		83.05		0.27
07-1	加压泵房	3.84	27.82	1.39		33.05		
07-2	蓄水池	50.00				50.00		
08	污水处理站	48.00	240.00	24.00		312.00		1.01
09	综合楼	200.00	5.00	2.00		207.00		0.67
10	办公楼	160.00	5.00	2.05		167.05		0.54
	小计	4,678.55	19,306.09	798.65	0.00	24,783.29	750.00	80.1
二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估算(万元)						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	设备工器具购置费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合计	其中外汇	
1	勘察设计费				317.23	317.23		
2	地质钻探费				50.00	50.00		
3	前期咨询费				40.00	40.00		
4	建设单位管理费				198.27	198.27		
5	工程监理费				158.61	158.61		
6	生产准备费				20.00	20.00		
7	办公及家具购置费				25.00	25.00		
8	环保评估费				20.00	20.00		
9	招标代理服务				59.48	59.48		
10	联合试运转费				297.40	297.40		
11	技术服务费				520.50	520.50	50.00	
12	进口设备保险费				35.13	35.13		
13	进口设备维护费				5.00	5.00		
14	外文资料翻译费				5.00	5.00		
15	土地使用权				2,794.64	2,794.64		
	小计				4,546.26	4,546.26	50.00	14.69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估算(万元)						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	设备工器具购置费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合计	其中外汇	
一	工程费用							
三	预备费							
1	基本预备费				1,228.86	1,228.86		
2	汇率变动预备费				83.28	83.28		
	小计				1,312.14	1,312.14		4.24
四	建设期利息				299.28	299.28		0.97
	合计	4,678.55	19,306.09	798.65	6,157.68	30,940.97	800.00	100
	投资比例(%)	15.12	62.4	2.58	19.9	100		

注：如考虑到项目建设完成后流动资金，则总投资将提高至 38,053.27 万元。

(六) 产品方案、质量标准、工艺技术

1、产品方案

本公司决定选用国内外成熟的工艺、性能优良的设备和先进的技术生产单板层积材和中密度纤维板，产品可适用于多种用途，具有较大的市场竞争力。

产品名称	单板层积材	中密度纤维板
生产规模	6 万m ³ /a	10 万m ³ /a
产品幅面	长度：1830mm~18300mm(计算长度1830mm)；宽度：1830mm	最大：2440 mm×4880 mm
厚度范围	27mm~90mm(计算厚度45mm)	8 mm~18 mm(计算厚度15 mm)
密度范围		880 kg/m ³ ~730 kg/m ³ (计算密度740 kg/m ³)

2、产品质量标准

(1) 单板层积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单板层积材国家标准 GB/T20241-2006；成品板甲醛释放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01）E1级（小于9mg/100g 成品板）。

(2) 木质中密度纤维板：外销符合欧洲中密度纤维板标准EN622-5：1997；内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密度纤维板国家标准GB11718-99；成品板甲醛释放量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01）E1级（小于9mg/100g成品板）。

3、工艺技术

（1）单板层积材（LVL）

①工艺技术与设备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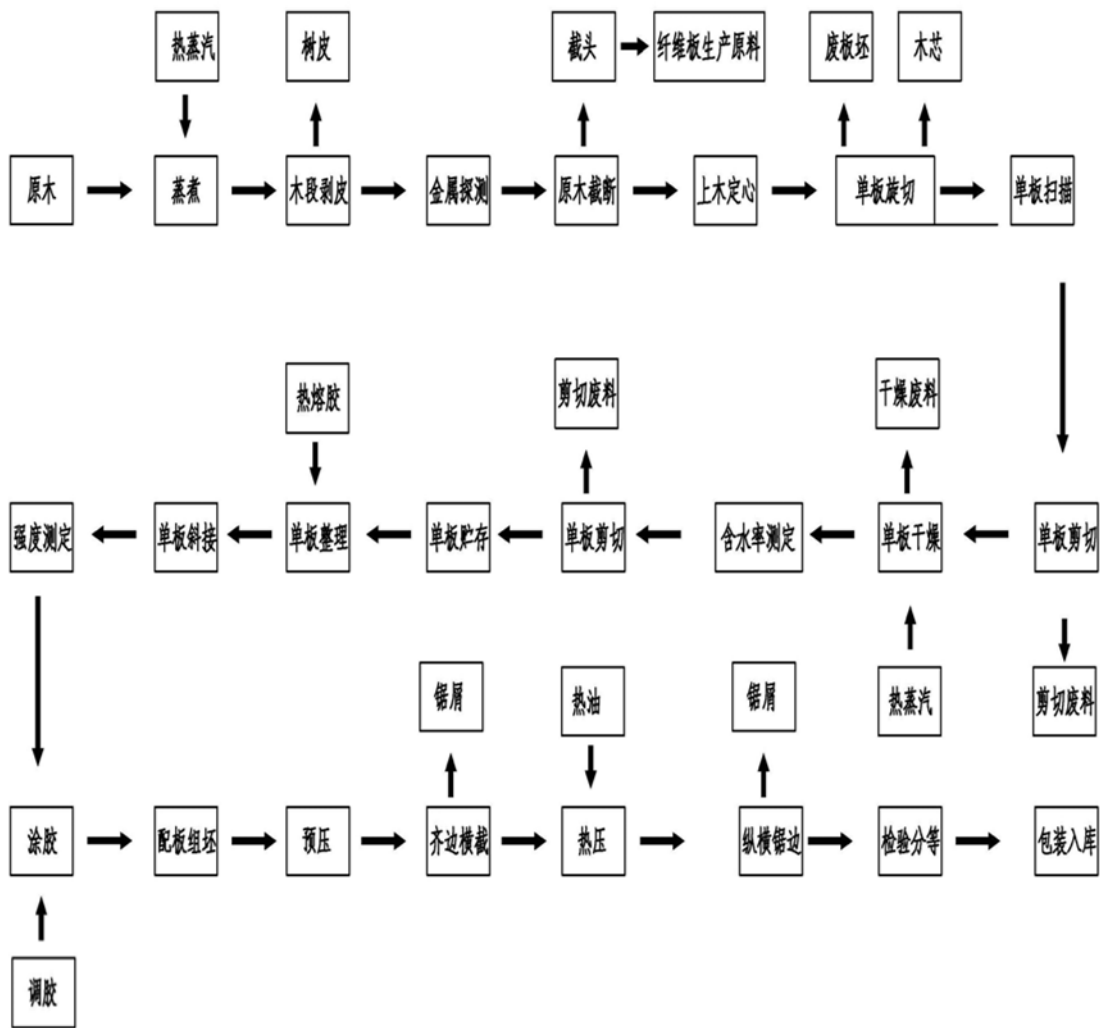
本项目以中小径原木为原料，以酚醛树脂为胶粘剂，通过对原木进行旋切、单板干燥、拼接、预压、热压和后处理技术，生产单板层积材产品。

为降低该项目的技术风险，消除阻碍项目获得预期经济效益的不利因素，本项目引进国外工艺技术和关键设备，辅助设备在国内择优采购或制作。

②生产工艺流程图

单板层积材车间分为原木处理工段、单板旋切工段、单板干燥工段、单板整理工段、单板斜接工段、单板组坯预压工段、热压工段及单板层积材后处理工段。

上述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2) 中密度纤维板工程

① 工艺技术与设备选型

本生产线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以木材为原料生产以15mm为代表的中厚型中密度纤维板已拥有成熟的工艺和技术，国内外均有性能优良、价位合理的设备可供选择，可满足不同规模、不同配置的要求。

我国人造板机械生产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生产体系和设备供应体系，在中小规模中厚板生产方面，技术方面已经日趋成熟，已经具备提供性能稳定、价格合适的成套生产线，并且已经占领了国内该方面的大部分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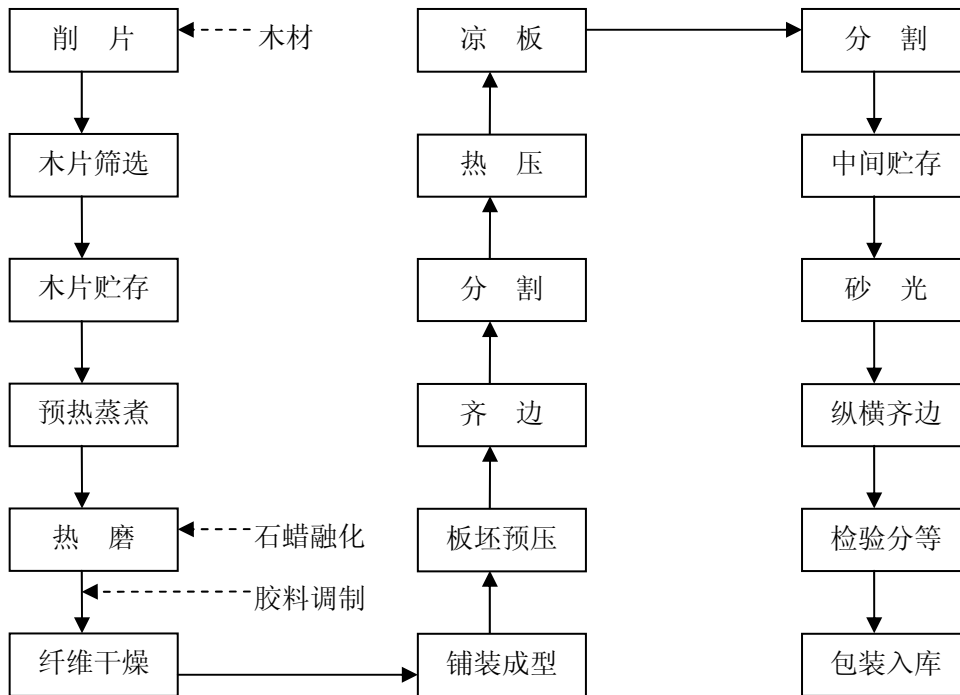
为降低该项目的技术风险，消除阻碍项目获得预期经济效益的不利因素，本

项目生产设备拟从国内择优采购。

②生产工艺流程图

中密度纤维板工程分为削片间、热磨间和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三部分，依据生产工艺划分为木片制备工段、纤维制备工段、铺装与热压工段及砂光工段等。

上述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七) 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供应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需消耗木质纤维原料15万吨(折合15万m³)和原木13万m³，主要从穆棱市周边的林区购买，部分木质纤维为生产单板层积材所产生的废料。

项目生产使用的化工原料有三聚氰胺脲醛树脂、酚醛树脂、尿素、石蜡、硫酸铵和热熔胶等，均通过周边市场购进。

本项目设备装机总容量为14850kw，所用电力从穆棱经济开发区供电系统采购。

本项目生产用热主要由自建热能中心供给，热能中心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可燃废料为主要原材料。

（八）竣工时间及产量情况

项目计算期16.5年，其中建设期1.5年。

项目建设规模确定为年产6万³m³单板层积材和10万³m³中密度纤维板，项目投产第一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80%，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100%。

（九）产品销售方式

公司未来单板层积材产品将主要面向国际市场出口及国内进口替代；中密度纤维板产品主要面向国内销售。

单板层积材与中密度纤维板与公司现有木地板产品同属建筑人造板材行业，其销售渠道基本相通，公司可利用现有销售渠道开展新产品销售工作。

未来单板层积材公司将主要向国外市场进行销售，由于目前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外知名建材经销商或制造商，公司将主要利用现有销售渠道对单板层积材进行销售。公司在国外建材经销商和制造商之间的良好声誉和现有渠道将有利于单板层积材海外销售的快速拓展。公司经过与客户的沟通，目前已经获得了总量近10万立方米单板层积材的意向性采购协议，将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之后产品的销售提供有力的保障。

中密度纤维板公司将自主进行国内销售，由于属于大宗原材料，其同质性较强，而品牌依赖程度较低，其销售前景主要受市场需求驱动。公司已就中密度纤维板销售与国内大型建材连锁超市、以及地板和家具生产厂商进行了积极沟通，客户反馈情况良好。

（十）项目选址及土地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计规划，本次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共需用地29.1万平方米，项目选址位于黑龙江省穆棱经济开发区内的下城子（边境）工贸区。按照黑龙江省穆棱市国土资源局的规划，本项目需取得的土地共分三块。2008年公司已分别取得穆国用（2008）第00263号、穆国用（2008）第00538号两块共20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

穆棱市国土资源局于2008年3月6日出具了《关于穆棱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木材

综合利用项目使用土地的说明》，具体内容如下：“穆棱科冕木业有限公司木材综合利用项目是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黑发改外资〔2008〕57号”文核准建设的项目，符合国家林业产业政策和穆棱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将保证该项目所需29.1万平方米土地的需要，并将依据项目的施工进度，办理相关土地出让手续”。

根据国家林业局林产工业设计院出具的《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木材综合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其提供的专项说明，鉴于林木加工企业存在所需原料木材需要大量、长期堆放以去除水分和保证木材充分利用的特点，本项目的规划设计中原材料木材堆场占地面积较大。同时为了满足项目的防火需求，本项目木材堆场共分为10个，每个堆场相对独立，以较宽的道路和绿地进行防火隔离。以下为本项目用地主要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面积	占比
1	建、构筑物及露天固定设备用地	平方米	51,917	17.84%
2	原材料堆场	平方米	121,672	41.81%
3	厂区道路用地面积	平方米	45,219	15.54%
4	其他（包括绿地）	平方米	72,192	24.81%
	合计	平方米	291,000	100.00%
	建筑密度	%	17.8	
	绿地率	%	>20.0	

鉴于上述本项目用地规划和实际生产需要，本项目原料堆场用地和与之相配套的道路及绿地可根据达产能力调整堆放数量，不必一步到位，或者采取厂外租赁堆放的方式等，同时也可在生产和生活设施满足设计规范和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适当的紧凑布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需的三块共计29.1万平方米土地不必一步到位，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共计20万平方米土地已能满足建、构筑物及露天固定设备用地和部分原材料堆场用地需要。同时，公司将按照施工进度尽快办理剩余9.1万平方米土地的出让手续，以满足本项目2011年100%达产后用地需要。

（十一）环保情况

本项目投产后产生粉尘、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具体处理措施如下：

1、粉尘的处理与排放

本项目所有产生粉尘、细屑的点均配备除尘装置。粉尘经吸尘罩、除尘管道、

除尘风机及除尘器至废料仓，送到热能中心作燃料。

2、固体废料的处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均作为热能中心的燃料。热能中心外排的灰渣约900t/a，属于草木灰，可以作为农田的肥料，不造成二次污染。

3、噪声的治理措施及效果

车间降噪治理措施：对生产区建筑物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如削片机、空压机等布置在单独房间内，与主车间隔开，在建筑上采取隔声与吸声相结合的防范措施。对风机的基础作减振处理。车间排风选用低噪声风机。工人在隔声效果良好的控制室内进行操作，若外出巡视则戴防噪耳塞。车间周围进行绿化，树木对噪声形成屏障，经同类厂实测，治理后传到厂界的噪声低于国家标准。

4、环保投资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投资如下：

项 目	投 资（万元）
废气治理	350
污水治理	235
粉尘治理	220
噪声治理	60
检测设备	20
绿 化	30
总 计	915

（十二）技术保障

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的研究始于20世纪60年代，目前，单板层积材在世界范围内已经广泛生产，生产技术十分成熟。我国对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的研究开始于80年代中后期，中国林科院、北京林业大学、南京林业大学及有关工厂都先后开展过LVL的小型实验室研究。2000年以来，以落叶松为主要原材料的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被列入引进国际先进农业科学技术国家“948”计划，并被国家林业局进行推广。目前国内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已经成熟，需要通过产业化加以推广。2007年，结构用木材单板积材被列入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

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主要体现在所使用的设备和针对不同地区主要树种进行的技术改进上。针对这两方面技术要求，公司做出了如下技术准备：

1、引进芬兰进口设备，保证生产技术先进性

鉴于单板层积材生产技术已经在世界范围内广泛使用，十分成熟可靠，而国内尚未形成产业化生产规模，因而公司此次单板层积材项目拟从国外引进部分先进的生产设备。经过对国外单板层积材生产设备制造商的多次审慎考察，最终公司决定从芬兰劳特公司（Raute Group）购进所需设备，双方已经就设备的采购签订了采购意向书。劳特公司是世界范围内专业生产胶合板、单板层积材、二次加工贴面及复合地板设备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参与了我国单板层积材质量国家标准（GB/T20241-2006）的起草。劳特公司向世界各地提供单板层积材设备已有二十多年的历史，主要客户包括俄罗斯的Ugra—LVL Njagan, Hanti—Mansisk；美国的Roseburg Forest Products in Oregon；印度尼西亚的Surya Dumai；澳大利亚的Wesbeam；芬兰的Punkaharju等。

2、与北京林业大学合作，对应用落叶松生产单板层积材技术进行改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单板层积材生产将主要利用当地落叶松资源，鉴于北京林业大学应用落叶松生产单板层积材技术已较为成熟，2007年10月15日，公司与北京林业大学签订《合作协议书》及《单板层积材项目合作协议书》，约定双方将进行科技合作，共建实验室、科研教学实习基地，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建立长期科技依托关系。就单板层积材项目约定由北京林业大学负责项目开发、提出项目技术实施方案、与合作组织实施年产6万³m³单板层积材项目建设工作。

北京林业大学的雄厚技术和科研力量将为公司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实施提供良好的技术保障。

3、聘请国内知名林业工程设计单位进行施工设计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聘请了国内著名林产工业设计单位国家林业局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为本项目提供整体施工设计，包括年产10万 m^3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和年产6万 m^3 单板层积材（LVL）生产线及与之配套的辅助工程。国家林业局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创建于1958年，是一家以从事林业产业、木材加工和建筑工程咨询设计为核心业务，并为工程建设项目提供多方位、全过程服务的科技型企业化管理的骨干咨询设计单位。持有农林行业甲级、建筑工程甲级，电力、市政、轻纺乙级等多项工程咨询、设计、造价资质；以及相应的工程总承包、建设监理、机电设备成套和建设工程设备招标甲级资质证书，并拥有国家授予的对外经营权；通过了国际ISO 9000质量体系认证。该设计院先后完成各类林产工业、制浆造纸、火力发电、林业工程、环境工程、生态工程等工程咨询、规划、设计，累计达1000多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80多项。

4、聘请专业技术顾问

在选定实力雄厚的设备制造商、工程设计单位和技术合作单位的同时，为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投产，公司特聘任了肖小兵先生为本公司木材综合利用的技术顾问。其简要情况介绍如下：

肖小兵：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现任国家林业局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总工程师，院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兼任中国林产工业协会纤维板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北京林业大学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兼职教授。作为总设计师肖小兵同志主持了江苏大亚人造板有限公司年产20万 m^3 高密度纤维板项目、大亚木业（江西）有限公司年产20万 m^3 高密度纤维板项目、广西三威林产工业有限公司年产24万 m^3 强化木地板基材项目、大亚木业（茂名）有限公司年产20万 m^3 高密度纤维板项目、福建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年产25万 m^3 复合结构微粒板项目、大亚木业（福建）有限公司年产45万 m^3 刨花板项目等的工程设计。上述项目均采用国际先进技术与设备，原料与能源单耗低，生产能力位于亚洲最大生产线之列。

三、穆棱科冕基本情况

(一) 企业概况

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五) 控股子公司情况”。

(二) 最近一年经审计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穆棱科冕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724.18	361,578.25
应收账款	640,000.00	—
预付账款	2,121,343.50	—
其他应收款	17,904.46	598,978.50
存货	2,020,710.52	—
流动资产合计	5,059,682.66	960,556.75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3,574,989.06	118,234.93
在建工程	121,180.00	19,625,320.03
无形资产	21,679,318.99	21,902,23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75,488.05	41,645,793.51
资产总计	50,435,170.71	42,606,35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
应付账款	3,719,608.39	—
应付职工薪酬	72,594.28	—
应交税费	28,670.62	—
应付利息	732,802.22	180,480.00
其他应付款	6,650,000.00	6,850.00
流动负债合计	7,030,480.00	7,030,48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负债合计	20,203,675.51	13,030,480.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项 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23,149.52	-
未分配利润	208,345.68	-424,129.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31,495.20	29,575,87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435,170.71	42,606,350.26

2、利润表（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15,324.79	-
减：营业成本	2,159,324.38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65.20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552,119.15	388,159.98
财务费用	-	-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4,135.27	-388,159.98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4,135.27	-388,159.9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5,624.94	-388,159.98

（三）增资前后持股比例及控制情况

本公司目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穆棱科冕 100%股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增资前后，本公司在穆棱科冕的持股比例及控制情况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本次增资与发行人业务发展规划的关系

公司规划向原材料供应的上游延伸产业链，将林业与人造板产业紧密结合，以林促板，以板养林，形成从林木种植、人造板生产、深加工到销售的林板一体化完整产业链，同时，努力提高木材综合利用效能。

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以三层复合实木地板和多层复合实木地板为主，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公司基于自身发展，做出了拓展产业链、发展木材综合利用项目的战略决策。本次增资投向的单板层积材（LVL）与中密度纤维板项目是实施该战略决策的重要步骤，同时，其将为公司提供新的业务增长点，改善公司相对单一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固定资产大规模增加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固定资产变动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投资为30,940.97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共24,783.29万元，固定资产投资明细及新增产能情况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万元)	机器设备 (万元)	小计 (万元)	新增年产能 (m ³)
木材综合利用项目	4,678.55	20,104.74	24,783.29	单板层积材 6 万 中密度纤维板 10 万
合计	4,678.55	20,104.74	24,783.29	—

单板层积材、中密度纤维板与本公司现有产品同属建材市场；未来本公司单板层积材、中密度纤维板将主要进行自主销售；同时，中密度纤维板、单板层积材也可以作为公司现有产品三层实木复合地板芯板原材料及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基材的优良替代品，以公司目前产能计算，此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中密度纤维板中20%—30%可用作生产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原料，本公司预计未来中密度纤维板、单板层积材将越来越多的应用于实木复合地板制造领域。

6万m³单板层积材生产线和10万m³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是公司进行产业链结构完善的重要基础。在林板一体化、提高木材综合利用效能的发展策略指引下，中密度纤维板和单板层积材也将作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带动公司整个产业链发挥效应。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所引起的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是合理的。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6万 m³ 单板层积材生产线和 10万 m³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项目建设期 1.5 年。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上升，导致折旧费用在短期内也大幅上升，但项目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项目给公司带来的经营业绩完全可以承担固定资产扩大后新增的折旧费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综合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达产后每年	
	折旧金额	利润总额
6万 m ³ 单板层积材生产线和 10万 m ³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	1,527.18	6,776.77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基于以下主要假设条件：

- ◆ 项目计算期16.5年，其中建设期1.5年，生产经营期15年。投产第一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80%，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100%；
- ◆ 本项目中密度纤维板销售价格按1,650元/ m³计算， 单板层积材销售价格按4,500元/ m³计算(均为含税价)；
- ◆ 主要原材料价格：原木（中径级材）：平均到厂价700元/ m³；
小径材及三剩物：平均到厂价320元/ m³；
- ◆ 职工定员383人，职工平均工资按1,500元/月·人计算；

在上述假设条件下，本项目达产期内正常年产品销售收入43,500.00万元，销售利润7,589.36万元，利润总额年均6,776.61万元。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一) 本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在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将按以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向股东分配股利。

(四)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五)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派送新股。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报告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自2003年成立以来的股利分配采用现金分红和增资方式，均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科冕有限2006年7月20日董事会决议关于利润分配决议，向股东分配2004年度和2005年度利润为21,863,779.63元，分7次支付给投资人，每次支付金

额为3,123,397.09元。

2、根据科冕有限2006年11月20日董事会决议关于增资决议，公司将2005年盈利中的900万元人民币（折114万美元）转增为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440万美元增加到554万美元。

3、根据科冕有限2006年12月31日董事会决议关于利润分配决议，对2006年末净资产超过70,000,000.00元的未分配利润差额部分进行分配并转入应付股利，实际分配并转入应付股利3,620,352.64元。

4、2007年8月20日股份公司2007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7年度内顺利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7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

5、2007年11月25日股份公司2007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公司于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的议案〉进行修改的议案》，将原议案内容“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7年度内顺利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7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修改为“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8年度内顺利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8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

6、2009年5月5日股份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公司于200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的议案〉进行修改的议案》，将原议案内容“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8年度内顺利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8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修改为“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9年度内顺利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9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

上述具体分配实施情况如下表：

分配期	分红金额（元）	分红方式
2004 年度	5,490,918.68	现金
2005 年度	16,372,860.94	现金
2005 年度	9,000,000.00	转增注册资本
2006 年度	3,620,352.64	现金
合 计	34,484,132.26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执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四）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在2009年度内顺利

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将由新老股东共享。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无法在2009年度内完成，则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由股东大会另作决议。

根据利安达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1,702,800.29元。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组织安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本公司专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的部门是公司的证券投资部，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郭俊伟先生；联系电话：0411-88858282，传真：0411-88858222，电子信箱：kemian@kemianwood.com。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或《证券时报》；公司除在至少一种信息披露指定报刊上披露信息外，还可以根据需要在其他报刊或媒体上披露信息，但必须确保：指定报刊不晚于非指定报刊或媒体披露信息；在不同报刊或媒体上披露同一信息的内容一致。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重要合同

本公司现行有效、正在执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短期贷款合同

1、2007年4月24日，科冕有限（抵押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抵押权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抵字 TL200712007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庄国用（2004）字第 0511 号、庄国用（2004）字第 0522 号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在科冕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后，该两个土地使用权证相应变更为庄国用（2007）字第 0509 号、庄国用（2007）字第 0510 号），为自 2006 年 9 月 24 日至 2010 年 4 月 24 日止抵押权人与债务人之间所发生的所有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提供担保，被担保债权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叁佰壹拾万元。合同约定，如果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向抵押权人

进行支付，抵押权人有权按照该合同的约定，以抵押物变现款项优先受偿。

2007年11月2日，由于科冕有限于2007年6月5日整体变更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抵押权人重新签订了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担保范围调整为自2006年9月24日至2010年11月2日止抵押权人与债务人之间所发生的所有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提供担保，合同其他内容不变。上述两宗土地使用权已于11月7日重新办理了抵押登记。

2、2007年4月24日，科冕有限（抵押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抵押权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抵字TL200712008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25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26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27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28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29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30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31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32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507033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605343号房产设定抵押，为自2006年9月24日至2010年4月24日止抵押权人与债务人之间所发生的所有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提供担保，被担保债权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壹佰玖拾万元。合同约定，如果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向抵押权人进行支付，抵押权人有权按照该合同的约定，以抵押物变现款项优先受偿。

2007年11月2日，由于科冕有限于2007年6月5日整体变更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抵押权人重新签订了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担保范围调整为自2006年9月24日至2010年11月2日止抵押权人与债务人之间所发生的所有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提供担保，合同其他内容不变。上述十宗房屋产权已于11月13日重新办理了抵押登记。

3、2007年5月11日，昆山科冕（抵押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910102007AF00005300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昆山科冕以昆房权证淀山湖字第211002622号工业用房和昆国用(2006)第12006113073号土地使用权设立抵押，为抵押权人与债务人在2007年5月11日至2010年5月10日期间签订的全部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8,700,000元（其中房产最高抵押担保金额为7,600,000元，其占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最高抵押担保金额为11,100,000元）。主合同所涉授信业务为贷款或进口押汇、出口押汇、出口托收融资、出口发票融资、打包贷款等

贸易融资的，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偿还任一主合同项下贷款或融资款本金或利息时，抵押权人有权依法拍卖、变卖抵押物；主合同所涉授信业务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担保函的，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偿还任一主合同项下抵押权人垫付的款项的，抵押权人有权依法拍卖、变卖抵押物。

4、2008年4月8日，穆棱科冕（抵押人）与穆棱市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抵押权人）签订了编号为（穆棱）农借字（2008）第0408号——高抵第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穆国用（2007）第00146号土地使用权以及编号为402027、402028、402029、402030、402031、402032、402033号房产设定抵押，为自2008年4月8日至2011年4月7日抵押人在抵押权人处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实际形成的债务提供担保，被担保债权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

2008年4月8日，穆棱科冕（借款人）与穆棱市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穆棱）农信借字（2008）第400012008010214号借款合同（以同日签订的编号为（穆棱）农借字（2008）第0408号——高抵第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提供担保），借款金额为800万元，借款期限为三十六个月，自2008年4月8日起至2011年4月7日止，借款月利率为千分之十四点一。

5、2008年9月16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上海浦东发展分行大连分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75012008283159《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年利率为7.92%。大连市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YB7501200828315901。

6、2008年10月28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8026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7.623%。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8003号、庄中保字200800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7、2008年11月4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8027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7.326%。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

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8003号、庄中保字200800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8、2008年11月18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8028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7.326%。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8003号、庄中保字200800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9、2009年1月13日，发行人（抵押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抵押权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发行人将其名下的编号为庄国用（2008）第0507号国有土地使用权（30294.7平方米）为其与抵押权人自2009年1月12日起至2010年6月18日期间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金额为960万元人民币。

10、2009年1月16日，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庄中协字2009001号《授信额度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同意为发行人提供总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11、2009年1月16日，昆山科冕（保证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债权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发行人与债权人签署的编号为庄中协字2009001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12、2009年1月16日，穆棱科冕（保证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债权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发行人与债权人签署的编号为庄中协字2009001号《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13、2009年1月16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9003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6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5.346%。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大连市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了保证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1号《保证合同》。

14、2009年1月16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9004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5.841%。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5、2009年2月20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9011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5.841%。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6、2009年4月10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9017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5.31%。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大连市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了保证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4号《保证合同》。

17、2009年4月21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9018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8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5.31%。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大连市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了保证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5号《保证合同》。

18、2009年5月4日，发行人（抵押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抵押权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发行人将其新建的5套房产（房产证编号分别为：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901857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901858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901859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901860号、庄房权证庄单字第200901861号）设置抵押，抵押担保的主债权是发行人于2009年5月4日至2014年5月3日期间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及其补充或修订协议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金额为540万元人民币。

19、2009年4月28日，穆棱科冕（借款人）与牡丹江市西安区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人）签订编号为牡新创2009借（企）字1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年利率为10%。

20、2009年5月12日，大连科冕（借款人）与牡丹江市西安区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人）签订编号为牡新创2009借（企）字2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年利率为10%。

21、2009年5月12日，昆山科冕（借款人）与牡丹江市西安区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人）签订编号为牡新创2009借（企）字3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年利率为10%。

22、2009年4月28日，穆棱科冕（抵押人）与牡丹江市西安区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抵押权人）签订了编号为牡新创2009抵（企）字1号《抵押合同》，发行人将名下的编号为穆国用[2008]第00538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10万平方米）设置抵押，抵押担保的主债权是1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上述土地使用权已经依法办理相应的抵押登记手续。

23、2009年5月4日，发行人（保证人）与牡丹江市西安区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债权人）签订了编号为牡新创2009保（企）字1号《保证合同》，根据该协议，发行人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穆棱科冕与债权人签订的借款本金为1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合同（牡新创2009借（企）字1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4、2009年5月13日，发行人（保证人）与牡丹江市西安区新创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债权人）签订了编号为牡新创2009保（企）字2号《保证合同》，根据该协议，发行人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昆山科冕与债权人签订的借款本金为1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合同（牡新创2009借（企）字3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5、2009年5月19日，发行人（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庄河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庄中信字2009021号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固定年利率为5.31%。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庄中抵字2009001号、庄中抵字TL200712012号和庄中抵字TL200712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并且，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分别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庄中保字2009002号、庄中保字2009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26、2009年5月26日，昆山科冕（借款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3910102009MR00000400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6个月，自2009年5月26日至2009年11月25日，采用人民币浮动利率。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3910102007AF00005300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

27、2009年5月26日，昆山科冕（借款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3910102009MR00000500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6个月，自2009年5月26日至2009年11月25日，采用人民币浮动利率。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3910102007AF00005300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

28、2009年5月26日，昆山科冕（借款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3910102009MR00000600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2009年5月26日至2009年11月19日，采用人民币浮动利率。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3910102007AF00005300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

29、2009年5月26日，昆山科冕（借款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3910102009MR00000700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2009年5月26日至2009年11月19日，采用人民币浮动利率。该合同为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3910102007AF00005300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

（二）销售合同

2009年1月19日，发行人与北京嘉德汇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地板采购协议》，根据该协议，北京嘉德汇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发行人购买约21万平方米三层实木复合木地板，全部用于香港长江实业在北京开发的某别墅区项目，单价为218元/平方米，总价约为4578万元。

2009年9月，发行人与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地板销售战略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在其开发的各房地产项目的招标采购中，同等条件下，将发行人作为优先合作的供应商。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预计在2009年至2011年间向发行人采购的地板数量将不低于10万平方米。

（三）其他重要合同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同

2007年5月25日，发行人与黑龙江省穆棱市人民政府就投资兴建木材综合加工项目签订《合同书》，根据该合同，穆棱市政府将为发行人或发行人就该项目设立的公司提供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政策。

2、劳务协议

2009年1月1日，公司与大连胜达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协议书，自20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公司委托胜达劳务以派送劳务人员方式提供劳务服务。大连胜达劳务有限公司负责输送劳务人员，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劳务人员办理用工手续和社会保险等有关事宜。

3、技术合作协议

2007年10月15日，公司（甲方）与北京林业大学（乙方）签订《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作为乙方的科技成果转化基地，乙方作为公司的技术研发依托单

位，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双方将进行科技合作，共建实验室、科研教学实习基地，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建立长期科技依托关系。北京林业大学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以组织教师、科技人员以科技成果转让、合作开发、技术入股等形式与公司开展合作。

同日，公司（甲方）与北京林业大学（乙方）签订《单板层积材项目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乙方负责单板层积材开发、提出项目技术实施方案、与甲方合作组织实施年产6万m³单板层积材项目建设工作。甲方负责单板层积材研究开发所需材料费、设备加工费、设备购置费、基建费、人工费等其他配套费用。公司将分三次支付项目技术转让费人民币肆拾万整。项目计划合作期为2007年12月1日至2009年12月30日。

4、租赁合同

2009年4月17日，发行人与陈毅然签订《租赁合同》，承租其名下的位于大连市中山区杏林街2号东塔24层3号房屋，承租面积162.95平方米，租期为1年，自2009年4月20日至2010年4月19日，租金为每年12万元。该租赁合同已于2009年6月22日在大连市房屋租赁登记管理中心依法进行房屋租赁备案，备案编号为大房租中字091103808号。

5、林地承包意向协议

2009年9月9日，发行人与牡丹江市林业局签署协议，约定由牡丹江市林业局为发行人以承包经营方式解决50万亩林地，用作公司资源储备。在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后，由发行人承包经营上述林地，承包期限为50年。在此期间，发行人可依法独立经营林地，对于承包林地内的原有林木，牡丹江市林业局拥有所有权，林业局按国家规定采伐后，按当时市场价格优先出售给发行人使用；采伐后的林地由发行人负责补偿式种植造林，新造林（含林下资源）所有权和经营权归发行人所有。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无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有关关联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新有限公司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实际控制人魏平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昆山科冕和穆棱科冕均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受到刑事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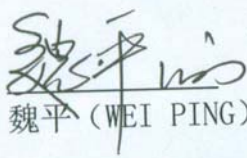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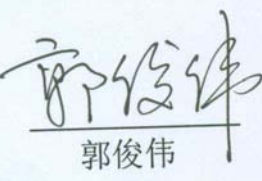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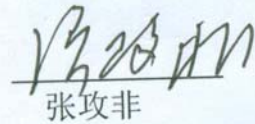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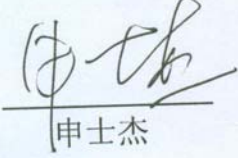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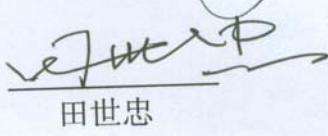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虚假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魏平 (WEI PING)	 郭俊伟	 孟向东	 蔡凯原
 张攻非	 申士杰	 田世忠	

全体监事签名：

 林树勇	 田洪东	 邵壮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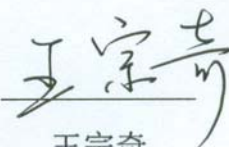
 郭俊伟	 孟向东	 蔡少林	 沈雁玲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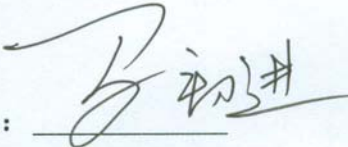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0年1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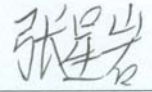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宗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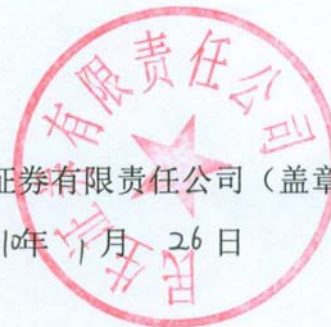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 
马初进


张星岩

法定代表人： 
岳献春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0年 1 月 26 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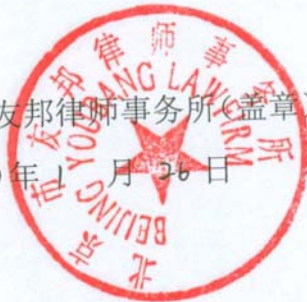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周卫平
周卫平

经办律师： 刘霞
刘霞

负责人： 周卫平
周卫平

北京市友邦律师事务所(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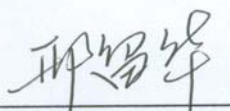
2010年1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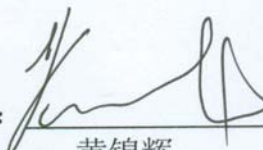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吴建敏

经办注册会计师： 
邢留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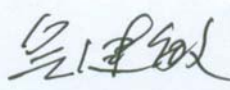
负责人： 
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2010年1月26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吴建敏

经办注册会计师： 
邢留华

负责人： 
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2010年 7月 26 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上述文件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1、查阅时间：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30

2、查阅地点：

（1）发行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庄河市昌盛街道工业园区

电 话：0411-88858282

传 真：0411-88858222

联系人：郭俊伟、蔡凯原、赵昭

（2）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901

电 话：010-85252604

传 真：010-85252606

联系人：李艳西、贺骞、相大鹏

【此页无正文，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签署页】

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